

普通股股票代碼：1307

ANNUAL REPORT

———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十二年五月五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sanfang.com.tw>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AN FANG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林信宏

職稱：財務主管

電話：(07)3712111

電子郵件信箱：

lhh@sanfang.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偉鈺

職稱：人資主管

電話：(07)3712111

電子郵件信箱：

cvg@sanfan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 司：高雄市三民區通化街120號 (07)3712111

台北營業所：台北市南港區八德路四段 (02)27155441
768巷1弄20號7樓

台中營業所：台中市西屯區朝富路213號33樓 (04)4632028

高雄營業所：高雄市仁武區鳳仁路402號 (07)3712111

高 雄 廠：高雄市仁武區鳳仁路402號 (07)3712111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五樓

電話：(02)66365566

網址：<http://www.ctbcbank.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吳秋燕、江佳玲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3樓

電 話：(07)5301888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

無發行海外有價證券

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sanfang.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11
一、組織系統	11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10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10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相關企業者	104
八、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0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
肆、募資情形	109
一、資本及股份	10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11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116
四、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1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1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1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16

伍、營運概況-----	117
一、業務內容-----	11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23
三、從業員工-----	13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32
五、勞資關係-----	134
六、資通安全管理-----	140
七、重要契約-----	144
陸、財務概況-----	14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 意見-----	14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5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15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5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23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困難情事	30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303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303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304
三、現金流量分析-----	30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30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306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307
七、其他重要事項-----	311
捌、特別記載事項-----	31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31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31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31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1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 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318

壹、致股東報告書

營運成果

111年邁入疫情後期，各國逐步開放邊境管制，供應鏈運轉漸趨正常，在此景氣復甦之際，卻遭遇俄烏戰爭發生，擾亂全球能源跟糧食市場，加上中美關係對立，物價持續上漲，各國通貨膨脹惡化，市場消費能力降低，致使各國國際品牌客戶採取庫存去化政策。面對全球經濟環境動盪起伏，本公司審慎應對諸多嚴峻挑戰，積極整合生產資源與強化品牌服務，而得以確保全年之營運績效。

本公司111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107億6千萬元，較110年成長28%。營業利益新台幣2億9千萬元，較110年成長22%。稅後淨利新台幣4億7千萬元，較110年成長306%。111年度每股盈餘1.18元。

112年營運計畫概要

112年全球供應鏈重組、地緣政治衝突、能源與糧食危機、全球通膨與貨幣政策緊縮等因素，持續對全球經濟造成不利影響。在運動服裝及鞋類產業逐漸復甦，且隨著中國和印度等新興市場，以及美國等成熟市場中產階級的發展，預期112年人工皮革產業整體將回到正常軌道。

112年本公司無車縫產品線將持續擴大，並透過深化品牌客戶關係，加速環保製程運用與海外廠產能擴充，除了鞏固既有人工皮革產業市場，並拓展成衣、汽車內飾、運動用品等薄膜材料進入多元市場，預期銷售人工皮革將達38,600千碼及薄膜製品6,700千碼。

創新永續之研發能力

三芳為國際運動品牌人工皮革與薄膜材料之關鍵材料供應商，擁有不斷精進創新與協同合作開發之能力。處於國際永續發展之道路上，本公司建構各類材料所需之研發團隊，積極強化研發能力及導入環保製程技術，開發無溶劑環保產品進入運動產業市場，設計薄膜回收再利用，提升回收棉比例，減碳之量產製程，減少廢棄物產出，以提升綠色循環經濟效益。密切與國際品牌客戶協同作業，於開發設計端融入創新元素與永續材料，以深厚多元之研發能量，致力成為國際品牌客戶首選合作的策略夥伴。

總體經濟環境、外部競爭環境及法規之影響

全球COVID-19疫情的陰霾已消退，產業供應鏈也發展出營運韌性，但地緣政治衝突日益加劇，加上各國政府為抑制通貨膨脹紛紛採取貨幣緊縮政策，使企業營運成本攀升，另外各國缺工勞動力不足誘發雇用成本上漲，造成世界市場面臨嚴峻的挑戰，這將對於本公司112年業績拓展帶來壓力。

隨著未來2050年全球之淨零排放目標，112年台灣氣候變遷因應法之實施，對溫室氣體排放、能源節約、再生能源運用皆有嚴格之法律規範，加上各國政府與品牌客戶皆持續要求企業推動ESG(環境永續、社會責任、公司治理)措施，這將驅動公司技術創新，建立組織動態能力，提升總體資源效益，以降低營運成本所受之衝擊。

未來展望

三芳將提供優質產品之多元組合，符合品牌客戶策略材料需求，掌握洞悉市場變化，保持最佳組織調度彈性，並敏捷靈活調配各國生產基地資源，以展現最佳企業經營韌性，並進而生成產業競爭優勢，以取得更多利基市場進入經營先機。

落實推展ESG各項措施融入經營活動，致力推展環保永續措施，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優化公司治理活動。採取更細膩的生產管理系統導入海內外各廠運行，以降低營運各項浪費，提升生產製程管理品質與滿足客戶關鍵需求。相信在全體同仁的勵精圖治，聚焦經營績效提升，必能持續為客戶與各方利害關係人創造共好價值。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持續對公司的關心與支持，期待與各位股東、客戶及全體員工攜手共創永續成長與健康美好的未來。

董事長 林孟經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六 月 十 三 日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62年06月16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創立於民國六十二年六月十六日設址高雄市，主要目的在興建一座新式製法PU合成皮製造工廠，六十三年初開始興建，六十四年四月進行試車，同年六月正式生產。

本公司創立至今已有五十年，其增資擴充略述如下：

1. 創立之初，廠址設於高雄市仁武區鳳仁路402號，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千萬元。
2. 為健全財務結構於六十四年元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參千萬元，申請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元。
3. 六十四年十二月為配合業務擴展再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肆千萬元，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元全額收足。
4. 為配合業務政策，採取多角經營，以加速成長之需要，於六十六年十月先後收購勤生、立新二公司之設備，並自同年十二月進行拆遷，六十七年二月安裝完成，同年三月起加入生產行列，生產成本因而大幅下降，致年度利益額逐年成長。
5. 六十九年四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轉增資新台幣肆千伍百萬萬元，暨利用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伍千伍百萬萬元，增設廠房、塗佈機及附屬加工設備，登記資本總額變更為新台幣貳億元。
6. 七十一年四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為增加起毛及染整設備，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元，登記資本總額變更為新台幣參億元。

7. 七十三年四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捌千玖百萬元，增設新式膠布機、不織布機設備及資本公積之一部份轉增資計新台幣貳千壹百萬元，合計資本總額變更為新台幣伍億壹千萬元，並經核准自七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開始上市買賣。
8. 七十五年四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陸千壹百貳拾萬元，增設DMF回收及濕式塗佈機等設備，登記資本總額變更為新台幣伍億柒千壹百貳拾萬元整。
9. 七十六年四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玖千壹百參拾玖萬貳千元，增設廠房、乾式塗佈機及膠布機等設備，登記資本總額變更為新台幣陸億陸千貳百伍拾玖萬貳千元整。
10. 七十七年四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玖千玖百參拾捌萬捌千捌百元，增設天然皮革生產設備，登記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柒億陸千壹百玖拾捌萬捌百元整。
11. 七十八年四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柒千陸百壹拾玖萬捌千零捌拾元，增設押出機設備等，登記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捌億參千捌百壹拾柒萬捌千捌百捌拾元整。
12. 七十九年五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柒千壹百貳拾肆萬伍千貳百元，增設不織布機設備等及以資本公積轉增資壹千貳百伍拾柒萬貳千陸百玖拾元，合計登記資本總額變更為新台幣玖億貳千壹百玖拾玖萬陸千柒佰柒拾元整。
13. 八十年四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柒千玖百貳拾玖萬壹千柒百貳拾元，增設超細纖維織物及超細纖維人工皮革設備等及以資本公積轉增資壹千貳百玖拾萬柒千玖百伍拾元，合計登記資本總額變更為新台幣壹拾億壹千肆百壹拾玖萬陸千肆百肆拾元整。

14. 八十一年四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貳千壹百柒拾萬參千伍百捌拾元，續八十年超細纖維織物及超細纖維人工皮革設備增資案，登記資本額壹拾壹億參千伍百玖拾萬貳拾元整。
15. 八十二年五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參千陸百參拾萬捌千元，增設濕式塗佈機設備及DMF廢水回收設備，登記資本額壹拾貳億柒千貳百貳拾萬捌千貳拾元整。
16. 八十三年四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陸千伍百參拾捌萬柒千零伍拾元，續八十二年增資案資本額登記壹拾玖億元，實收資本額為壹拾肆億參千柒百伍拾玖萬伍千柒拾元整。
17. 八十四年五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肆千參百柒拾伍萬玖千伍百壹拾元，增設超細纖維製造設備，實收資本額為壹拾伍億捌千壹百參拾伍萬肆千伍百捌拾元整。
18. 八十五年三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三千萬股，每股14.5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四億三千五百萬元，配合八十四年盈餘轉增資擴充超纖設備及償還借款，實收資本額為壹拾捌億捌千壹百參拾伍萬肆千伍百捌拾元整。
19. 八十七年四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捌千捌百壹拾參萬伍千肆百陸拾元，購置不織布機設備，實收資本額為貳拾億陸千玖百肆拾玖萬零肆拾元整。為間接對大陸投資，於本年度投資設立英屬維京群島三芳控股有限公司(簡稱三芳控股)，持有100%股權；並於本年度透過三芳控股間接投資秦皇島福勝化學制革有限公司，持股比例7.29%。

20. 八十八年為拓展中國大陸北方市場，透過三芳控股間接投資秦皇島三豐化學制革有限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
21. 八十九年為全球發展為目的，投資設立英屬維京群島三芳發展有限公司(簡稱三芳發展)，持有100%股權；並透過三芳發展間接投資英屬維京群島三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
22. 九十年基於業務發展透過三芳控股間接投資煙台萬華超纖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及基於投資為目的於本年度投資設立三芳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一年十一月因業務需要更名為福裕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並於一〇三年元月辦理增、減資，至今100%持股。
23. 九十二年五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貳億零陸百玖拾肆萬玖千元整，配合業務需要，充實營運資金，實收資本額為貳拾貳億柒千陸百肆拾參萬玖千零肆拾元整。並為全球發展為目的透過三芳發展投資設立Gran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簡稱GII)；並透過GII間接投資San Fang Vietnam Co., Ltd.於越南設立加工廠。
24. 九十三年五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貳億貳千柒百陸拾肆萬參千玖百元整，為配合業務發展及充實營運資金需要，實收資本額為貳拾伍億零肆百零捌萬貳千玖百肆拾元整。並為便利管理機能發揮，於本年度進行組織重整，將原由三芳發展控股之GII股權，經由減資後，改由新設立100%持有之薩摩亞Grand Capital Limited再投資控股。
25. 九十四年為提升公司競爭能力，投資設立貝達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新事業新產品之開發與銷售。

26. 九十六年為擴大營業領域，投資設立福控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新事業新產品之開發製造及銷售。
27. 九十七年六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貳千伍百貳拾萬肆千壹百伍拾元整，配合業務需要，充實營運資金，實收資本額為貳拾陸億貳千玖百貳拾捌萬柒千零玖拾元整。
28. 九十八年六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參億肆千壹百捌拾萬柒千參百參拾元整，配合業務需要，充實營運資金，實收資本額為貳拾玖億柒千壹百零玖萬肆千肆百貳拾元整。
29. 九十八年九月為全球發展為目的，由GCL投資設立Java Ocean Business Limited(簡稱JOB)，持股100%，再由J.O.B投資設立P.T. San Fang於印尼設立加工廠。
30. 九十八年十一月為全球發展為目的，由SFD投資設立Brave Business Holding Limited(簡稱BBH)，持股100%，再由BBH於九十九年四月投資設立東莞福倉鞋材有限公司。
31. 九十九年六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肆千捌百伍拾伍萬肆千柒百參拾元整，配合業務需要，充實營運資金，實收資本額為參拾壹億壹千玖百陸拾肆萬玖千壹百伍拾元整。
32. 一〇〇年六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參億壹千壹百玖拾陸萬肆千玖百貳拾元整，配合業務需要，充實營運資金，實收資本額為參拾肆億參千壹百陸拾壹萬肆千柒拾元整。
33. 一〇一年六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貳百玖拾肆萬捌千肆百參拾元整，配合業務需要，充實營運資金，實收資本額為參拾伍億參千肆百伍拾陸萬貳千伍百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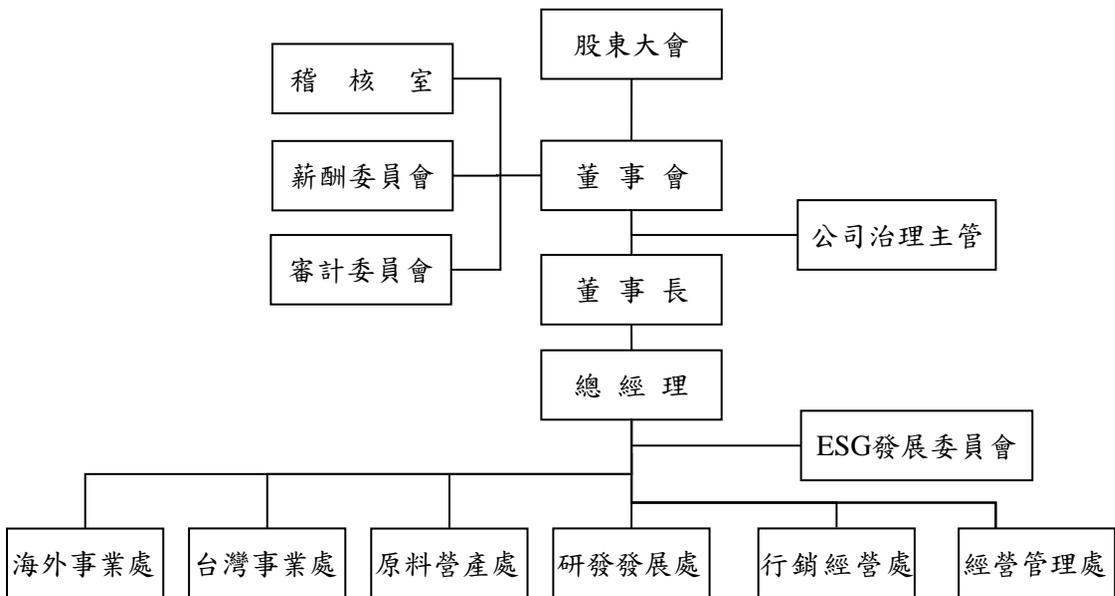
34. 一〇二年六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陸百參萬陸千捌百捌拾元整，配合業務需要，充實營運資金，實收資本額為參拾陸億肆千伍拾玖萬玖千參百捌拾元整。子公司三豐化學原向當地開發區承租土地廠房經營產銷活動，於九十九年七月接獲通知，為配合當地政府通過將秦皇島開發區變更為商業區之政策，需於九十九年九月前終止租賃契約並移交相關土地及設備，是以三豐化學已於九十九年九月底停止生產，並於一〇二年七月間完成清算程序，一〇二年九月間經當地主管機關核准註銷。子公司GCL於一〇二年十一月增加投資新台幣肆億柒千柒拾玖萬參千元。
35. 一〇三年六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玖百貳拾壹萬柒千玖百玖拾元整，配合業務需要，充實營運資金，實收資本額為參拾柒億肆千玖百捌拾壹萬柒千參百柒拾元整。子公司三芳控股於一〇三年八月辦理減資美金壹千伍百伍拾千元，並退回股款。
36. 一〇四年六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壹千貳百肆拾玖萬肆千伍百參拾元整，配合業務需要，充實營運資金，實收資本額為參拾捌億陸千貳百參拾壹萬壹千玖百元整。子公司GCL於一〇四年七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新台幣肆億參千參百伍拾捌萬元。
37. 一〇五年三月子公司福控精密增資新台幣伍千萬，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元。
38. 一〇五年由子公司三芳國際投資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 (簡稱MPL)，再由MPL以現金美金參百肆拾捌萬肆千壹百零肆元及機器設備美金伍佰伍拾壹萬伍千捌佰玖拾陸元投資東莞寶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簡稱東莞寶亮)，東莞寶亮實收資本額為美金九佰萬元。

39. 一〇五年六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億壹千伍百捌拾陸萬玖千參百陸拾元整，配合業務需要，充實營運資金，實收資本額為參拾玖億柒千捌百壹拾捌萬壹千貳百陸拾元整。
40. 一〇六年十月購買取得Giant Tramp Limited(簡稱GTL)股權並間接取得東莞裕國鞋材有限公司(簡稱東莞裕國)100%股權。
41. 一〇七年四月為公司資源整併，將東莞寶亮與東莞裕國兩公司合併。
42. 一〇七年十一月為公司資源整併，將東莞寶亮與東莞福倉兩公司合併。
43. 一〇八年十月為公司資源整併，將貝達先進與福控精密兩公司合併。
44. 一〇八年通過IATF16949認證。
45. 一〇九年榮獲經濟部頒布防疫有功會員廠商與衛福部防疫獎章。
46. 一〇九年通過GRS認證。
47. 一一二年五月Gran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董事會決議貸與關係企業San Fang Vietnam Co., Ltd(簡稱SFV)資金貸與之美金2,700萬元轉股本增資，增資後SFV實收資本額為美金三千六佰萬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組織結構：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1) ESG發展委員會：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風險管理政策之制定及推動。
- (2) 稽核室：掌理各項作業、制度之定期或不定期稽查等事宜。
- (3) 經營管理處：掌理財務、資訊、人力資源、採購、品保、資材及成本績效相關事宜。
- (4) 研究發展處：掌理新產品、生產技術之研究開發及改良等事宜。
- (5) 原料營產處：掌理有關合成樹脂、薄膜及纖維製造事宜。
- (6) 行銷經營處：掌理有關行銷、價格訂定、客戶開發、商品銷售、銷售合約簽訂、客戶服務及帳務管理等事宜。
- (7) 台灣事業處：掌理有關人工皮革產品、生產機械設備擴建、保養維修、廠區環境維護、工業安全等事宜。
- (8) 海外事業處：掌理有關人工皮革產品製造、行銷。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2年04月15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三芳投資 企業有限 公司		110.08.18	110.08.18~ 113.08.17	101.06.06	1,143,574	0.29%	1,143,574	0.29%	0	0	0	0	無	本公司董事長				無
董事長之 法人代表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林孟經	男 60~65歲	110.08.18	110.08.18~ 113.08.17	95.05.24	26,239,427	6.60%	26,239,427	6.60%	155,559	0.04%	1,143,574	0.29%	美國約翰霍普 金斯 大學碩士 本公司董事長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寶建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110.08.18	110.08.18~ 113.08.17	104.06.09	36,549,118	9.19%	36,549,118	9.19%	0	0	0	0	無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裕元工 業董事會主席暨執 行董事				無
董事之 法人代表	中華民國	代表人： 盧金柱	男 65~70歲	110.08.18	110.08.18~ 113.08.17	89.05.17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商業 管理碩士 寶成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總經理 及董事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寶建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110.08.18	110.08.18~ 113.08.17	104.06.09	36,549,118	9.19%	36,549,118	9.19%	0	0	0	0	無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執行協理、南 寶樹脂化學工廠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 香港寶勝國際(控 股)有限公司執行 董事、其利工業集 團有限公司董事				無
董事之 法人代表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廖元煌	男 50~55歲	110.08.18	110.08.18~ 113.08.17	111.08.30	0	0	0	0	0	0	0	0	英國劍橋大學 碩士 寶成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執行 協理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寶建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110.08.18	110.08.18~ 113.08.17	104.06.09	36,549,118	9.19%	36,549,118	9.19%	0	0	0	0	無	大蔴化學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董事之 法人代表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鄧加惠	男 60~65歲	110.08.18	110.08.18~ 113.08.17	107.06.12	5,368,891	1.35%	5,368,891	1.35%	20,442	0.01%	0	0	美國紐約大學 會計系碩士 大蔴化學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立璿	男 60~65歲	110.08.18	110.08.18~ 113.08.17	104.06.09	0	0	0	0	0	0	0	0	美國加州立 大學碩士 曾任京城商業 銀行總經理及 曾任美商大通 銀行副總裁	Acosta Ventures (BVI) Limited 執 行董事、豐謙建設 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萬林	男 81歲	110.08.18	110.08.18~ 113.08.17	104.06.09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學 系學士 曾任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 務所合夥會計 師25年及曾任 行政院賦稅改 革委員會助理 稽核	本公司薪酬委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志龍	男 55~60歲	110.08.18	110.08.18~ 113.08.17	107.06.12	0	0	0	0	0	0	0	0	高雄第一科大 財管所碩士 實務會計師事 務所執業會計 師及曾任華 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監察人	本公司薪酬委員				無	無

註1：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非同一人；

註2：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1/08/30改派法人代表人為廖元煌董事。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0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三芳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林孟經	100%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寶建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96.31%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04月15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英屬維京群島商寶建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Key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林孟經 董事長	1. 任本公司總經理約12年，具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 具企業管理、策略規劃及企業發展專長。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盧金柱 董事	1. 任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達10年以上及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會主席暨執行董事在鞋類及鞋材之生產方面約四十年經驗。 2. 具生產管理、經營管理及企業發展專長。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廖元煌 董事	1. 任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協理，負責監督全球供應鏈管理職能，及擔任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與香港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其利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在銀行、金融、企業管治及商業運作方面有超過29年經驗。 2. 具企業管理、財務管理專長。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鄧加惠 董事	1. 任大恭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達25年以上，具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 具企業管理、企業發展及會計審計專長。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林立璿 獨立董事	1. 曾任京城商業銀行總經理。 2. 曾任美商大通銀行副總裁。 3. Acosta Ventures(BVI) Limited.執行董事。 4.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財務金融專長。 5. 現任豐謙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6.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獨立董事皆無以下情事，符合其獨立性： 1. 本人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 4. 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1
許萬林 獨立董事	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25年。 2. 曾任行政院賦稅改革委員會助理稽核。 3.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會計審計專長。 4. 曾任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兼薪酬委員。 5.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5. 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並取得酬勞。	0
周志龍 獨立董事	1. 務實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2.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會計審計專長。 3. 曾任精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5. 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並取得酬勞。	0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第23條董事會成員組成的多元化政策，包括應考量董事會成員之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括營運判斷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財務會計等。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目標達成情形及政策落實情形，董事成員且具備生產製造、經營管理等領域之豐富經驗，董事多元化目標為達成會計審計專長董事二位以上之董事，目前已達成，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 (歲)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主要學歷	產業 經驗	學術 經驗	專長領域
三芳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孟經	男	大都介於 55~69歲	不適用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 大學碩士	v		企業管理、策略 規劃及企業發展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金柱	男		不適用	中興大學管理學院 碩士	v		生產管理及經營 管理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加惠	男		不適用	美國紐約大學會計系 碩士	v		企業管理及會計 審計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 (歲)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主要學歷	產業 經驗	學術 經驗	專長領域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元煌	男	大都介於 55~69歲	不適用	英國劍橋大學 碩士	√		企業管理及 財務管理
林立璿獨立董事	男		8年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 碩士	√		財務金融
許萬林獨立董事	男		8年	台灣大學商學系 學士	√		會計審計
周志龍獨立董事	男		5年	高雄第一科大財管所 碩士	√	√	會計審計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會共7席董事，其中無具員工身份之董事，獨立董事占43%，且各董事間不具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綜合前述，獨立性目標皆已達成。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2年04月15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目兼任其(學)歷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至逸	男	107.06.22	0	0.00%	0	0.00%	0	0.00%	大學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邱金發	男	104.07.01	0	0.00%	0	0.00%	0	0.00%	高中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偉鈺	男	104.07.01	10,566	0.00%	0	0.00%	0	0.00%	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國光	男	104.07.01	1,156	0.00%	0	0.00%	0	0.00%	博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禮權	男	104.07.01	0	0.00%	0	0.00%	0	0.00%	大學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兼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林信宏	男	96.09.01	0	0.00%	0	0.00%	0	0.00%	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良泉	男	111.05.11	0	0.00%	120	0.00%	0	0.00%	高中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益承	男	108.07.01	2,108	0.00%	0	0.00%	0	0.00%	專科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易進亮	男	108.07.01	0	0.00%	0	0.00%	0	0.00%	專科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鄭振泰	男	110.05.01	0	0.00%	0	0.00%	0	0.00%	大學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王華興	男	104.08.07	0	0.00%	0	0.00%	0	0.00%	大學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之經理人並無於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查核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註2：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非同一人。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姓名	董 事 酬 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 任 員 工 領 取 相 關 酬 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報 酬 (A)		退 職 退 休 金 (B)		董 事 酬 勞 (C)		業 務 執 行 費 用 (D)		薪 資、獎 金 及 特 支 費 等 (E)		退 職 退 休 金 (F)		員 工 酬 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三芳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孟經																				
董 事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金柱																				
董 事	704	704	0	0	12,500	12,500	720	720	13,924 2.96%	13,924 2.96%	0	0	0	0	0	0	0	0	13,924 2.96%	13,924 2.96%	0
董 事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佳乘																				
董 事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元煌																				
董 事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加惠																				
獨立董事	林立璿																				
獨立董事	1,560	1,560	0	0	0	0	0	0	1,560 0.33%	1,560 0.33%	0	0	0	0	0	0	0	0	1,560 0.33%	1,560 0.33%	0
獨立董事	周志龍																				

註1：111.08.30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舊任董事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佳乘，新任董事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廖元煌。

註2：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的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釐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法人董事支領固定之車馬費及本公司獨立董事為維持其獨立性不參與本公司董事酬勞金分配，每月支領固定之報酬，與所擔負的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無關聯性，唯其審委會召集人因負責審委會召集及相關事宜及審計報告之簽核其薪酬為其餘獨立董事1.25倍。

註3：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4：無個別董事領取酬金超過新台幣1,500萬元。

註5：近年度無董事投資大於50%之情形。

註6：係112年03月09日董事會決議分派之金額。

註7：本公司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前21%至35%之上市公司。

註8：本公司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平均薪資高於新台幣50萬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林立璿、許萬林、周志龍		林立璿、許萬林、周志龍	
1,000,000元(含)~ 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 3,500,000元(不含)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盧金柱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佳乘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鄧加惠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廖元煌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盧金柱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佳乘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鄧加惠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廖元煌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盧金柱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佳乘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鄧加惠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廖元煌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盧金柱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佳乘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鄧加惠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廖元煌
3,5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三芳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孟經	三芳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孟經	三芳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孟經	三芳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孟經
5,000,000元(含)~ 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 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 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 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 計	8人		8人	

註1：公司3名獨立董事任期均不超過9年且未同時兼任超過5家上市(櫃)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

註2：公司之執行董事人數為0人，未逾董事席次1/3。

(二)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無設置監察人。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自外來以公司投資或母事業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現金	金額	股票	票額			
總經理	林至逸	10,006	11,029	577	577	8,119	9,119	661	0	661	0	4.12%	4.55%	0
副總經理	邱金發													
副總經理	林信宏													
副總經理	陳偉鉅													
副總經理	鄭國光													
副總經理	李禮權													
副總經理	許良泉													

註1：全數退職退休金皆為提列提撥數。

註2：本公司無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及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之情形，故無須公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資訊。

註3：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勞之政策，除依照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之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並以該職位所承擔之決策風險、部門績效達成、營運目標無法達成風險及政策法規未能遵循之風險為給付酬金之依據，而給予合理之報酬。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 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 3,500,000元(不含)	邱金發、林信宏、陳偉鈺、 鄭國光、李禮權、許良泉	邱金發、林信宏、陳偉鈺、 鄭國光、李禮權、許良泉
3,5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林至逸	林至逸
5,000,000元(含)~ 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 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 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 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 計	7人	7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05月05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林 至 逸	無分配股票	1,039	1,039	0.22%
	副總經理	邱 金 發				
	副總經理	陳 偉 鈺				
	副總經理	鄭 國 光				
	副總經理	李 禮 權				
	副總經理 兼 財務主管	林 信 宏				
	副總經理	許 良 泉				
	協 理	張 益 承				
	協 理	易 進 亮				
	協 理	鄭 振 泰				
	會計主管	王 華 興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一一一年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較一一〇年差異如下：

職 稱	111年		110年	
	本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董 事 總 經 理 副 總 經 理	7.41%	7.84%	18.73%	19.34%

註：本公司於107.06.12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責。

本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與標準，係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決議辦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勞之政策，除依照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之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並以該職位所承擔之決策風險、營運目標無法達成風險及政策法規未能遵循之風險為給付酬金之依據，而給予合理之報酬，上述薪資報酬之審核參考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五條規定：

- 第五條 本委員會履行前條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二、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三、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四、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五、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本規程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董事會討論本委員會之建議時，應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風險等事項。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本委員會之建議，應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並於決議中依前項綜合考量及具體說明通過之薪資報酬有無優於本委員會之建議。

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如優於本委員會之建議，除應就差異情形及原因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通過之即日內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支付董事之酬金依據本公司章程

第廿一條：董事之經常性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董事之車馬費，由董事會決議之。

獨立董事領取固定報酬，均未發放變動報酬。

另支付經理人之酬金依據本公司九十四年三月八日第十一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議案內容：擬訂本公司經理人之經常性報酬支給規定。

說明：(一) 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及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一日台證上字第○九四○一○○二九三號函規定辦理。

(二) 擬授權董事長視各經理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調整時亦同。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次	委託出席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三芳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孟經	6	0	100%	
董事	寶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金柱	6	0	100%	
董事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佳粟	2	3	40%	111/08/30解任
董事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元煌	0	1	0%	111/08/30新任
董事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加惠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林立璿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許萬林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周志龍	5	1	83%	連任

111.08.30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舊任董事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佳粟，新任董事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廖元煌。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1.01.19	第十七屆第五次	1.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2.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111.03.22	第十七屆第六次	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111.05.10	第十七屆第七次	1.本公司111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2.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111.08.09	第十七屆第九次	1.將資金貸於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貝達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億元。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111.11.08	第十七屆第十次	1.112年度稽核計畫案。 2.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增修內部控制制度作業案。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112.01.13	第十七屆第十一次	1.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2.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追認案。 3.變更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之會計師案。 4.本公司參酌國際審計品質指標(AQIs)衡量112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5.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2.03.09	第十七屆第十二次	1.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本年度無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迴避之執行情形。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111年度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已提報112年01月13日第十七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評鑑情形請參閱附表二(2)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董事會運作依「董事會議事規範」及遵守相關法令規定辦理，111年度獨立董事為落實監督均親自出席董事會，了解本公司財務、業務及重大營運計畫之執行。
2. 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強化董事會職能，110年股東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參與董事會運作，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3. 截至111年12月31日三位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未超過九年。
4. 三芳董事長不兼任經理人職務。
5. 本公司於110年05月由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以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

(二)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一次	111.01.01~ 111.12.31	整體董事會	整體董事會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	待改善項目： 加強董事會對各風險的管控。 改善計劃： 透過實施風險偵測或風險分析，提高公司對危機的應變能力，來監督與改善風險管理活動的精準度，以提升整體董事會運作績效。
每年一次	111.01.01~ 111.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 董事職責認知。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	待改善項目： 提升董事實際出席率。 改善計劃： 會議前一個月，先主動聯繫董事下期董事會召開日期，以利董事安排參加董事會議。

功能性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一次	111.01.01~ 111.12.31	審計委員會	董事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D.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	待改善項目： 審計委員會能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 改善計劃： 透過實施風險偵測或風險分析，來監督與改善風險管理活動的精準度。
每年一次	111.01.01~ 111.12.31	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D.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	待改善項目：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改善計劃： 提供予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的資訊更加完整全面，並於必要時有請相關專業人員列席。

(三)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1年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

- 一、審閱財務報告。
- 二、修訂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三、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增修內部控制制度作業。
- 四、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五、依AQIs審議簽證會計師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 六、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4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許萬林	4	0	100%	
委員	林立璿	4	0	100%	
委員	周志龍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委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是否有獨立董事反對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委會意見之處理
111.03.21	第二屆第三次	1.110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110年度餘分配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修訂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審委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是否有獨立董事反對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委會意見之處理
111.05.09	第二屆第四次	1.111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2.111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3.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無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111.08.08	第二屆第五次	1.111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 2.資金貸與與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貝達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億元案。	無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111.11.07	第二屆第六次	1.111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2.本公司112年度稽核計畫案。 3.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4.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增修內部控制制度作業案。	無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112.01.12	第二屆第七次	1.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2.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追認案。 3.變更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之會計師案。 4.本公司依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5.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無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112.03.08	第二屆第八次	1.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4.111年度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

2.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

(1)每月依稽核計畫完成的稽核報告，於次月底前透過電子郵件或當面呈報方式，交付獨立董事查閱。

- (2)每季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彙總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3)不定期透過電話、電子郵件或當面方式溝通、指導與回應。
- (4)若有重大特殊情事者，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3.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之溝通

- (1)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111.03.21於會計師會議中說明110年度財報查核重點說明及111.08.08於會計師會議中說明111年半年報財務報告核閱結果說明與111.11.07因應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於會計師會議中說明並溝通意見及AQIs審計品質指標報告。
- (2)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之溝通頻率：每年至少2次以上。
- (3)審計委員會對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當期財務報表查核情況與結果，亦可充分運用多元溝通管道(如：電話、電子郵件及當面)進行討論。
- (4)如有重大意見交流，得視情形安排會議。

4.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管道多元且順暢，溝通狀況良好：

每年獨立董事固定與會計師及稽核主管溝通頻率至少2次以上。

111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具體事項如下：

日期	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結果
111.03.21	於會計師會議報告	會計師	1.會計師就110年度財務及損益進行說明，並針對部份會計原則適用問題進行討論。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充分溝通討論，獨立董事已充分了解。針對110年度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於審計委員會報告	稽核主管	110年第四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充分溝通討論，且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董事會報告。
111.05.09	於審計委員會報告	稽核主管	1.111年第一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稽核主管異動。	充分溝通討論，且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董事會報告及稽核主管異動之討論。
111.08.08	於會計師會議報告	會計師	1.會計師就111年半年度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充分溝通討論，獨立董事已充分了解。針對111年半年度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於審計委員會報告	稽核主管	111年第二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充分溝通討論，且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董事會報告。

日期	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結果
111.11.07	於會計師會議報告	會計師	1.年度查核規劃溝通。 2.KAM關鍵查核事項。 3.AQIs審計品質指標報告。	充分溝通討論，且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於審計委員會報告	稽核主管	1.111年第三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提報112之內部稽核計畫。	充分溝通討論，且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及報告。

(四)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無設置監察人。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一)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單位專人處理相關事宜。	
		(二) 本公司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按時申報公告。	
		(三) 已訂定子公司監理辦法並執行。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道德行為守則」，以規範其道德行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無重大差異

(一)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第23條董事會成員組成的多元化政策，包括應考量董事會成員之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括營運判斷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財務會計等。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目標達成情形及政策落實情形請參考董事資料(二)，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會共7位董事，其中無具員工身份之董事，獨立董事占43%，且各董事間不具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董事成員且具備生產製造、經營管理等領域之豐富經驗。

董事多元化目標為達成會計審計專長董事二位以上之董事，目前已達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鑑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五大面向：</p> <p>(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p> <p>已於111年12月進行整體董事會考核自評、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及審計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自評方式執行評估，並呈報112.01.13召開董事會，且評估結果將作為個別董事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並公告董事會評鑑情形。</p> <p>(四) 本公司每年於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於選任會計師前，先對其獨立性做審查，並要求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與本業務關係，除簽證財稅案件外，無其他財務利益與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111年吳秋燕會計師及江玲會計師通過審計委員會評估符合其適任性。</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p>於112年第一季變更之簽證會計師吳秋燕會計師及劉裕祥會計師，經112.1.12審計委員會審議及112.1.13董事會決議依AQIs評估，符合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p> <p>依AQIs適任性評估項目：</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構面</th> <th>評估項目</th> <th>是否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專業性</td> <td>1.查核經驗</td> <td>是</td> </tr> <tr> <td>2.訓練時數</td> <td>是</td> </tr> <tr> <td>3.流動率</td> <td>是</td> </tr> <tr> <td>4.專業支援</td> <td>是</td> </tr> <tr> <td rowspan="4">品質控管</td> <td>1.會計師負荷</td> <td>是</td> </tr> <tr> <td>2.查核投入</td> <td>是</td> </tr> <tr> <td>3.案件品質管制複核</td> <td>是</td> </tr> <tr> <td>4.品管支援能力</td> <td>是</td> </tr> <tr> <td rowspan="2">獨立性</td> <td>1.非審計服務</td> <td>是</td> </tr> <tr> <td>2.客戶熟悉度</td> <td>是</td> </tr> <tr> <td rowspan="2">監督</td> <td>1.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td> <td>是</td> </tr> <tr> <td>2.主管機關發函改善</td> <td>是</td> </tr> <tr> <td>創新能力</td> <td>1.創新規劃或提倡</td> <td>是</td> </tr> </tbody> </table>	評估構面	評估項目	是否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	專業性	1.查核經驗	是	2.訓練時數	是	3.流動率	是	4.專業支援	是	品質控管	1.會計師負荷	是	2.查核投入	是	3.案件品質管制複核	是	4.品管支援能力	是	獨立性	1.非審計服務	是	2.客戶熟悉度	是	監督	1.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	是	2.主管機關發函改善	是	創新能力	1.創新規劃或提倡	是
			評估構面	評估項目	是否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																																
			專業性	1.查核經驗	是																																
				2.訓練時數	是																																
				3.流動率	是																																
				4.專業支援	是																																
			品質控管	1.會計師負荷	是																																
				2.查核投入	是																																
				3.案件品質管制複核	是																																
				4.品管支援能力	是																																
			獨立性	1.非審計服務	是																																
				2.客戶熟悉度	是																																
			監督	1.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	是																																
2.主管機關發函改善	是																																				
創新能力	1.創新規劃或提倡	是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獨立性評估項目：			無重大差異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於110.05.11經第十六屆第十八次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聘任陳副總經理偉鉅兼任本公司治理主管，陳副總經理曾擔任本公司稽核單位主管三年以上，符合公司治理主管應具備之資格並依公司治理主管進修之規定，完成進修時數。</p> <p>職權範圍</p> <p>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p> <p>(1) 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增進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p> <p>(2) 安排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之溝通會議。</p> <p>(3)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及安排課程。</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p>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p> <p>(1) 向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p> <p>(2) 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董事會作成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p> <p>(3) 會後負責檢覆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p> <p>(4) 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p> <p>3.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p>4.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及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p> <p>111年業務執行重點</p> <p>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於111年度完成召開3次薪資報酬委員會、4次審計委員會及6次董事會。</p> <p>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p> <p>3. 提供董事會成員公司治理相關法令規章，並定期更新。</p> <p>4. 安排董事會成員進修課程。</p> <p>5.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p> <p>6.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p> <p>7. 評估購買集團董事責任保險。</p> <p>8. 安排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或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會議。</p> <p>9. 辦理法人說明會，處理投資人關係相關事務。</p> <p>10.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繫資訊及財務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建立與投資人良好的溝通管道。</p> <p>(二) 本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均憑誠信原則，由相關部門與當事人連繫，總經理室協助妥適處理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責任議題，稽核室督導，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基本資料內及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利暢通與其之溝通管道。</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代辦股東會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p>(一) 本公司依法公告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同步於公司網站上揭露。</p> <p>(二)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設有專人蒐集資訊及專人資訊揭露，並將相關資料揭露於公司網站。</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第一、二及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於期限前提早公告，但111年度財務報告尚無在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本公司董事依據個人時間安排及專案背景選擇適合之研習課程，受訓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每次董事會對於各項議案均逐項仔細審議，並確切評估可能造成公司之營運風險為何，112年及111年已為董事購買責任險，並各提報當年度5月份董事會。 2. 公司重要資訊均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司處理程序」相關規定辦理，以保障股東、利害關係人及投資人之利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3.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通過，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決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及資通安全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權限提董事會決議進行，各部門亦依自我風險評估衡量結果及改善措施來預防風險發生。</p> <p>111年度之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已報告112年01月之董事會。</p> <p>4.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五、勞資關係。</p> <p>5.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七)永續發展情形P.79~84。</p>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已改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ESG永續報告書。 2.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 3.已完成英文網站上之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p>尚未改善優先加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於每月10日前將內部人上月份持股變動之情形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2.制定職場多元化或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並揭露其實施情形。 				
<p>公司治理主管111~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期進修情形</p>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訓練時數	課程名稱	年度進修時數
111/02/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公司治理3.0政策下之「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	3
112/03/1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6	內線交易與財報不實實務探討與因應之道	6

董事及會計主管、稽核主管最近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林孟經 董事長	111/02/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如何解析企業財務關鍵資訊強化危機預警能力	6
盧金柱 董事	111/06/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永續經營研習	3
	111/08/1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治理協會	反貪腐暨賄賂風險管理機制實務分享	3
鄧加惠 董事	111/0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1/10/1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廖元煌 董事	111/10/25	瑞銀集團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企業永續經營及國內外稅務趨勢	3
	111/12/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營業稅法規與實務	3
	111/12/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互聯網科技發展趨勢與內稽人員新思維	6

董事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林立璿 獨立董事	111/10/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如何監督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111/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重大企業弊案談董監之法律風險與因應	3
許萬林 獨立董事	111/09/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氣候變遷與淨零排政策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111/11/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供應鏈資安威脅獵補－台灣新創契機	3
周志龍 獨立董事	111/10/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1/11/30	中國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公司法規暨公司登記實務解析	3
王華興 會計主管	111/09/19～ 111/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蔡泓州 稽核主管	111/06/20～ 111/06/2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18

(六)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年05月05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家數
獨立董事 薪資報酬 委員會 召集人	周志龍		參閱P.17附表一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皆無以下事項： 1. 本人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 4. 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並取得酬勞。	0
獨立董事	許萬林		參閱P.17附表一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0
其他	胡博仁		1. 華漢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2. 力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具審計會計及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之專長。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業經第15屆第2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及續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會三位委員。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於100年12月27日成立，委員計3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10年08月26日至113年08月17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已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 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周志龍	3	0	100%	
委員	許萬林	3	0	100%	
委員	胡博仁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目前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目前無此情形。

11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之薪酬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薪委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薪委會委員意見	公司對薪委會委員意見之處理
111.01.18	第五屆第二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111年工作計畫案。 2.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相關辦法規章案，及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職權之規定，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標準，以及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與結構等。 3.審議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計畫案。 4.審議本公司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 	同意通過	照案通過
111.03.21	第五屆第三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審議本公司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同意通過	照案通過
111.08.08	第五屆第四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討論本公司110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酬勞發放案。 2.審議經理人111年調薪計畫案。 	同意通過	照案通過
112.01.12	第五屆第五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112年工作計畫案。 2.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相關辦法規章案，及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職權之規定，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標準，以及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與結構等。 3.審議本公司111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計畫案。 4.審議本公司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 	同意通過	照案通過
112.03.08	第五屆第六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審議本公司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同意通過	照案通過

(3)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規定所述

第四條 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第五條 本委員會履行前條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二、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三、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四、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五、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本規程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董事會討論本委員會之建議時，應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風險等事項。

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本委員會之建議，應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並於決議中依前項綜合考量及具體說明通過之薪資報酬有無優於本委員會之建議。

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如優於本委員會之建議，除應就差異情形及原因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通過之即日內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請本公司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4)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資訊：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5)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連結：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連結，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組織規程第四條及第五條規定辦理每年定期檢討評估，本公司另訂有董事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於年底進行評鑑並呈送次一年董事會報告，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本公司獨立董事為維持其獨立性僅支領固定薪資與其績效無關聯性。

本公司訂定從業人員考績實施準則，每半年進行一次績效評估，為年度調薪及獎金發放的依據。

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勞之政策，除依照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之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並以該職位所承擔之決策風險、部門績效達成、營運目標無法達成風險及政策法規未能遵循之風險為給付酬金之依據，而給予合理之報酬。

(七)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主管理階層管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為遵循本公司ESG政策的願景與使命，於111年成立本公司「ESG發展委員會」，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由董事會授權總經理擔任ESG發展委員會主席，負責推動永續發展相關業務，依公司組織功能劃設分組，由副總群領導各組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鑑別風險機會及設定目標，每月定期向決策管理階層報告其進展及成效並提報氣候變遷管理之進程，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ESG工作推展與成效，由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之策略與目標，及措施檢討。</p> <p>111年推動情形已提報112.01.13之董事會。</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展 示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1. 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111年度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含臺灣、中國大陸、越南及印尼地區既有據點，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題的影響程度，將子公司東莞寶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an Fang Vietnam CO., Ltd. 及PT.San Fang Indonesia納入範疇。</p> <p>2. ESG發展委員會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透過檢視國內外研究報告、文獻及整合各部門及子公司評估資料，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環境危害、公司治理及勞工人權及社會扶助等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p> <p>3. 本公司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經第十七屆第十一次董事會同意通過。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詳如本公司網站。</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 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為善盡環境保護及照顧員工 安全健康之企業責任，本公 司依據ISO14001的要求事項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母公司 首次取得日期1998年04月， 有效期至2025.07.18。東莞 寶亮廠及印尼廠皆有取得據 ISO14001證書，寶亮廠有效 期限至2025.04.14，印尼廠有 效期限至2024.09.14，越南廠 尚未取得ISO14001證書，未 來會依需要進行規劃。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 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 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本公司配合品牌客戶推動對 於無毒原料與永續發展 ZDHC(危害化學物質零排放) 的相關策略，透過生產方式 優化、降低廢棄物產生、耳 料回收再利用等方式降低環 境負荷，並利用推動乾淨能 源方案，取代對環境衝擊較 大的燃料。自104年起，三 芳集團配合能源用戶訂定節 約目標及執行計畫(每年節 電1%)，從機具採購至製造過 程、製造環境等，全面進行 節能改善措施。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p>(三) 本公司ESG發展委員會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氣候行動，積極採取相關措施，確保永續生產模式，以因應氣候異常所導致的營運風險與衝擊，並向董事會報告。</p> <p>本公司並依氣候相關財務報導(TCFD準則)，評估氣候變遷對於本公司的風險與機會，編制氣候相關之因應措施資訊，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p> <p>公司位於越南及印尼的生產基地所生產之人工皮革約佔總產量的75%以上，近年東南亞地區遭受天災氣候變化的影響機會漸增，預期對公司持續生產營運有可能發生營運中斷的風險。</p>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摘 要 說 明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p>公司除了持續關注國際氣候變遷的因應趨勢與政策法規要求外，先就能源管理方向執行各項節能減碳改善行動，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有效降低能源耗用所造成的溫室氣體排放量，以減緩對氣候變遷的風險。</p> <p>本公司積極投入環保製品研發、推動公文e化作業及辦公、生活區域比照政府機構實施節能措施，制定及推動節能減碳策略，如隨手關燈、辦公室照明陸續更換為節能燈具及夏日空調溫度控制等，以降低公司營運對氣候環境的衝擊。</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無重大差異															
		<p>(四) 因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在新廠房及設備皆以節能為導向，ESG發展委員會之環境規劃與能源管理小組定期檢討與討論，達到節能減碳降低對企業及環境之影響。本公司依環保署規定進行範疇一及範疇二之溫室氣體排放查驗</p> <p>母公司高雄廠區之溫室氣體排放量：</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 度</th> <th>111</th> <th>110</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 疇 一</td> <td>8,242.1</td> <td>11,962.0</td> </tr> <tr> <td>範 疇 二</td> <td>22,268.8</td> <td>23,788.0</td> </tr> <tr> <td>合 計</td> <td>30,510.9</td> <td>35,750.0</td> </tr> <tr> <td>密集度/ 營收百萬元</td> <td>18.49</td> <td>26.68</td> </tr> </tbody> </table>	年 度	111	110	範 疇 一	8,242.1	11,962.0	範 疇 二	22,268.8	23,788.0	合 計	30,510.9	35,750.0	密集度/ 營收百萬元	18.49	26.68	
年 度	111	110																
範 疇 一	8,242.1	11,962.0																
範 疇 二	22,268.8	23,788.0																
合 計	30,510.9	35,750.0																
密集度/ 營收百萬元	18.49	26.68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110年個體母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已由第三方查驗完成，111年個體母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也於112年08月底前委由SGS進行查驗。</p> <p>基準年： 107年碳排量52,926噸，其中範疇一25,508噸及範疇二27,418噸。</p> <p>碳排量預計管理目標為以107年為基準年至114年須達成下降18%為管理目標。 111年較110年下降約15%，111年較107年減少42%，已達成目標。</p> <p>密集度比較：111年較110年下降44%。</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本年碳排量減少為本公司鍋爐燃料採天然氣，大量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鍋爐燃料由重油改為天然氣之溫室氣體抵換減量，已與高雄市環保局簽定溫室氣體抵換減量專案申請輔導意向書，預計溫室氣體抵換減量每年約4,346噸CO₂。</p> <p>子公司溫室氣體排放盤查： 合併子公司112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自我盤查預計於113第一季完成各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自我盤查，進度執行情形將於112年每季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合併子公司111年尚未進行自我盤查。</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廢棄物量統計個體母公司已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事業廢棄物申報母公司高雄廠區之廢棄物統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噸</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年 度</th> <th>111</th> <th>110</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有害廢棄物</td> <td>329</td> <td>333</td> </tr> <tr> <td>一般廢棄物</td> <td>2,030</td> <td>2,035</td> </tr> <tr> <td>廢棄物總重量</td> <td>2,359</td> <td>2,368</td> </tr> </tbody> </table> <p>111年廢棄物量2,359噸。 110年廢棄物量2,368噸。 基準年： 107年廢棄物量3,695噸。 廢棄物預計管理目標為以107年為基準年至114年須達減少2%為整理管理目標。 111年較110年減少約0.4%， 111年較107年減少36%，已達成預定目標。 其他子廠部份也於112年起著手進行統計及規畫減量管理目標。</p>	年 度	111	110	有害廢棄物	329	333	一般廢棄物	2,030	2,035	廢棄物總重量	2,359	2,368
年 度	111	110													
有害廢棄物	329	333													
一般廢棄物	2,030	2,035													
廢棄物總重量	2,359	2,368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用水量統計個體母公司 依自來水公司度量 111年取水費及耗水量為171.70百萬公升。 110年取水費及耗水量為165.86百萬公升。</p> <p>基準年： 107年用水量及耗水量為259.90百萬公升。 用水量預計管理目標為以107年為基準年至114年須達成減少5%為管理目標。 111年較110年增加3.5%， 111年較107年減少34%，已達成預定目標。 其他子廠部份也於112年起著手進行統計及規畫節水管理目標。</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摘 要 說 明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展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相關減量策略資訊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p> <p>對於氣候變遷之溫室氣體管理法之風險，主要來自溫室氣體減量會要求企業之能源使用進行揭露及申報，而進行能源減用管制。故需對於高耗能之產品及設備進行轉換與更新，降低耗能及溫室氣體排放。</p> <p>112年高雄廠區預計完成1,233kWp太陽能設備，預計112年下半年投入發電。</p> <p>111年東莞寶亮廠已完成1,342kWp太陽能設備，111年下半年投入發電，總計使用1,330,269KWH自發自用之太陽能電力。</p> <p>112年東莞寶亮廠區預計再完成1,365kWp太陽能設備，預計112年下半年投入發電。</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展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對於溫室氣體管理之策略、方法、目標等：</p> <p>(一) 對於因應氣候變遷或溫室氣體管理之策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製程如何減少能源耗用及提升回收率。 2. 積極開發低耗能產品及潔淨之燃料。 <p>(二) 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之預算與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雄廠及東莞寶亮廠已陸續規劃裝置太陽能板，印尼廠則向當地綠電商購買i-REC，越南廠則於112年向綠電業者購買綠電。 2. 鍋爐燃料以天然氣取代重油減少環境污染。 3. 製程傳統照明燈具更換為LED燈具。 4. 傳統式傳動馬達更換為變頻器馬達。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5.製程回收水再利用。</p> <p>6.廢棄物減量減少焚化後產生之溫室氣體。</p> <p>(三) 企業產品或服務帶給客戶或消費者之減碳效果為減少運輸過程中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本公司會依客戶下單產品地點，安排較近之生產基地進行生產，如此可減少產品長距離之運輸及業務服務的交通工具所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p> <p>廢棄物管理 廢棄物管理政策 本公司針對製程廢棄物管理策略，著重在合法清運處理與減廢再利用。</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所有廢棄物均須依當地法令規定，委託經政府認證合格廠商進行清運與處理，可資源化再利用之廢棄物，進行分類委收。</p> <p>分類與管理</p> <p>廠區廢棄物的分類，主要分為三大類：一般事業廢棄物(工業廢棄物)、有害事業廢棄物(危險廢棄物)、可回收再利用廢棄物(可資源化廢棄物)。一般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委託當地合格清運商進行清運處理；廠區內設置作為法定有害事業廢棄物與可資源化廢棄物的貯放區，進行統一收集、分類與必要的計量、申報作業管理。</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有害事業廢棄物根據所在地區或國家法令進行識別、歸類收集於專屬之危險廢棄物暫存區，採專責人員管理，並委託所在地區具危險廢棄物處理經營許可執照的環保公司進行後續運送處理。</p> <p>廢棄物減量措施</p> <p>我們透過製程改善提高良率及簡化流程等手段來進行廢棄物減量，並以107年為基準年，設定集團廢棄物管理指標進行減量。總集團的業廢棄物產出比107年減少2%。</p>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節水措施</p> <p>設定用水減量目標，透過用水宣導及各項節水與回收措施，並以107年為基準年，設定集團各生產廠區之用水績效指標進行減量。總集團用水減量目標為比107年減量5%。</p>	無重大差異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 本公司依循「聯合國世界宣言」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國際人權公約制定本公司「人權政策」不雇用童工或強迫勞工，並禁止員工雇用時有任何歧視性措施。</p> <p>本公司人權政策，請參考本公司網站。</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1. 本公司尊重關懷員工，鼓勵員工正向的行為，本公司訂有「性騷擾防制管理準則」，並設有申訴管道，一旦發現違反事項，立即介入處理。 本公司111年共有46名新進人員，參與性騷擾防制及人權宣導，共計23小時。 2. 依各地法令規範購買社會保險，提供員工年假、產假、婚假等法定福利，建立哺乳期婦女保護措施，並設置獎學金等，援助有需要的員工。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員工福利措施請參考P.134員工福利措施說明。 職場多元與評等： 台灣總公司女性職員目前有99人約佔18.1%，女性高階一級主管佔比為6.4%。 本公司訂有效率獎金核發辦法，每月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各製品良率計算獎金，併入員工薪酬發放。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公司不斷改善員工工作環境，以建立完善工作職場，除設立環安單位每年對於員工進行消防、工安危害訓練外，並舉辦身心健康講座教育訓練，使員工得以安心、放心投入職場工作。工作環境及員工安全保護措施詳見五勞資關係，目前母公司、越南廠、印尼廠及東莞寶亮廠皆有通過SLCP社會勞動整合專案 (Social& Labor Convergence Program) 查驗。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型/年度</th> <th>111年</th> <th>110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通勤交通職災</td> <td>8件</td> <td>8件</td> </tr> <tr> <td>執行業務職災</td> <td>11件</td> <td>2件</td> </tr> <tr> <td>占員工總人數比率</td> <td>3.3%</td> <td>1.5%</td> </tr> </tbody> </table>	類型/年度	111年	110年	通勤交通職災	8件	8件	執行業務職災	11件	2件	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3.3%	1.5%	無重大差異
			類型/年度	111年	110年											
			通勤交通職災	8件	8件											
			執行業務職災	11件	2件											
			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3.3%	1.5%											
<p>111年職業災害主要肇因來自於同仁上、下班途中的交通意外及營運工作中執行業務時所發生之意外事故，相關改善措施為督導員工確實遵循交通規則及作業指導書指示作業。</p>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無重大差異												
		<p>(四) 依據公司訂立的「教育訓練實施準則」透過有系統的人力資源培訓制度，來提升各管理階層、各功能部門人才應具備的職能，除了本身功能專長精進外，更計畫性跨功能訓練，培育重點人才成為π型人才。三芳教育訓練體系，採OJT、OFF-JT、自我發展三大構面劃分(如下教育訓練體系圖)，並將訓練區分為階層別訓練、功能別訓練，依據每個人員職涯發展階段，給予適當完整訓練。</p> <p>平均受訓時數61.3小時，有近23%成長，足見公司對於人才培育投入之努力。</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類別</th> <th>全體員工</th> <th>二級(含)以上主管</th> <th>非主管</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td> <td>49.5</td> <td>53.0</td> <td>48.6</td> </tr> <tr> <td>111</td> <td>61.3</td> <td>74.4</td> <td>58.1</td> </tr> </tbody> </table>	年度/類別	全體員工	二級(含)以上主管	非主管	110	49.5	53.0	48.6	111	61.3	74.4	58.1	
年度/類別	全體員工	二級(含)以上主管	非主管												
110	49.5	53.0	48.6												
111	61.3	74.4	58.1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母公司已遵循相關法規並通過ISO 9001、ISO 14001、TS 16949、ISO 14064及GREEN LEAF等管理系統認證及IATF 16949汽車材認證，公司設有利害關係相專責人員，負責處理相關事宜，客戶的部份依產品分類於公司網站有設有專責人員負責營銷及申訴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三芳與供應鏈伙伴共同攜手保育環境，保障勞工與人權，降低碳排，關鍵一階供應商須進行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p>三芳供應鏈中，84.5%在地台灣，15.5%為其他區域，透過供應商評鑑，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等機制，使供應鏈廠商能將社會責任要求融入對供應商的管理策略中，遵守永續準則及責任。善盡供應鏈的管理有助穩定品質，分散風險，提高客戶服務及滿意，期望帶動相關合作廠商，共創產業的永續價值，落實永續發展。</p> <p>為了維持與供應鏈的伙伴關係，供應商須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遵守三芳供應商管理規範，其內容包含勞工與人權，禁用童工，工時遵守當地法令，薪資與福利，結社與集體協商自由等。</p> <p>無重大差異</p>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p>並且優先選用具有相關認證的廠商，如 MRSL、GRS、IATF 16949、ISO 14001 及 Bluesign 等認證通過。</p> <p>本公司內部並成立 RSL(禁用有害物質)管理小組。</p> <p>三芳為環保和永續經營，成為 ZDHC/HIGG/Oeko-Tex® 等非政府環保組織的一份子，盡一己之力保護環境與地球。</p> <p>三芳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p> <p>1. 要求供應商推動 IATF 16949 品質管理系統，最低要求能先進行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致力與協力廠商一同成長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共同創新與精進品質。</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p>2. 要求供應商進行 ISO 14001，以對水污染、空氣污染、噪音、廢棄物、毒性物質等能做好管制，並且了解三芳的環境政策宣導政策。</p> <p>三芳的環境政策</p> <p>推廣環保意識，遵循環保法令，減少環境衝擊。</p> <p>珍惜資源，預防污染，持續改善，締造永續企業。</p> <p>3. 重視企業社會責任及供應鏈人權保護問題。</p> <p>本公司供應商均應調查其產品中棉花來源，不使用有爭議的產地。</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展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p>承攬商</p> <p>為確保工作環境安全，承攬商在承包前須配合三芳環安衛規則，及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並通過線上安全系統教育訓練課程及通過，經考核通過後，才可核發入廠証件入廠施工，環安人員也隨時巡視確認廠商是否確實執行，以確保施工人員之人身安全，減少工安事件發生，期許在安衛環管理上，達到安全與衛生健康零災害，環境保護零污染目標。</p> <p>工程承攬秉持永續理念及公平交易原則，要求供應商承攬商應符合環保、工安及人權之要求，工程發包應以2家以上的廠商來進行報價及議價，且在相同的原材料及零件報價基礎上，避免獨一家承攬商發包工程，承攬商於得標後，須簽署三芳公司環境理念及三芳公司環境政策。</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p>評鑑結果：</p> <p>定期評估供應商分級制度，依等級分為A級，B級，C級，評分原則依不良品數量，逾期交貨比率，協調性，超額運費等，111年及110年4個季度，等級皆為A級。</p> <p>定期做供應商實地稽核認證，確認供應商是否依要求執行，若未能符合要求，則需輔導其能達標等111年及110年實地稽核2家供應商，評比皆為A級，其中缺失部份開立稽核矯正措施單，並限依照三芳要求限期改善，廠商也於期限內依要求完成。</p>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遵循之，截至目前為止，尚無差異之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於112年02月致贈高雄市消防局，住家警報器1,000個，造福1,000個家庭，對社會安全盡一分力量。			

推 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永 續 發 展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p>印尼廠</p> <p>111年01月贈送白米2噸以及食用油200包給Serang警察局，作為民眾施打Covid-19疫苗紀念品，以提升民眾施打疫苗意願，投入人數4人，受幫助人數200人。</p> <p>公司積極推動製程改善，以達減廢、減量、減碳之目的，並秉持社會一份子理念下，致力於社區發展活動之推廣贊助。</p> <p>本公司母公司對其他環境保護所採行之制度及履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策略性及系統性持續推動ISO管理制度ISO 14001(首次發證：1998/04月，有效期限為2022.07.19~2025.07.18)。 2. 110年已完成ISO 14064溫室氣體盤查，並申報能源使用狀況及計算碳排放量，經第三方查驗。111年已完成自我盤查，並預計於112年08月前委由SGS查驗。 			

根據本公司營運方針，界定各類風險，在可承受之風險範圍內，預防可能的損失，達成資源配置之最佳化原則，為落實本公司風險管理訂定以下風險管理政策：

參考國際趨勢，配合品牌發展，整合公司策略，辨識關鍵風險，連結績效指標，落實風險管理，邁向永續經營。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內容詳見本公司網站<https://www.sanfang.com/interested>

(八)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		<p>無重大差異</p> <p>(一) 本公司109年03月董事會通過修正之「誠信經營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必需基於公平、誠實、守信及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並明確指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與作法。</p> <p>本公司經營理念為「成為最值得信賴的材料供應者」，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成員於執行業務時，均秉持以誠信為基礎的理念負督導之責，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p>(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訂禁止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等不誠信行為。且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與「檢舉非法與不道德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及「員工申訴管理辦法」，其中明訂作業程序、違規之懲戒及通報方式，除主動查察外，並於公司網站建立申訴管道，受理可能違反法律或從業道德之案件，並依具體案情及情節輕重進行議處，及對新進員工加強教育訓練及宣導，據以落實執行，且依實際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法規修訂頒布，定期檢討並修正辦法，並將此辦法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前，均會考量往來對象之合法性及信譽，避免與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簽訂契約其內容應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積極推動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 111年之推動情形為： 111年針對誠信經營宣導及教育訓練，針對本公司二級主管進行教育宣導，參與人數49人次，總時數約73.5小時。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辦理，除主動查察外，並於內部設置申訴窗口。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和內部控制制度，內稽人員定期查核其遵循情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由人力資源部規劃辦理相關誠信行為之教育訓練，並透過新人訓練及在職訓練融入誠信經營教育，亦不定時於組織內對所有人員宣導誠信經營理念及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依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規定之受理單位，進行申訴及檢舉管道 受理單位 發言人：受理股東、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之檢舉 稽核主管：受理內部同仁及客戶、供應商、承攬商等之檢舉。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已制定受理檢舉事項及相關保密機制，如確認有違規情事，立即作成報告向管理階層報告，並視情節輕重議處。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檢舉流程中均保密檢舉人，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規定。 網址： http://www.sanfang.com.tw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遵循，截至目前無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於109年03月06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依實際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法規修訂頒布修訂。 2.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建立良好之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露，以確保資訊對外發表的一致性。			

(九)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

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相關規章等，請至本公司網站<http://www.sanfang.com.tw>查詢。

(十)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原則，於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及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作業程序」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
2.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及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並確保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目前執行情形良好。
3. 本公司制定「對子公司監理辦理」，以健全子公司經營。
4. 本公司新任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分別於就任時分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編制之董監事手冊及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規範，以利內部人遵循法令。

111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之防範內線交易及誠信經營教育訓練

受訓課程名稱	受訓單位	受訓人員	受訓日期	時數	人數
企業誠信經營守則與主管道德行為準則宣導及檢舉非法及不道德案件處理	本公司	二級主管	111/01/12	1.5	49
111年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會人員	111/05/20	3	2
反貪腐暨賄賂風險管理機制實務分享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治理協會	董事	111/08/12	3	1
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董事	111/08/25	3	1
營業秘密、資訊安全、反詐騙、反賄選宣導會	調查局	一級主管及二級主管	111/08/25	1.5	57
111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	111/10/12	3	1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3月09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03月0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孟經



總經理：林至逸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1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111.06.21	股東會	承認事項： (一)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110年度盈餘分派案。	已遵決議結果。 訂定111.07.13為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並於111.08.03發放現金股利。
		討論事項： (一)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二)修訂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三)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已遵決議結果，並依新法執行。

2. 11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決議
111.01.19	第十七屆第五次董事會	1.討論本公司第五屆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之決議事項。 2.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決議
111.03.22	第十七屆第六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擬訂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110年度盈餘分派案。 4.110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5.111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召開方式及會議議程案。 6.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7.修訂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理程序」案。 8.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9.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分配現金股利0.5元/股。 3.出席之獨立董事對於第6及7項修訂之「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理程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5.10	第十七屆第七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111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2.111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3.本公司副總經理聘任案。 4.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06.21	第十七屆第八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訂定本公司現金股利分配基準日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訂定111.07.13為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並於111.08.03發放現金股利。
111.08.09	第十七屆第九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111年上半年財務報告案。 2.擬將資金貸與於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貝進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億元。 3.討論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110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酬勞發放」案。 4.討論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111年「經理人年度調薪」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決議
111.11.08	第十七屆第十次董事會	1.本公司111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稽核室提出之112年度稽核計畫案。 3.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4.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管理作業程序」案。 5.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增修內部控制制度作業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1.13	第十七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1.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2.討論本公司第五屆第五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之決議事項案。 3.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追認案。 4.變更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案。 5.本公司參酌採用國際審計品質指標(AQIs)衡量112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6.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於112年第一季起改委任吳秋燕及劉裕祥會計師為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3.本次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採AQIs指標進行評估。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決議
112.03.09	第十七屆 第十二次 董事會	1.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4.111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5.112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召開方式及會議議程案。 6.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7.授權董事長視公司資金需要，全權處理與各往來金融機構貸款額度、條件、財產設定事宜及衍生性商品操作等之簽約及相關事宜案。 8.111年度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分配現金股利0.8元/股。
112.05.05	第十七屆 第十三次 董事會	1.112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董事會尚無此情形。

(十五) 最近年度及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2年05月05日

職 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周博學	108/07/28	111/05/10	另有派任
內部稽核主管	蔡泓州	111/05/10		新任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勤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燕	111年度	5,100	0	16	0	1,220	1,236	6,336	
	江佳玲									

註：他項為移轉訂價服務公費、全球檔案服務公費、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查核簽證、直扣法、稅簽及稅務諮詢。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2年01月13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故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 見 及 原 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其 他 揭 露 事 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 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 七 應 加 以 揭 露 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秋燕、劉裕祥
委任之日期	112年01月13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04月15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三芳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孟經	0	0	0	0
董 事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金柱	0	0	0	0
董 事 新 任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元煌	0	0	0	0
董 事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加惠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許萬林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林立璿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周志龍	0	0	0	0
總 經 理	林至逸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邱金發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鄭國光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李禮權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許良泉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兼 公 司 治 理 主 管	陳偉鉅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兼 財 務 部 門 主 管	林信宏	0	0	0	0
協 理	張益承	0	0	0	0
協 理	易進亮	0	0	0	0
協 理	鄭振泰	0	0	0	0
會計部門主管	王華興	0	0	0	0

股權移轉資訊：無。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元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啟智	38,980,000	9.80							
寶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明坤	38,501,504	9.68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元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監察人	
裕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育君	37,298,876	9.38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董事長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育君	36,549,118	9.19					裕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群益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6,578,577	6.68							
林孟經	26,239,427	6.60	155,559	0.04	1,143,574	0.29	林孟緯、林孟陽	二等親以內親屬	
林孟陽	19,935,265	5.01	2,196,604	0.55			林孟經、林孟緯	二等親以內親屬	
林孟緯	16,302,783	4.10					林孟經、林孟陽	二等親以內親屬	
林孟丹	12,656,344	3.18							
鄧廖美璉	6,189,349	1.56							

十、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三芳控股有限公司(BVI)	604,113	100	—	—	604,113	100
三芳發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	—	20,000,000	100
福裕先進材料(股)公司	7,698,545	100	—	—	7,698,545	100
薩摩亞 Grand Capital Limited	19,750,000	100	—	—	19,750,000	100
貝達先進材料(股)公司	20,000,000	100	—	—	20,000,00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04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343,161,407	3,431,614,070	盈餘轉增資	無	100年06月29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29848號
102.04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353,456,250	3,534,562,500	盈餘轉增資	無	101年06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27991號
103.04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364,059,938	3,640,599,380	盈餘轉增資	無	102年07月24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8871號
104.04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374,981,737	3,749,817,370	盈餘轉增資	無	103年07月8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5782號
105.04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86,231,190	3,862,311,900	盈餘轉增資	無	104年06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040024012號
106.04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97,818,126	3,978,181,260	盈餘轉增資	無	105年06月24日金管會核准生效
108.07	10	460,000,000	4,600,000,000	397,818,126	3,978,181,260	提高額定股本	無	108年07月12日經授商字10801077130號

112年04月15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97,818,126	62,181,874	460,000,000	上市股票

註：已發行股份屬上市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2年04月15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2	1	62	89	20,088	0	20,242
持有股數	104	1,000	161,549,737	43,625,884	192,641,401	0	397,818,126
持股比例%	0.00%	0.00%	40.61%	10.97%	48.42%	0.00%	100.00%

註：截至112.04.15無陸資持股情形。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12年04月15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11,246	1,979,591	0.50%
1,000 — 5,000	6,520	13,940,254	3.51%
5,001 — 10,000	1,168	8,848,025	2.22%
10,001 — 15,000	438	5,449,694	1.37%
15,001 — 20,000	222	4,021,811	1.01%
20,001 — 30,000	204	5,109,920	1.28%
30,001 — 40,000	96	3,420,765	0.86%
40,001 — 50,000	63	2,914,530	0.73%
50,001 — 100,000	140	10,368,096	2.61%
100,001 — 200,000	59	8,054,381	2.02%
200,001 — 400,000	29	7,995,054	2.01%
400,001 — 600,000	10	4,899,432	1.23%
600,001 — 800,000	8	5,588,114	1.40%
800,001 — 1,000,000	2	1,867,710	0.47%
1,000,001股以上	37	313,360,749	78.78%
合 計	20,242	397,818,126	100.00%

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元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980,000	9.80%
寶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8,501,504	9.68%
裕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298,876	9.38%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49,118	9.19%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群益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6,578,577	6.68%
林孟經		26,239,427	6.60%
林孟陽		19,935,265	5.01%
林孟緯		16,302,783	4.10%
林孟丹		12,656,344	3.18%
鄧廖美璉		6,189,349	1.5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11 年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2年05月05日 (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22.65	28.00
最		低	19.15	19.35	20.35
平		均	20.41	21.79	20.93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21.32	19.23	21.65
	分	配 後	20.52	18.73	20.84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397,818,126	397,818,126	397,818,126
	(註3)	調 整 前	1.18	0.29	0.40
		調 整 後	1.18	0.29	0.40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8	0.5	
	無償 配股	盈 餘 配 股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註4)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註5)		17.30	75.14	
	本 利 比(註6)		25.51	43.58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註7)		0.039	0.023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9：111年度盈餘分配案經112年03月08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及112年03月0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待董事會決議基準日再行發放。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虧損後，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規定或公司營運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東紅利或公司法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財務規劃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配之，但本期可分配盈餘全數提撥分派計算之股東紅利，每股低於0.5元時，得全數保留不予分派。

提議分派之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總數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低於0.3元(含)時得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本次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擬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0.8元。

3.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可供分配數：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842,804,467
本期稅後淨利	\$ 470,113,82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8,010,412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478,124,234
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47,812,423)
依法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43,781,132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416,897,410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現金股利(每股0.8元)	(318,254,501)
期末未分配盈餘	\$ 2,098,642,909

註：本次股利分配係以111年度盈餘318,254,501元分配之。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未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章程第廿四條：

本公司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3%至5%的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的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和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估列基礎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本期無配發股票酬勞之情事。若有估計數與實際配發之差異數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之損益，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估列金額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擬分派111年度員工酬勞計新台幣22,600,000元及董事酬勞計新台幣12,500,000元，兩者皆以現金方式發放，本次無以股票分派於員工、董事酬勞之情形，分派金額與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佔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情形。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11年度股東會通過配發員工現金酬勞為4,831,000元，董事酬勞為2,000,000元，兩者皆以現金發放，實際配發與董事會通過擬分配相同。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無「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七條規定之適用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商品內容及營業比重

<u>主要商品內容</u>	<u>營業比重</u>
①濕式合成皮革	59.4%
②乾式合成皮革	29.6%
③薄膜	3.5%
④其他	7.5%

2.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各種PU皮革、薄膜材料、機能纖維之產銷及研發。

3.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循環永續環保材料、交通工具用材料、運動生活用材料、機能薄膜及機能纖維、先進應用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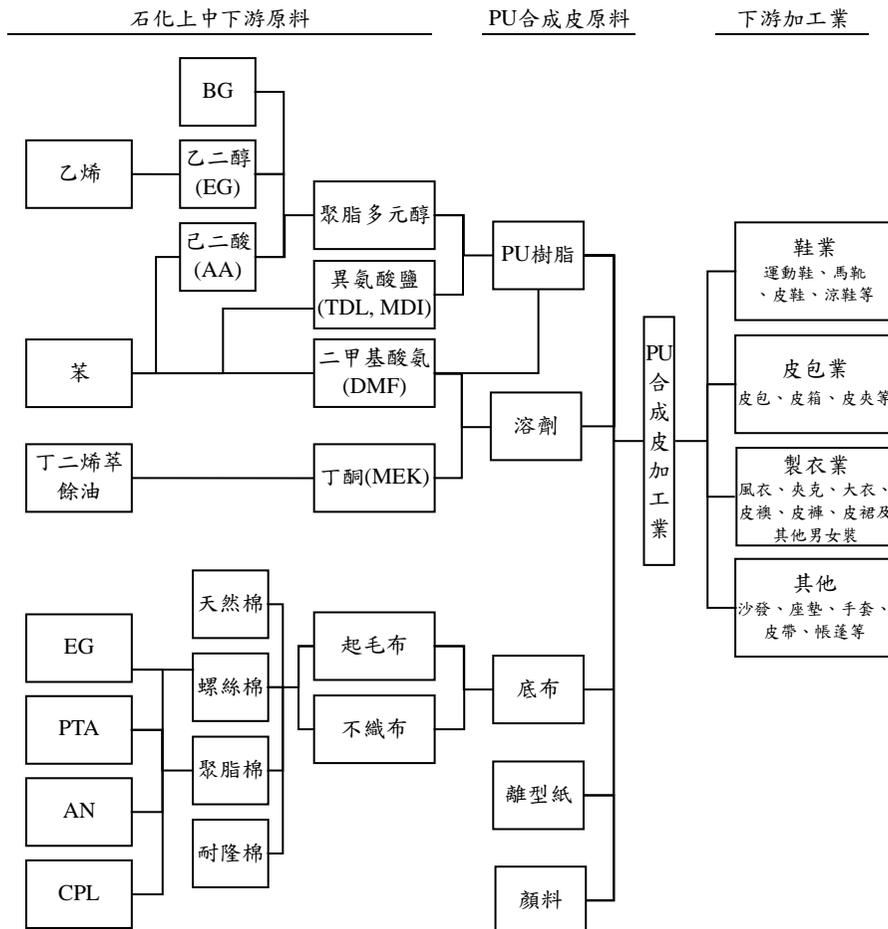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PU皮革產業為石化產業鏈的下游加工業，在人力成本與人力資源供應上已失去傳統產業的競爭優勢；另一面臨的環境保護法規日趨嚴謹，品牌端持續要求供應商落實ZDHC(零污染排放)、減碳清潔能源效率的短中長期目標規劃及環保回收循環永續等相關材料技術的認證。

面臨以上的經營挑戰，將勞力密集的製程移轉海外子廠，母公司則轉型為人力較少、可自動化監控製程之上游關鍵基礎原料的開發生產再供應到海外各廠，以提升機能性附加價值，擴大不同市場的應用，再創產業升級的競爭力。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a. 環保減碳人工皮革。
- b. 汽車、生活機能綠色環保材料。
- c. 回收循環永續之薄膜、纖維材料。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 a. 產品面：經過多年來的技術累積及研發創新，三芳創造出多元產品線，產品兼具良好加工性、功能性及流行性以滿足不同市場、客戶需求；近年因應市場永續發展趨勢積極佈局環保產品，滿足品牌的環保需求。
- b. 交期面：經過疫情期間的封城、斷鏈及塞港等影響，品牌更重視分散風險的生產佈局，三芳多年來因應客戶發展需要擴大海外佈局，滿足客戶在地化、快速、彈性及分散風險的策略，成為品牌及客戶主要合作伙。
- c. 品質面：三芳累積多年的生產經驗及技術，提供符合品質需求的產品；與世界知名品牌長期合作，建構完善的品質控制及檢驗系統。
- d. 價格面：經過長期的研發及生產技術精進，除了提供客戶具競爭力的多元產品外，結合專業的加工技術、流行元素與環保特性及功能性，提升產品差異化，為客戶產品提升附加價值。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度	110年度	112年度第一季
研發費用	301,375	294,495	72,150

2. 研究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環保減碳製程技術。
- (2) 高值化機能材料。
- (3) 先進製程整合技術。
- (4) 創新應用之薄膜材料。
- (5) 可回收循環之機能纖維。

3. 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依各生產基地的產能適宜分配技術資源，加強海外據點產品開發能力以服務當地客戶應用需求。並在研發技術導入開發工具、強化專利佈局、上游原料整合及環保製程原料開發，精準掌握量產品質，提高生產收率及降低成本。

針對品牌及不同應用市場，優化研發團隊與生產技術能量，將核心技術扭轉為可量產規模化並衍生應用技術，擴大不同市場的應用領域。未來預計投入的研發費用預計約佔全年營收的百分之三~四，以下是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研 發 計 畫	目 前 進 度	預 計 量 產 時 間
023、042	新規格開發	112.06
051、052	新規格開發	112.06
073	新規格開發	112.09
074	新規格開發	112.12
077	新規格開發	112.09
078	新規格開發	112.09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隨著疫情趨緩，各地逐漸解封，積極安排源頭及各地區客戶拜訪，加速新產品推廣及鞏固客情，同時輔以遠距溝通方式強化與客戶溝通及問題解決。
- (2) 持續擴建數位化行銷工具提升客戶使用方便性及即時性，增加公司產品使用機會。
- (3) 利用各地區完整之生產技術及銷售資源，加強對主要客戶開發中心配合與服務，提升訂單佔有比率。
- (4) 結合豐沛的研發資源及領先的產品開發能力，滿足客戶加工需求及提供符合流行趨勢的創新產品，提升各品牌鞋材的佔有比率。
- (5) 持續投入資源，加速鞋業以外的市場拓展速度。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掌握品牌及主要客戶位移動態，提前規劃海外據點生產線、產品線及服務團隊，強化在地化交期及服務競爭力，建立競爭優勢及分散供貨風險。
- (2) 佈建完整市場偵測網路及快速回饋機制，整合市場與主要品牌發展趨勢，加強資源投入，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創新產品，以建立領先優勢。
- (3) 環保永續已經成為市場主流趨勢，我們將持續投入資源，加速環保產品及環保製程研發，建立永續發展的企業文化及創新能力，掌握未來市場先機。
- (4) 強化與品牌策略合作伙伴關係，維持高佔有比率，及加速新市場拓展，擴大鞋材以外訂單來源。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1) 內外銷之銷售比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銷售額 產品	111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金 額	比 率	金 額	比 率
濕式合成皮革	445,348	41%	5,951,794	61%
乾式合成皮革	319,791	30%	2,860,715	30%
薄 膜	25,960	2%	355,239	4%
其 他	292,276	27%	512,376	5%
合 計	1,083,375	100%	9,680,124	100%

(2) 外銷主要銷售地區

地 區	111 年 度 比 率
亞 洲	85.37%
其 他	10.67%
合 計	96.04%

2. 市場佔有率

公司深耕運動鞋、休閒鞋市場多年，與國際品牌建立長期战略合作伙伴關係，配合客戶產能位移，擴建海外產能滿足客戶快速開發、量產及在地化需求；建立完善銷售和技術服務系統，有效鞏固訂單來源，利用多年來累積的領先製程技術以及產品創新能力，依據市場功能性、環保性及流行性的發展趨勢，每季開發新產品系列，滿足客戶創新、開發需求，以取得優先開發使用機會，保持鞋業市場穩定的市場佔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國際品牌鞋業市場歷年來呈現穩定成長，109年及110年因為疫情影響呈現衰退，111年初疫情逐漸解封，經濟活動及各項運動恢復，市場發展樂觀。111年除中國外，印尼、印度、越南生產活動逐步回到正軌，因應之前的產能缺口及運輸延誤，品牌加大補貨力道，111年上半年市場呈現成長，然而因為俄烏戰爭持續及各國通貨膨脹升溫，以及貨運問題逐步正常化，造成品牌下半年庫存大幅增加，各品牌在111年下半年開始減緩下單，優先去化庫存，造成111年第四季訂單開始減緩，總體去年雖然受到第四季訂單減緩影響，111年業績仍呈現成長及達成年度目標。

鞋業市場長期呈現穩定成長，112年雖然因為通貨膨脹影響購買力及品牌因高庫存水位減緩下單，隨著經濟環境逐步穩定及庫存去化，預估市場動能將在第二季逐步回升，2023年第三季可望恢復旺季的正常發展；人造皮除了具有高功能性，兼備多樣化、豐富表面變化，符合設計師需求，近年來品牌新設計及復刻鞋款使用增加，近年來無車縫(NO SEW)已成為鞋業發展主流之一，我們持續擴大NO SEW材料產品線，結合流行表面變化，擴大產品訂單來源。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經過多年的經營與客戶建立長期的策略合作關係，建構完整的國際品牌市場通路，透過多年來豐沛的研發資源投入，開發出領先同業的產品，產品線完整而多元，符合不同價格市場及鞋類的需求掌握市場的發展趨勢，研發符合客戶需求的創新產品；經過多年來的垂直整合，有效控制成本及原物料供應，以保持合理利潤。為符合市場在地化需求，建立快速交貨及即時服務的競爭優勢，公司持續擴充海外生產、開發產能及客服與技術團隊。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與主要國際品牌建立良好合作關係，有效掌握市場未來發展動態及商機。

- B.豐富經驗、完整研發團隊，多年來投入豐沛開發資源，建構技術領先的研發團隊及產品加工流程，研發多元，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
- C.長期建構的海外開發，客戶服務與技術支援團隊，有效提升客戶開發速度及問題的解決效益。
- D.完整的全球化生產基地配置，符合國際品牌分散風險的策略，以及滿足客戶在地化、快速交期需求，持續擴大及完備全球化生產基地，提升競爭優勢。
- E.經主要品牌庫存去化，於第二季訂單逐步回穩，亞洲生產基地產能也逐步恢復及擴充多生產基地產能以分散風險，整體市場訂單量逐步恢復成長動能。

(2)不利因素

- A.市場要求愈趨嚴苛，因應市場變化快速，客戶交期需求愈來愈短，少量訂單比率持續增加，增加產能負荷及經營成本。
- B.鞋廠為因應缺工及人工成本上漲，加速在偏遠地區及低工資國家設廠，增加客戶服務難度及服務與運輸成本。
- C.人工皮革廠商積極擴廠，韓國及陸資PU廠以低價爭取市場，干擾國際品牌市場價格及競爭情況。
- D.國際政治、經濟環境不穩定，不利於市場穩定發展。

(3) 因應對策

- A. 善用深、廣通路優勢，強化與國際品牌長期合作關係，加強主要鞋廠服務，取得開發先機，持續佈建客戶服務網路，鞏固領先優勢。
- B. 善用完整生產基地佈局，滿足客戶在地化供貨需求，提升訂單佔有率。
- C. 增加客戶服務及技術服務資源，提供客戶即時服務及解決方案，提升客戶依賴度。
- D. 持續強化研發團隊創新能力，加速新產品開發，保持業界領先優勢。
- E. 善用核心技術，加速新產品開發及新市場推廣，建立新的成長動能。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途
PU合成皮	鞋材、傢俱、球類、車輛材料、醫療材。
薄膜材料	鞋材、球類、車用內裝、成衣、工業用。
機能纖維	鞋材、袋包材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柔麗塑膠皮

離型紙→一液型塗料塗佈→烘乾→二液型塗料塗佈，
基布貼合→烘乾→熟成→離型→印刷、處理→檢查
(包裝)→成品。

(2) 綺麗人造皮

基布→M塗料塗佈→水洗烘乾→檢查→半成品→離型
→一液型塗料塗佈→烘輸→二液型塗料塗佈→烘乾→
半成品貼合→熟成→離型→印刷、處理→檢查(包裝)
→成品。

(3) 超細纖維人工皮

不織布→含浸→凝固→水洗→乾燥→分纖→乾燥→
半品 → 乾式工程 → 成品。
└─→ 染整、研磨工程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狀況
DMF／二甲基醯氨	國外進口及自行回收，供應穩定
MEK／丁酮	國內及進口廠商供應，供應穩定
PU合成樹脂	自製及國內廠商供應，供應穩定
熱可塑聚酯粒	自製及國內廠商供應，供應穩定
纖維酯粒	國內廠商供應，供應穩定
色料	國內及進口廠商供應，供應穩定
離型紙	主要來自歐、美、日，供應穩定
基布	國內廠商供應，供應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進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				110年				112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515,149	8	一般供應商	B	649,861	11	一般供應商	A	153,278	11	一般供應商
2	B	508,277	8	一般供應商	其他	5,428,786	89		其他	1,264,670	89	
3	其他	5,331,830	84									
	進貨淨額	6,355,256	100		進貨淨額	6,078,647	100		進貨淨額	1,417,948	100	

說明：因有部份原料改外購及廠商間互有消長及變化。

2. 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				110年				112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1,729,679	16	法人董事之聯屬公司	甲	1,309,587	16	法人董事之聯屬公司	甲	511,864	20	法人董事之聯屬公司
2	乙	1,270,157	12	一般客戶	乙	1,122,251	13	一般客戶	乙	252,295	10	一般客戶
3	其他	7,763,663	72		其他	5,952,169	71		其他	1,845,539	70	
	銷貨淨額	10,763,499	100		銷貨淨額	8,384,007	100		銷貨淨額	2,609,698	100	

說明：甲客戶、乙客戶其增減是因本公司之銷售在客戶間互有消長所致。

(五) 最近二年度合併生產量值

單位：千公斤、千碼、千元

主要 產品	年度 生產 量值	111 年			110 年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濕式合成皮革			27,923	5,873,277		24,821	5,016,684
乾式合成皮革			11,381	2,585,246		9,871	1,982,480
薄 膜			17,975	1,795,817		16,465	1,478,034
其 他				7,671,315			7,395,999
合 計		79,900	57,279	17,925,655	77,000	51,157	15,873,197

註：以上製品其機台皆可共用，故產能採合併計算。

(六) 最近二年度合併銷售量值

單位：千公斤、千碼、千元

主要 產品	年度 銷售 量值	111 年				110 年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濕式合成皮革		1,667	445,348	25,537	5,951,794	1,322	354,082	22,737	4,690,667
乾式合成皮革		969	319,791	9,906	2,860,715	1,072	303,551	8,161	2,038,133
薄 膜		239	25,960	1,399	355,239	732	76,342	2,102	239,224
其 他			292,276		512,376		252,062		429,946
合 計			1,083,375		9,680,124		986,037		7,397,97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集團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1年12月	110年12月	當年度截至 112年05月05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員	1,727	1,590	1,756
	間 接 人 員	517	566	475
	銷 管 人 員	373	385	405
	合 計	2,617	2,541	2,636
平 均 年 歲		35.92	35.81	35.7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8.06	7.88	7.9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	1	1
	碩 士	50	48	55
	大 專	671	677	659
	高 中	1,668	1,580	1,688
	高 中 以 下	227	235	233
	合 計	2,617	2,541	2,636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112年05月05日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罰款金額/新台幣千元	管理解決方案
111/07/13	30-111-070002	水污染防治法第21條第2項	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同時兼任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21條第2項規定授權訂定之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第24條第8款規定。	同左	10	已另由環安室人員外訓擔任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111/02/21	20-111-020017	空氣污染防治法第24條第2項	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洗滌塔操作超出許可證核定範圍。	同左	100	已完成相關管制管理程序並加以宣導，記錄表上標註正常操作參數目，供操作維護者注意，將記錄表並單張貼於設備，利於環安查核確實檢查狀況。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罰款金額/新台幣千元	管理解決方案
111/02/21	20-111-020018	空氣污染防制法第24條第2項	新增一座CHM燒解爐，非許可證核定之製程設備。	同左	100	已將列管機台編寫於ISO空氣於污染管理程序書公告，如有新增設備者須依照程序進行申請。
111/11/29	20-111-110022	空氣污染防制法第34條第4項	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期間有同時兼任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	同左	200	已新聘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
112/01/03	20-112-010001	空氣污染防制法第24條第2項	因本公司尚未取得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即逕行操作，已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規定。	同左	1,600	已依規定提出相關申請作業。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一、目前因應措施

詳見管理解決方案。

二、未來因應措施

制訂完善的管理制度，加強空污設備操作管理機制及落實機台裝設之事前評估與申請規範，並加強相關人員之法規教育訓練，避免重複性發生。

目前本公司各項防治污染已符合現行國家管制標準，鑑於環境品質要求之逐步提升，本公司持續致力於降低污染排放改善，預計將再投資新台幣17,000千元，進行各項污染防治改善。

五、勞資關係

(一)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員工休閒社團之成立，計有：壘球社、鐵馬社、攝影社、登山社、釣魚社…等社團活動。
- (2) 每年端午節、中秋節、春節…等節慶，贈送禮金及員工生日致贈生日禮券。
- (3) 每年定期舉辦全公司國內、外旅遊及廠慶活動。
- (4) 完善的保險制度：勞保、健保、勞工團體保險。
- (5) 本公司並設有員工生育補助金、員工暨所屬子女獎學金、教育訓練補助、語文進修補助、員工提案獎金、專利獎金、結婚禮金、喪葬及住院金等福利措施。
- (6) 本公司備有免費之汽、機車停車場，並有外籍員工宿舍、餐廳，提供外籍員工住宿並供應員工伙食。
- (7) 實施一例一休制度，給予員工充分的休閒，提高生活品質，並依勞基法與兩性工作平等法給予特休年假、陪產假、家庭照顧假、女性同仁生理假。
- (8) 依照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2. 人才培訓及進修：每年依年度教育訓練實施計畫，定期舉辦相關訓練活動以提升人員能力，以配合公司發展策略，111年度訓練總時數為31,746.3小時，教育訓練費用約3,327千元，訓練內容大都為與工作相關專長之培訓及身心紓壓課程。

- (1) 依照直、間接人員性質，訂定人員訓練時數標準。
- (2) 依照職能別、階層別系統化舉辦相關訓練課程。

- (3) 依循勞工安全與勞工衛生相關法令，定期實施危害通識、急救訓練與消防安全演練課程。
- (4) 個別功能別派外受訓費用全額由公司支付。
- (5) 補助外語進修訓練，提昇員工外語能力。

3. 退休制度

- (1) 本公司均遵照政府之相關法令辦理，針對具有勞動基準法退休制度(勞退舊制)工作年資之勞工，每月按薪資總額4%提撥員工退休基金至台灣銀行專戶儲存以備員工退休時給付；至於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制度(勞退新制)之所有員工(含非正式員工)，每月則提撥薪資總額6%儲存於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中。
- (2) 本公司並依規定向政府機關報備設置勞工退休金準備監督委員會，負責勞工退休金準備金提撥相關事宜。
- (3)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管理辦法，專職員工自聘僱日起均得適用本辦法。員工申請退休之條件及程序簡述如下：
 - A. 本公司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 B. 員工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得強制其退休：
 - 年滿六十五歲者。或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
 -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C.員工退休金給與標準：

- 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制度(勞退舊制)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但依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加給百分之二十。
-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制度(勞退新制)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依工資分級表提繳其工資6%之金額至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6%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D.退休金給付程序：本公司應給付員工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之退休金，自員工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之。員工得檢具證明文件，於金融機構開立專戶，專供存入勞工退休金之用。

- (4)海外地區之子公司之退休金為確定提撥制，按照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
- (5)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制度(勞退舊制)工作年資之勞工，截至111年底其勞工退休準備金累計金額達新台幣21,432仟元；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制度(勞退新制)規定之員工，本公司111年度共提撥新台幣22,549仟元。
- (6)本公司111年有7人依據勞動基準法第53條規定得自請退休，已依相關退休規定辦理離職。
- (7)其他重要協議：無。

4. 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除遵循營運所在當地相關法規，同時參考國際品牌客戶及領先企業所制定的行為準則，以作為本公司全體員工執行工作的核心標準，並於公司網站宣導與公示辦理。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1) 制定環保安全衛生管理辦法。
 - (2) 設置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及人員：
 - A. 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設置安全衛生管理單位。
 - B. 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作業現場需設置急救人員，並依規定安排複訓。
 - C. 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從事有機溶劑作業、特定化學品作業、危險性機械設備、高壓氣體設備作業人員須領有訓練合格證書，並依規定安排複訓。
 - D. 每季召開環境安全會議，於會議中討論環境安全相關議題。
 - E. 每半年安排消防演習。
 - (3) 消防及設施安全
 - A. 每月委託保養公司進行昇降機保養及點檢，每年委託合格檢查機構進行複檢。
 - B. 由環安室實施各消防設備點檢，每年委託合格檢查機構進行複檢。
 - C. 由工務部實施高壓氣體設備點檢，每年委託合格檢查機構進行複檢。

(4) 衛生

A. 每半年進行作業環境檢測。

B. 每年進行勞工定期健康檢查及特殊健康檢查。

C. 設置醫務室配有駐廠護理人員與臨廠醫師提供適當醫療協助。

6. 其他重要協議：無。

7. 公司是否制定政策，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應在員工薪酬：

(1) 於公司章程訂定員工酬勞之成數：公司章程第24條（請參閱P.115）。

(2) 公司訂有「員工酬勞核發辦法」，依據員工的年資、考績及職務訂定標準，核發至個人員工酬勞。

(3) 公司訂有「效率獎金核發辦法」，針對公司每個月的營運績效、各部門製品收率及產量目標達成率與職務基數標準，核發至每月個人薪資。

(4) 111年度之調薪情事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平均員工薪酬調整情形。

(5) 111年度員工福利政策及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重大勞資糾紛或勞資爭議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本公司對於集團管理，除導入電子化作業系統外、並架構集團之網路資訊系統，縮短相關訊息傳遞流程，提高營運效率。

(一) 敘明資通安全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經營管理處資訊室，負責制定資訊安全政策與落實各項資訊安全管理要求。當年度結束前針對資訊安全進行風險性評估，採循環式管理，依照風險危害等級提出各項具體改善計畫，落實執行、查核工作進度、後續追蹤與改善，以達成資訊安全之目標。

另鑒於外在威脅技術不斷推陳出新，委請外部專業資安團隊協同強化防禦，客觀評估內部風險，針對弱點進行改善措施與定期追蹤進度，降低資安風險。

2. 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資通安全政策

為確保本公司內部各項電子、電腦、伺服器與網路通訊等設備之安全管理，避免內部操作不當與外部資安威脅，導致設備服務中斷或毀損，以及資料外洩、銷毀、破壞等風險，影響公司正常營運。敘明本公司資通安全管理政策，落實資訊安全管理規範，維護客戶與公司權益，提高營運效率。

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訂有下列目標：

- 一、確保資訊流程持續運作，資訊服務穩定運行。
- 二、落實資訊安全法令，建立完善資訊安全措施，維護資訊環境安全。
- 三、維護組織商業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具體管理方案分三個方向進行：

一、外部資安團隊：

外在威脅變化迅速，引進專業資安團隊協同防護。外部資安團隊依照主動偵測防護系統隨時監控主機資安狀況，針對內外部威脅提出改善建議，依照風險性等級不同採取個別措施，風險性高則立即提出改善建議，內外協同執行，過程隨時回報與追蹤。

二、內部主動防護偵測：

資訊室針對各項風險採循環式管理，落實內部查核，評估人為操作、天然災害及惡意網路攻擊對資訊資產與服務之風險，再針對資訊系統架構其風險等級建立服務高可用性架構、資訊備援服務及資料備份機制，並訂定災難復原計畫與定期演練，以確保公司業務持續運作。內部稽核單位亦定期辦理資通安全檢查與釣魚信件演練，並將演練結果呈報上級，亦定期向董事會呈報相關內控稽核報告。外部會計師也會查核資訊系統風險控管，包含系統權責劃分、資料安全管理、實體與環境安全管理、流程稽核等資訊風險予以評估，並向呈報缺失與改善方案。

三、員工資安訓練：

針對外來設備管控與員工資訊安全知識不足之處進行宣導與要求，另每年定期進行社交工程演練，提升內部資安意識。針對無法落實部分則列入風險，提出有效改善措施。

3.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防火牆設備。
- (2) 主動偵測設備。
- (3) 端點防護軟體。
- (4) 郵件過濾機制與進階防護。
- (5) 專用備份主機與異地備援。
- (6) 一年兩次社交工程演練。
- (7) 一年一次重要主機災害復原演練。
- (8) 外部資訊安全維護服務。

111年資通安全執行情形：

建立完善系統備份與備援機制，落實執行與定期追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提供專用備份主機與專用儲存設備，每日或每周定期進行備份，由專人每日檢視備份狀況。2. 節能減碳，租用外部備援機房，將核心資通系統重要資料每日定期備份到備援機房之專用儲存設備。3. 核心資通系統有備援系統，於主系統故障後接替運行。
強化內部資安防護能力，主動偵測與自動通知，建立事件因應與應變處理機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落實設備安裝防毒與端點防護軟體，自動偵測與分析異常活動。2. 建立帳號異常行為主動偵測，橫向移動或帳密外洩風險管控。3. 各資安系統建立主動偵測與自動通知機制，定期巡查運行狀況。4. 111年建立內網存取控制，禁止非法設備存取內部網路。5. 111年升級集團各廠防火牆設備，提升自我防禦能力。

偕同外部專業資安團隊合作，共同打擊與防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委外專業資安廠商協助異常判讀、事件因應與即時處理，偕同合作，提升資安防護能力。 2. 已加入TWCERT/CC組織，國家資安事件通報窗口，掌握最新資安資訊。
定期檢視資安風險等級，提出具體改善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年定期評估資安風險，針對加強項目提出具體改善方案。 2. 於次年度排入年度計畫，落實執行，維持資安防護能力。
定期實施社交工程演練與資安教育訓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年兩次社交工程演練，並辦理一年兩次資安教育訓練。 2. 員工資安通報無論大小均通知到資訊主管與資安主管，依照風險狀況或事件等級做適當處置。 3. 不定期案例宣導。

(四)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11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資安問題發生。

(五) 本公司已於112年5月1日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設置資安主管及資安人員：

進行資訊安全制度之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中國信託銀行	110/07~115/07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3.5億，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無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109/09~114/09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5億，自111年03月起，每6個月為1期，共分8期，每期償還本62,500千元。	無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109/02~114/02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0.7億，自109年05月起，每3月為1期，共分21期，每期償還3,500千元，最後一期1,500千元。	無
授信合約	遠東銀行	109/12~112/12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3億元，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無
授信合約	第一銀行	108/08~113/08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3億，自111年02月起，每6月為1期，共分6期，每期償還50,000千元。	依二年期定儲存機動利率加0.18%計收，每年於本行出口實績(含匯入)應達美金12,000仟元以上，進口(含匯出)實績應達美金5,000仟元以上，及每年終端銷售匯入本行實績應達等值新台幣550,000仟元以上。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彰化銀行	107/02~112/02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3億，自109年08月起，每6月為1期，共分6期，平均償還。	無
授信合約	合作金庫銀行	108/01~113/01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3億，自110年07月起，每6月為1期，共分6期，平均償還。	無
授信合約	永豐銀行	108/02~113/02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3億，自110年08月起，每6月為1期，共分6期，平均償還。	額度動用期間，合併流動比不低於1.0倍，合併債本比不高於1.5倍，以最新合併財報為主。
授信合約	玉山銀行	111/12~114/12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3億，按月繳息，本金屆期清償。	每筆動用到期日不逾首次動用之到期日。
授信合約	兆豐銀行	108/12~113/12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5億，自110年12月起，每6月為1期，共分7期，平均償還。	於本行存款平均實績應達TWD50,000仟元(含)以上，外匯業務量應達USD15,000仟元(含)以上。
授信合約	永豐銀行	111/08~114/08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1.5億，自113年02月起，每6月為1期，共分4期，平均償還。	額度動用期間，合併流動比不低於1.0倍，合併債本比不高於1.5倍，以最新合併財報為主。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合作金庫銀行	110/07~ 115/07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3億，自113年01月起，每6月為1期，共分6期，平均償還。	本筆為清償前，設押之擔保品(位於高雄市仁武區鳳仁路402號廠房地)不得辦理抵押權塗銷。
授信合約	台灣銀行	111/06~ 116/05	授信金額為新台幣3億，自113年11月起，每6個月為1期，共分6期，每期償還本50,000千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112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1)
	流動資產		9,081,731	8,373,259	8,959,289	8,337,017	7,786,4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86,692	5,270,711	5,861,061	6,203,791	6,282,971	5,079,284
無形資產		53,639	63,627	64,124	68,978	38,798	51,909
其他資產		1,377,988	1,032,520	456,415	526,285	414,017	1,076,894
資產總額		15,400,050	14,740,117	15,340,889	15,136,071	14,522,208	15,464,63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869,277	3,520,982	3,765,507	3,712,278	3,342,236	3,986,227
	分配後	4,187,532	3,719,891	3,964,416	3,911,187	4,018,527	4,304,482
非流動負債		3,048,475	3,568,075	3,702,256	3,025,846	2,593,317	2,867,55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917,752	7,089,057	7,467,763	6,305,595	6,019,169	6,853,783
	分配後	7,236,007	7,287,966	7,666,672	6,504,504	6,695,460	7,172,03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482,298	7,651,050	7,873,126	8,264,085	8,216,613	8,292,593
股本		3,978,181	3,978,181	3,978,181	3,978,181	3,978,181	3,978,181
資本公積		145,330	142,438	142,438	141,101	140,028	145,33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458,227	4,179,012	4,266,335	4,130,784	4,482,278	4,616,111
	分配後	4,139,972	3,980,103	4,067,426	3,931,875	3,805,987	4,297,856
其他權益		(99,400)	(648,571)	(513,828)	(211,680)	(32,380)	(128,774)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482,298	7,651,060	7,873,126	8,216,613	8,380,965	8,610,848
	分配後	8,164,043	7,452,151	7,674,217	8,017,704	7,704,674	8,292,593

註1：經會計師核閱。

(一)之一、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流動資產			4,341,177	3,814,686	4,175,314	3,555,458	3,661,6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35,110	3,361,825	3,648,880	3,851,004	3,752,330
無形資產			17,301	27,118	27,441	32,967	2,745
其他資產			7,575,158	7,064,840	6,882,803	7,897,489	7,695,583
資產總額			14,968,746	14,268,469	14,734,438	15,336,918	15,112,30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81,107	3,117,559	3,239,328	4,012,758	4,365,368
	分配後		3,799,362	3,316,468	3,438,237	4,421,012	4,564,277
非流動負債			3,005,341	3,499,850	3,621,984	2,970,075	2,530,32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486,448	6,617,409	6,861,312	7,072,833	6,895,693
	分配後		6,804,703	6,816,318	7,060,221	7,391,087	7,094,60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482,298	7,651,060	7,873,126	8,264,085	8,216,613
股本			3,978,181	3,978,181	3,978,181	3,978,181	3,978,181
資本公積			145,330	142,438	142,438	141,101	140,02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458,227	4,179,012	4,266,335	4,356,483	4,130,784
	分配後		4,139,972	3,980,103	4,067,426	4,038,229	3,931,875
其他權益			(99,440)	(648,571)	(513,828)	(211,680)	(32,38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482,298	7,651,060	7,873,126	8,264,085	8,216,613
	分配後		8,164,043	7,452,151	7,674,217	7,945,831	8,017,704

註1：經會計師查核。

(二)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營業收入	10,763,499	8,384,007	8,441,756	10,271,411	9,492,260	2,609,698
營業毛利	1,734,102	1,474,240	1,863,671	2,367,373	1,927,908	622,531
營業損益	293,331	240,999	498,351	651,090	308,677	252,2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1,966	(94,651)	(154,098)	(10,444)	2,864	(15,859)
稅前淨利	595,297	146,348	344,253	640,646	383,541	236,37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70,114	115,933	218,012	430,420	302,933	157,884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470,114	115,933	218,012	430,420	302,933	157,8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7,141	(139,090)	(292,054)	(185,112)	208,033	(29,3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27,255	(23,157)	(74,042)	245,308	510,966	128,55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70,114	115,933	218,012	430,420	302,933	157,88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27,255	(23,157)	(74,042)	245,308	510,966	128,5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18	0.29	0.55	1.08	0.76	0.40

註1：經會計師核閱。

(二)之一、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營業收入		8,941,654	7,248,812	6,786,846	8,048,054
營業毛利		1,271,940	1,089,732	1,177,134	1,334,047	801,699
營業損益		376,596	312,617	358,237	291,428	231,0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8,632	(162,604)	(82,723)	244,144	143,577
稅前淨利		575,228	150,013	275,514	535,572	374,61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70,114	115,933	218,012	430,420	302,93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470,114	115,933	218,012	430,420	302,9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7,141	(139,090)	(292,054)	(185,112)	208,0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27,255	(23,157)	(74,042)	245,308	510,96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70,114	115,933	218,012	430,420	302,93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27,255	(23,157)	(74,042)	245,308	510,9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18	0.29	0.55	1.08	0.76

註1：經會計師查核。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燕、陳珍麗	無保留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燕、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燕、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燕、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燕、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註1：於108年第一季因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改委由吳秋燕會計師及江佳玲會計師為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註2：於112年第一季因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改委由吳秋燕會計師及劉裕祥會計師為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當年度截至 112年03月31日 (註)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92	48.09	48.68	45.40	43.4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5.96	212.86	197.50	181.98	172.05	219.7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4.71	237.81	237.93	216.76	209.75	215.04
	速動比率	175.03	161.97	191.57	160.63	152.69	160.42
	利息保障倍數	11.54	4.04	8.23	15.95	11.86	14.0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11	6.84	6.53	6.84	6.56	7.08
	平均收現日數	45.00	53.36	55.89	53.36	55.64	51.55
	存貨週轉率(次)	3.95	3.40	3.60	3.85	3.94	3.7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35	12.03	10.96	12.37	11.10	14.53
	平均銷貨日數	92.40	107.35	101.38	94.80	92.63	96.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12	1.51	1.40	1.65	1.52	2.0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1	0.56	0.55	0.69	0.66	0.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2	1.03	1.68	3.13	2.29	4.47
	權益報酬率(%)	5.83	1.49	2.70	5.22	3.65	7.5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4.96	3.68	8.65	16.10	9.64	23.77
	純益率(%)	4.37	1.38	2.58	4.19	3.19	6.05
	每股盈餘(元)	1.18	0.29	0.55	1.08	0.76	0.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0.81	(13.78)	46.14	34.98	3.05	13.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2.84	53.59	93.84	97.08	99.04	17.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4.49	(3.39)	7.05	5.90	(3.05)	2.8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58	9.83	5.22	4.73	6.93	3.19
	財務槓桿度	1.24	1.25	1.11	1.07	1.10	1.08

- 註：1.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資產報酬率增加、權益報酬率增加、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純益率增加、每股盈餘增加：
主因為111年度營業收入較110年度成長約28.4%及111年度因台幣對美元貶值，而本公司主要持有美金淨資產部位較大，受益於外幣兌換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406,416千元所致。
2. 應付帳款週轉率增加：因主要客戶實施庫存去化，本公司預期訂單減少，故減少原料備料111.12.31之存貨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365,673千元，111.12.31應付帳款較去年同期減少54,461千元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因為111年上半年因疫情回穩，品牌客戶增加下單量，且110年屬疫情較嚴峻時期基期較低，111年度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2,379,492千元及111年處分設備總額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因為111年度之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448,949千元及111年購置存貨之現金流出較去年同期減少1,552,046千元，上述等造成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2,064,215千元所致。

(一)之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33	46.38	46.57	46.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8.49	331.69	315.03	291.27	286.4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4.71	122.36	128.89	86.66	83.88
	速動比率	84.33	67.71	86.70	49.80	48.40
	利息保障倍數	11.33	4.18	6.90	13.39	11.9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69	7.55	7.27	7.07	6.27
	平均收現日數	42.00	48.34	50.20	51.62	58.21
	存貨週轉率(次)	5.30	4.45	4.20	4.47	4.3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34	11.37	6.98	6.31	5.75
	平均銷貨日數	68.86	82.02	86.90	81.65	83.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80	2.07	1.81	2.12	1.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1	0.50	0.45	0.53	0.4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52	1.06	1.70	3.05	2.29
	權益報酬率(%)	5.83	1.49	2.70	5.22	3.6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4.46	3.77	6.93	13.46	9.42
	純益率(%)	5.26	1.60	3.21	5.35	5.24
	每股盈餘(元)	1.18	0.29	0.55	1.08	0.7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1.90	24.91	12.29	21.27	(3.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55	53.78	56.73	57.36	58.07
	現金再投資比率(%)	7.68	3.54	0.51	4.21	(5.3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74	4.46	4.38	5.78	5.99
	財務槓桿度	1.17	1.18	1.15	1.17	1.17

1. 速動比率增加：因111年度疫情回穩且上半年客戶預期消費力道增加因而增加訂單量，111年度營收較110年度增加1,692,842千元，進而影響111.12.31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較去年同期增加805,130千元及因112年初因客戶執行去庫存預期訂單減少，故減少備料111.12.31存貨較去年同期減少254,425千元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資產報酬率增加、權益報酬率增加、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純益率增加、每股盈餘增加：主因為111年度因台幣對美元貶值，而本公司主要持有美金淨資產部位較大，受益於外幣兌換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351,821千元所致。
3. 應付帳款週轉率增加：因111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的23%，營業成本隨之增加1,510,634千元，主要客戶實施庫存去化，本公司預期訂單減少，故減少原料備料111.12.31之存貨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254,425千元，111.12.31應付帳款較去年同期減少25,257千元所致。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因為111年上半年因疫情回穩，品牌客戶增加下單量，且110年屬疫情較嚴峻時期基期較低，111年度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1,692,842千元及111年處分設備總額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因為111年度因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及匯兌挹注，致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425,215千元，與第四季銷售關係人減少及收款速度加快，致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213,457千元及111年購置存貨之現金流出較去年同期減少809,124千元，上述等造成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682,020千元所致。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秋燕會計師及江佳玲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許萬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自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孟 經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9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三芳化工集團)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芳化工集團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芳化工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芳化工集團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三芳化工集團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真實性

三芳化工集團主要收入來自銷售人工合成皮革等產品，其中來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較前一年度有顯著成長，因此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將收入預設為顯著風險之規定，將該等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以下因應查核程序，包括：

- 一、瞭解及測試與收入認列真實性攸關之內部控制，包括訂單作業及出貨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並據以認列銷貨收入。
- 二、取得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明細資料並抽選適當樣本，檢視出貨文件或附有出口報關文件等，並核對收款金額、對象與銷貨對象是否一致，以確認收入真實發生。

其他事項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11及110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三芳化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芳化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芳化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芳化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芳化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芳化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三芳化工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芳化工集團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秋 燕



會計師 江 佳 玲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9 日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830,365	31	\$ 3,689,330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94,324	1	102,669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14,387	—	11,07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1,089,221	7	963,544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七)	273,712	2	300,928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45,744	—	31,47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61,392	1	46,132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十)	2,103,091	14	2,468,764	17
1410	預付款項	206,217	1	201,64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	337,810	2	527,143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5,468	—	30,55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081,731</u>	<u>59</u>	<u>8,373,259</u>	<u>5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75,175	—	74,14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4,886,692	32	5,270,711	3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59,085	1	158,59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二八)	110,056	1	110,923	1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17,880	—	27,868	—
1805	商譽(附註四)	35,759	—	35,7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81,587	1	99,604	1
1915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附註十三)	327,426	2	23,258	—
1920	存出保證金	26,408	—	25,230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595,350	4	536,610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01	—	4,15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318,319</u>	<u>41</u>	<u>6,366,858</u>	<u>43</u>
1XXX	資產總計	<u>\$ 15,400,050</u>	<u>100</u>	<u>\$ 14,740,117</u>	<u>100</u>

(接次頁)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 1,540,000	10	\$ 1,380,000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	—	49,914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5,574	—	6,54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493,322	3	547,783	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736,627	5	654,59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32,214	1	108,54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5,060	—	7,22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六及二八)	929,000	6	739,00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7,480	—	27,38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869,277	25	3,520,982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1,919,000	12	2,398,000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三)	1,024,106	7	1,025,102	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2,955	—	5,98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89,619	1	119,572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2,795	—	19,41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048,475	20	3,568,075	24
2XXX	負債總計	6,917,752	45	7,089,057	4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3,978,181	27	3,978,181	27
3200	資本公積	145,330	1	142,438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88,728	10	1,477,569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8,571	4	513,82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320,928	15	2,187,615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458,227	29	4,179,012	28
3400	其他權益	(99,440)	(1)	(648,571)	(4)
3XXX	權益總計	8,482,298	55	7,651,060	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400,050	100	\$ 14,740,117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 10,763,499	100	\$ 8,384,00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二)	9,029,397	84	6,909,767	82
5900	營業毛利	1,734,102	16	1,474,240	18
	營業費用(附註九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525,236	5	432,270	5
6200	管理費用	612,360	5	515,947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1,375	3	294,495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00	—	(9,47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40,771	13	1,233,241	15
6900	營業淨利	293,331	3	240,999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40,507	—	12,857	—
7010	其他收入	91,878	1	62,44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6,045	2	(121,802)	(1)
7050	財務成本	(56,464)	—	(48,15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1,966	3	(94,651)	(1)
7900	稅前淨利	595,297	6	146,348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125,183	1	30,415	—
8200	本年度淨利	470,114	5	115,933	2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十九)	9,253	—	(5,247)	—

(接次頁)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續)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十)	\$ 1,033	—	\$ 17,49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三)	(1,243)	—	900	—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043	—	13,147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十)	548,098	5	(152,237)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7,141	5	(139,090)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27,255	10	\$ (23,157)	—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70,114	4	\$ 115,933	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27,255	10	\$ (23,157)	—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1.18		\$ 0.29	
9850	稀 釋	\$ 1.18		\$ 0.29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 164 —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權益項目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小計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 3,978,181	\$ 142,438	\$ 1,454,758	\$ 504,790	\$ 2,306,787	\$ (524,649)	\$ 10,821	\$ (513,828)	\$ 7,873,126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2,811	-	(22,811)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9,038	(9,038)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98,909)	-	-	-	(198,909)
		-	-	22,811	9,038	(230,758)	-	-	-	(198,909)
D1	110年度淨利	-	-	-	-	115,933	-	-	-	115,933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347)	(152,237)	17,494	(134,743)	(139,090)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1,586	(152,237)	17,494	(134,743)	(23,157)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3,978,181	142,438	1,477,569	513,828	2,187,615	(676,886)	28,315	(648,571)	7,651,060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159	-	(11,159)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34,743	(134,743)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98,909)	-	-	-	(198,909)
		-	-	11,159	134,743	(344,811)	-	-	-	(198,909)
C17	股東逾期未領取股利(附註二十)	-	2,892	-	-	-	-	-	-	2,892
D1	111年度淨利	-	-	-	-	470,114	-	-	-	470,114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010	548,098	1,033	549,131	557,141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8,124	548,098	1,033	549,131	1,027,255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978,181	\$ 145,330	\$ 1,488,728	\$ 648,571	\$ 2,320,928	\$ (128,788)	\$ 29,348	\$ (99,440)	\$ 8,482,298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95,297	\$ 146,34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21,035	745,598
A20200	攤銷費用	9,991	10,16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00	(9,47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8,345	3,123
A20900	財務成本	56,464	48,153
A21200	利息收入	(40,507)	(12,857)
A21300	股利收入	(2,961)	(5,49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84,540	112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64,840)	102,829
A29900	火災損失	—	70,217
A29900	存貨盤損	4,481	19,884
A29900	其他	1,257	(31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2,735)
A31130	應收票據	(3,317)	9,775
A31150	應收帳款	(126,452)	(80,67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216	(18,02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623)	9,160
A31200	存貨	520,602	(1,031,444)
A31230	預付款項	(4,568)	(54,70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091	(16,643)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7,900)
A32125	合約負債	(973)	(14,809)
A32150	應付帳款	(54,461)	(53,2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0,875	(19,58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9	(21,85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0,700)	3,438
A33000	營運產生(使用)之現金	1,702,691	(281,01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0,899	12,85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961	5,49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6,451)	(48,69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0,991)	(173,74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79,109	(485,106)

(接次頁)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57,513)	\$ (270,35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09	16,54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78)	(50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1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9,67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367,803)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30,593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26,189)</u>	<u>(631,56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870,000	5,503,4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710,000)	(5,573,4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60,000	3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949,000)	(394,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93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6,617)	(52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559)	(7,91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98,909)	(198,909)
C09900	逾期末領股利退回	2,892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89,193)</u>	<u>(316,41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77,308</u>	<u>(81,46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141,035	(1,514,54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689,330</u>	<u>5,203,87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830,365</u>	<u>\$ 3,689,330</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62年6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74年11月獲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12年3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112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1)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3)

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註1：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3：除於2022年1月1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賣方兼承租入應對初次適用IFRS 16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IFRS 16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 1.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2.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3.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 3.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

列入合併報告之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六及附表七。

(五)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係三芳發展於92年間收購三芳國際流通在外40%股權所取得之商譽，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無形資產

1.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1)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商品銷售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人工皮革等產品之銷售，依合約約定，當人工皮革等產品於交付客戶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替客戶加工皮料等產品所產生，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四)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相關成本之減少或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為費用；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與未使用課稅損失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而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影響數分別為38,109千元及37,399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多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利益之認列。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皆為473,349千元，若未來實際發生上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迴轉，則可能產生重大所得稅負債，並於發生迴轉期間認列為所得稅費用。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581	\$ 3,72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282,892	2,729,19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483,472	956,417
附買回債券	61,420	—
	<u>\$ 4,830,365</u>	<u>\$ 3,689,330</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0.48~4.8	0.06~2.45
附買回債券	4.4~4.5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94,324</u>	<u>\$ 102,669</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70,622	\$ 69,485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4,553	4,657
	<u>\$ 75,175</u>	<u>\$ 74,142</u>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因營業而發生</u>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4,387	\$ 11,0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94,519	\$ 968,067
減：備抵損失	5,298	4,523
	\$ 1,089,221	\$ 963,544
應收帳款－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73,712	\$ 300,928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30~120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由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趨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依逾期日之帳齡分析及備抵損失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0天	逾期超過 361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145,574	\$ 219,559	\$ 7,989	\$ 3,411	\$ 6,085	\$ 1,382,61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6)	(5)	(1,158)	(4,119)	(5,298)
攤銷後成本	\$ 1,145,574	\$ 219,543	\$ 7,984	\$ 2,253	\$ 1,966	\$ 1,377,320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超過	合計
		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	
總帳面金額	\$ 1,021,238	\$ 237,040	\$ 11,386	\$ 5,568	\$ 4,833	\$ 1,280,06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3)	(200)	(102)	(691)	(3,427)	(4,523)
攤銷後成本	\$ 1,021,135	\$ 236,840	\$ 11,284	\$ 4,877	\$ 1,406	\$ 1,275,542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4,523	\$ -	\$ 4,523	\$ 14,121	\$ -	\$ 14,121
本期提列(迴轉)	842	958	1,800	(9,471)	-	(9,471)
本期實際沖銷	-	(958)	(958)	-	-	-
淨兌換差額	(67)	-	(67)	(127)	-	(127)
期末餘額	\$ 5,298	\$ -	\$ 5,298	\$ 4,523	\$ -	\$ 4,523

十、存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料	\$ 1,065,293	\$ 1,188,305
物 料	29,356	25,826
在 製 品	696,286	879,938
製 成 品	309,058	370,066
在途存貨	3,098	4,629
	<u>\$ 2,103,091</u>	<u>\$ 2,468,764</u>

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已列為各存貨項目成本減項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75,461千元及334,871千元。

111及110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9,029,397千元及6,909,767千元，其中分別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164,840)	\$ 102,829
火災損失(附註二二)	-	38,404
存貨盤損	4,481	19,884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7,930)	(22,257)
	<u>\$ (168,289)</u>	<u>\$ 138,860</u>

存貨回升利益主要係存貨之市場價格上揚致淨變現價值增加及存貨去化所致。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 337,810	\$ 527,143
年利率(%)	3.35~4.6	0.12~3
非 流 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 445,295	\$ —
活期存款	150,055	536,610
	\$ 595,350	\$ 536,610

定期存款年利率(%) 4.35~4.9 —

受限制銀行存款係合併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存入外匯存款專戶，資金運用受該條例限制使用，並向經濟部提出投資計畫。

十二、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發展有限公司(三芳發展)	投資業務	100	100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控股有限公司(三芳控股)	投資業務	100	100
	薩摩亞 Grand Capital Limited(GCL)	投資業務	100	100
	福裕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福裕先進)	化學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100	100
	貝達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貝達先進)	化學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100	100

(接次頁)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投 資 公 司				111年	110年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三芳發展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三芳國際)	投資業務		100	100
	Brave Business Holding Limited(BBH)	投資業務		100	100
GCL	薩摩亞 Gran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GII)	投資業務		100	100
	薩摩亞Java Ocean Business Limited (JOB)	投資業務		100	100
三芳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MPL)	投資業務		100	100
	英屬維京群島 Giant Tramp Limited(GTL)	投資事業		100	100
MPL	東莞寶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寶亮)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36.84	36.84
GTL	東莞寶亮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7.02	7.02
BBH	東莞寶亮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56.14	56.14
GII	San Fang Vietnam Corporation Limited(SFV)	來料加工		100	100
JOB	PT. San Fang Indonesia(PTS)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99.99	99.99
GII	PTS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0.01	0.01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成 本	未完工程					合 計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及待驗設備	
111年1月1日餘額	\$ 1,581,300	\$ 3,094,692	\$ 6,997,362	\$ 2,393,762	\$ 176,726	\$ 14,243,842
增 添	—	99,031	144,187	77,259	(75,904)	244,573
處 分	—	(5,919)	(622,559)	(85,257)	(1,026)	(714,761)
淨兌換差額	8,229	147,012	254,058	122,592	7,728	539,619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589,529</u>	<u>\$ 3,334,816</u>	<u>\$ 6,773,048</u>	<u>\$ 2,508,356</u>	<u>\$ 107,524</u>	<u>\$ 14,313,273</u>
累 計 折 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822,338	\$ 5,430,617	\$ 1,720,176	\$ —	\$ 8,973,131
處 分	—	(5,851)	(549,591)	(72,870)	—	(628,312)
折舊費用	—	134,262	407,760	166,020	—	708,042
淨兌換差額	—	75,010	199,739	98,971	—	373,72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025,759</u>	<u>\$ 5,488,525</u>	<u>\$ 1,912,297</u>	<u>\$ —</u>	<u>\$ 9,426,581</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589,529</u>	<u>\$ 1,309,057</u>	<u>\$ 1,284,523</u>	<u>\$ 596,059</u>	<u>\$ 107,524</u>	<u>\$ 4,886,692</u>

110年度

成 本	未完工程					合 計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及待驗設備	
110年1月1日餘額	\$ 1,583,472	\$ 3,134,084	\$ 7,019,720	\$ 2,421,613	\$ 256,659	\$ 14,415,548
增 添	—	25,450	195,160	85,812	(75,691)	230,731
處 分	—	(26,012)	(151,475)	(81,690)	—	(259,177)
淨兌換差額	(2,172)	(38,830)	(66,043)	(31,973)	(4,242)	(143,26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581,300</u>	<u>\$ 3,094,692</u>	<u>\$ 6,997,362</u>	<u>\$ 2,393,762</u>	<u>\$ 176,726</u>	<u>\$ 14,243,842</u>
累 計 折 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723,921	\$ 5,193,315	\$ 1,637,251	\$ —	\$ 8,554,487
處 分	—	(14,307)	(143,535)	(62,486)	—	(220,328)
折舊費用	—	131,740	430,564	170,097	—	732,401
淨兌換差額	—	(19,016)	(49,727)	(24,686)	—	(93,42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822,338</u>	<u>\$ 5,430,617</u>	<u>\$ 1,720,176</u>	<u>\$ —</u>	<u>\$ 8,973,131</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581,300</u>	<u>\$ 1,272,354</u>	<u>\$ 1,566,745</u>	<u>\$ 673,586</u>	<u>\$ 176,726</u>	<u>\$ 5,270,711</u>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增添數與現金流量表支付金額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244,573	\$ 230,731
預付土地款及設備款增加	304,168	1,875
應付設備款減少	9,525	38,334
利息資本化	(753)	(59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557,513</u>	<u>\$ 270,350</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辦公室之建築	30年至50年
工程系統及圍牆	15年至28年
其他	2年至10年

機器設備

壓花機、研磨機及熱煤鍋爐等	20年至30年
不織布機及其附屬設備	8年至19年
其他	1年至9年

其他設備

水池及園藝植栽工程	30年至48年
管路設備	20年至28年
其他	1年至15年

合併公司董事會於111年11月決議購入印尼廠區鄰近土地，規劃擴大營運興建廠房，合併公司業於111年12月簽訂四筆土地買賣契約書，合約總價(稅前)約287,975千元，截至111年12月31日已支付之交易價款約277,639千元(帳列預付土地及設備款項下)，112年1月已完成其中兩筆土地之登記移轉程序並轉列土地成本。

本公司高雄廠房於110年8月間因發生火災事故，致部分廠房及設備損毀，請參閱附註二二說明。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四、租賃協議

(一)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51,947	\$ 148,283
建築物	2,346	3,429
運輸設備	4,792	6,883
	<u>\$ 159,085</u>	<u>\$ 158,595</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365</u>	<u>\$ 6,33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6,587	\$ 6,375
建築物	1,083	1,083
運輸設備	4,456	4,872
	<u>\$ 12,126</u>	<u>\$ 12,330</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1及110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060</u>	<u>\$ 7,220</u>
非流動	<u>\$ 2,955</u>	<u>\$ 5,98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為1.05%~1.4%。

(三)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使用權資產包含下列子公司所在地之土地係向當地政府取得土地使用權，明細如下：

	<u>土地使用權成本</u>	<u>年限</u>	<u>到期日</u>
SFV	美金 4,023千元	36年~48年	140年6月
東莞寶亮	人民幣 19,373千元	50年	149年1月

(四)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067	\$ 3,110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839	\$ 80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1,591	\$ 11,992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度

成	本	已	完	工
		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140,473	
累	計	折	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29,550	
折舊費用			86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0,417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110,056	

110年度

成	本	已	完	工
		投資性不動產		
110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140,473	
累	計	折	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28,683	
折舊費用			86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9,550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110,923	

110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
兆豐票券公司	\$ 50,000	\$ 86	\$ 49,914	0.59

(三)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陸續於116年		
5月前到期	\$ 1,488,000	\$ 1,617,000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陸續於115年		
7月前到期	1,360,000	1,520,000
	2,848,000	3,137,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929,000	739,000
	\$ 1,919,000	\$ 2,398,000
年利率(%)	1.37~2.18	1.03~1.4

十七、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之應付帳款均係因營業而發生，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29,814	\$ 283,155
應付佣金	48,059	38,82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5,179	6,891
應付水電及燃料費	31,569	23,721
應付設備款	29,432	38,957
應付進出口費	26,786	28,003
應付稅捐	26,734	35,078
其他	209,054	199,968
	\$ 736,627	\$ 654,597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福裕先進及貝達先進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東莞寶亮、PTS及SFV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係屬確定提撥計畫。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4%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合併公司中之PTS依據當地勞動法規定應支付離職金予符合資格之員工，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1,215	\$ 135,37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1,596)	(15,80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89,619	\$ 119,572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1月1日餘額	\$ 133,888	\$ (23,001)	\$ 110,88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344	—	4,344
利息費用(收入)	1,854	(122)	1,732
認列於損益	6,198	(122)	6,076

(接次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82)	\$ (28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3,748)	—	(3,74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759	—	5,75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3,518	—	3,5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529	(282)	5,247
雇主提撥	—	(2,064)	(2,064)
福利支付	(9,666)	9,666	—
兌換差額	(574)	—	(57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35,375	\$ (15,803)	\$ 119,572
111年1月1日餘額	\$ 135,375	\$ (15,803)	\$ 119,57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585	—	3,585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利 益	(10,108)	—	(10,108)
利息費用(收入)	1,725	(126)	1,599
認列於損益	(4,798)	(126)	(4,92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450)	(1,450)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3,317)	—	(3,31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486)	—	(4,4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803)	(1,450)	(9,253)

(接次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雇主提撥	\$ —	\$ (18,079)	\$ (18,079)
福利支付	(13,862)	13,862	—
兌換差額	2,303	—	2,30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1,215	\$ (21,596)	\$ 89,619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4,598)	\$ 2,427
推銷費用	(377)	270
管理費用	(108)	3,126
研究發展費用	159	253
	\$ (4,924)	\$ 6,076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債券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7.26	0.75~7.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8	2~8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3,469)	\$ (4,608)
減少0.25%	\$ 3,616	\$ 4,82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3,554	\$ 4,756
減少0.25%	\$ (3,427)	\$ (4,56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2,086	\$ 2,06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9~24.34年	13.3~24.64年
--------------	-------------	-------------

二十、權益

(一)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460,000	460,000
額定股本	\$ 4,600,000	\$ 4,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397,818	397,818
已發行股本	\$ 3,978,181	\$ 3,978,18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發行股票溢價	\$ 135,000	\$ 135,000
處分資產增益	2,497	2,497
受贈資產	369	369
其他一股東逾時未領取股利	7,464	4,572
	<u>\$ 145,330</u>	<u>\$ 142,43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來自發行股票溢額及受贈資產，除得彌補虧損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處分資產增益及股東逾時未領取股利之資本公積僅得彌補累積虧損。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累積虧損後，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規定或公司營運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並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為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財務規劃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配之，但本期可分配盈餘全數提撥分派計算之股東紅利，每股低於0.5元時，得全數保留不予分派。提議分派之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總數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低於0.3元(含)時得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至少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現金股利分別於111年3月及110年3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111年6月21日及110年8月18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及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159	\$ 22,811		
特別盈餘公積	134,743	9,038		
現金股利	198,909	198,909	\$ 0.5	\$ 0.5

本公司112年3月9日董事會擬議111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7,81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43,781)		
現金股利		318,255	\$	0.8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項目尚待預計於112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特別盈餘公積

合併公司於首次採用IFRSs時，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保留盈餘增加數505,112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因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致原提列原因消除而於102年度迴轉322千元。

(五)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676,886)	\$ (524,64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48,098	(152,237)
年底餘額	\$ (128,788)	\$ (676,88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28,315	\$ 10,821
當年度產生		
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1,033	17,494
年底餘額	\$ 29,348	\$ 28,315

二一、收 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0,763,396	\$ 8,383,781
勞務收入	103	226
	<u>\$ 10,763,499</u>	<u>\$ 8,384,007</u>

(一)合約餘額

	<u>111年 12月31日</u>	<u>110年 12月31日</u>	<u>110年 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九)	<u>\$ 1,377,320</u>	<u>\$ 1,275,542</u>	<u>\$ 1,177,270</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5,574</u>	<u>\$ 6,547</u>	<u>\$ 21,356</u>
------	-----------------	-----------------	------------------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無其他重大變動。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6,536</u>	<u>\$ 21,356</u>

(二)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二、稅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	\$ 38,748	\$ 12,797
其 他	1,759	60
	<u>\$ 40,507</u>	<u>\$ 12,857</u>

(二)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理賠收入(註)	\$ 35,883	\$ —

(接次頁)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收入	\$ 10,046	\$ 9,803
股利收入	2,961	5,497
政府補助收入	2,018	25,245
其他	40,970	21,902
	<u>\$ 91,878</u>	<u>\$ 62,447</u>

註：本公司於110年8月間高雄廠區第二廠房發生火災事故，致部分存貨及建築物、設備毀損，產生火災損失70,217千元，分別列入110年度營業成本及營業外損失項下。合併公司已於111年3月收到保險理賠款35,883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項下。

(三)其他收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319,900	\$ (86,5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8,345)	(3,123)
火災損失	—	(31,8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84,540)	(112)
其他	(970)	(238)
	<u>\$ 226,045</u>	<u>\$ (121,802)</u>

(四)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7,091	\$ 48,579
租賃負債之利息	126	164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753)	(590)
	<u>\$ 56,464</u>	<u>\$ 48,153</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753	\$ 590
利息資本化利率(%)	1.02~1.88	1.02~1.35

(五)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08,042	\$ 732,401
使用權資產	12,126	12,330
投資性不動產	867	867
電腦軟體	9,991	10,166
	<u>\$ 731,026</u>	<u>\$ 755,76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54,745	\$ 679,789
營業費用	66,290	65,809
	<u>\$ 721,035</u>	<u>\$ 745,59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73	\$ 485
營業費用	9,518	9,681
	<u>\$ 9,991</u>	<u>\$ 10,166</u>

(六)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33,241	\$ 1,211,534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60,467	55,63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4,924)	6,076
	<u>55,543</u>	<u>61,70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488,784</u>	<u>\$ 1,273,243</u>
----------	---------------------	---------------------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57,162	\$ 831,377
營業費用	531,622	441,866
	<u>\$ 1,488,784</u>	<u>\$ 1,273,243</u>

(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3%至5%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分別係按前述稅前淨利約3.7%及3%估列；董事酬勞均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本公司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2年3月9日及111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 22,600	\$ 4,831
董事酬勞	12,500	2,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及109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0及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55,886	\$ 199,18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35,986)	(285,702)
淨損失	\$ 319,900	\$ (86,516)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20,430	\$ 175,89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48
以前年度之調整	(11,025)	(10,757)
	109,405	165,382

(接次頁)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5,778	\$ (134,96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5,183</u>	<u>\$ 30,41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595,297</u>	<u>\$ 146,34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36,198	\$ 30,046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稅上不可認列之費損	4,595	3,972
不予課稅之收益	(660)	(1,099)
抵用之虧損扣抵	(8,237)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暫時性差異	4,312	8,00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4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11,025)</u>	<u>(10,75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5,183</u>	<u>\$ 30,415</u>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20%。於110年第1季本公司之海外子公司盈餘匯回，其中匯回美金27,001千元本公司已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申請經財政部高雄國稅局核准適用稅率10%。

國外子公司係依當地政府規定之稅率繳納，稅率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SFV	15%	15%
PTS	22%	22%
東莞寶亮(註)	15%	15%

註：子公司東莞寶亮於2021年1月取得高新技術15%優惠稅率之核准，並依當地稅法規定自2020年度起適用三年。

(二)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243	\$ (900)

(三)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61,392	\$ 46,132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32,214	\$ 108,540

(四)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u>年初餘額</u>	<u>損</u>	<u>益</u>	<u>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畫	\$ 19,319	\$ (3,198)	\$ (1,243)		\$ 14,878
存貨損失	39,432	(20,779)	—		18,6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損失	—	16,392	—		16,392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益	22,883	4,803	—		27,686
其他	17,970	(13,992)	—		3,978
	<u>\$ 99,604</u>	<u>\$ (16,774)</u>	<u>\$ (1,243)</u>		<u>\$ 81,587</u>

(接次頁)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損	益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收益	\$ 610,671	\$ (1,027)	\$ —	\$ 609,644
土地增值稅準備	414,430	—	—	414,430
其 他	1	31	—	32
	<u>\$1,025,102</u>	<u>\$ (996)</u>	<u>\$ —</u>	<u>\$1,024,106</u>

110年度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損	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				
畫	\$ 18,433	\$ (14)	\$ 900	\$ 19,319
存貨損失	35,132	4,300	—	39,432
與子公司之未實				
現損益	6,586	16,297	—	22,883
其 他	9,735	8,235	—	17,970
	<u>\$ 69,886</u>	<u>\$ 28,818</u>	<u>\$ 900</u>	<u>\$ 99,60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收益	\$ 716,812	\$ (106,141)	\$ —	\$ 610,671
土地增值稅準備	414,430	—	—	414,430
其 他	9	(8)	—	1
	<u>\$1,131,251</u>	<u>\$ (106,149)</u>	<u>\$ —</u>	<u>\$1,025,102</u>

(五)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及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11年到期	\$ —	\$ 17,508
112年到期	22,934	22,934
114年到期	8,564	8,564
115年到期	8,040	8,040
116年到期	297	297
117年到期	102	102
118年到期	7,171	7,171
119年到期	25,454	25,454
120年到期	37,877	38,274
121年到期	21,732	—
	<u>\$ 132,171</u>	<u>\$ 128,344</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減損損失	\$ 31,369	\$ 31,369
其他	27,007	27,283
	<u>\$ 58,376</u>	<u>\$ 58,652</u>

(六)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22,934	112
8,564	114
8,040	115
297	116
102	117
7,171	118
25,454	119
37,877	120
21,732	121
<u>\$ 132,171</u>	

(七)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金額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皆為2,366,744千元。

(八)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109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一)本年度淨利－歸屬本公司業主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年度淨利	\$ 470,114	\$ 115,933

(二)股數(千股)

	111年度	110年度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股數	397,818	397,818
加：員工酬勞	1,155	33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股數	398,973	398,148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94,324	\$ —	\$ —	\$ 94,3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70,622	\$ —	\$ —	\$ 70,622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	4,553	4,553
	\$ 70,622	\$ —	\$ 4,553	\$ 75,175

110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02,669	\$ —	\$ —	\$ 102,6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69,485	\$ —	\$ —	\$ 69,485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	4,657	4,657
	\$ 69,485	\$ —	\$ 4,657	\$ 74,142

111及110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 4,657	\$ 5,0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4)	(373)
年底餘額	\$ 4,553	\$ 4,657

3.第3等級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衡量無公開報價股票之公允價值時，公允價值之決定係管理階層參考淨值評估。

(三)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7,179,080	\$ 6,053,85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94,324	102,6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投資)	75,175	74,142

金 融 負 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5,630,744 5,788,70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應付短期票券、其他應付款、長短期借款及租賃負債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匯率交換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印尼盾及越南盾匯率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1%，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正數)。

	損 益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美 元	\$ 32,839	\$ 24,594
人 民 幣	475	607
印 尼 盾	(153)	(145)
越 南 盾	(167)	(263)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421,562	\$ 3,256,442
金融負債	3,048,000	3,337,000

另合併公司評估持有之固定利率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租賃負債，其公允價值風險並不重大。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11及110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3,736元及減少／增加806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借款。

(3)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111及110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943千元及1,027千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111及110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752千元及741千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交易，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估。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象信用評估，並透過每年交易對象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以下公司之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甲集團	\$ 255,576	\$ 287,820
乙集團	71,320	87,501
丙集團	92,554	98,439
丁集團	97,931	39,152
	<u>\$ 517,381</u>	<u>\$ 512,912</u>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公司之比率分別為38%及40%。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重要流動性來源之一。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315,000千元及2,195,000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利率推估。

	6 個 月 內	6 個 月 至 1 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228,069	\$ 1,880	\$ 12,795	\$ 1,242,744
租賃負債	3,242	1,899	3,353	8,494
浮動利率工具	464,522	710,694	1,968,858	3,144,074
固定利率工具	1,340,038	—	—	1,340,038
	<u>\$ 3,035,871</u>	<u>\$ 714,473</u>	<u>\$ 1,985,006</u>	<u>\$ 5,735,350</u>

(接次頁)

	6 個 月 內	6 個 月 至 1 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201,152	\$ 1,228	\$ 19,412	\$ 1,221,792
租賃負債	4,022	3,317	6,045	13,384
浮動利率工具	505,864	463,365	2,440,182	3,409,411
固定利率工具	1,230,027	—	—	1,230,027
	<u>\$ 2,941,065</u>	<u>\$ 467,910</u>	<u>\$ 2,465,639</u>	<u>\$ 5,874,614</u>

二七、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寶成工業)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母公司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裕元工業)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寶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寶元工業)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二)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裕元工業	\$ 1,729,679	\$ 1,309,587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98,430	68,168
	之母公司		
		<u>\$ 1,828,109</u>	<u>\$ 1,377,755</u>

合併公司銷貨予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三)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裕元工業	\$ 255,576	\$ 287,820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8,136	13,108
	之母公司		
		<u>\$ 273,712</u>	<u>\$ 300,928</u>

(四)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7,692	\$ 31,015
退職後福利	535	400
	<u>\$ 38,227</u>	<u>\$ 31,41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1,523,126	\$ 1,530,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10,056	110,923
	<u>\$ 1,633,182</u>	<u>\$ 1,641,683</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一)合併公司為購置原料等而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美金	\$ —	\$ 193

單位：外幣千元

(二)除附註十三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未認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購置合約承諾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0,974	\$ 139,452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帳面金額千元／匯率：元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111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 106,508	30.71 (美金：新台幣)	\$ 3,270,852

(接次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美 金	\$	10,157	6.99226	(美金：人民幣)	\$		311,916	
人 民 幣		9,583	0.14302	(人民幣：美金)			42,089	
人 民 幣		8,377	4.392	(人民幣：新台幣)			36,792	
印 尼 盾		898,964	0.00006	(印尼盾：美金)			1,780	
越 南 盾		13,449,383	0.00004	(越南盾：美金)			17,282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金		7,080	30.71	(美金：新台幣)			217,415	
美 金		2,654	6.99226	(美金：人民幣)			81,497	
人 民 幣		7,135	0.14302	(人民幣：美金)			31,335	
印 尼 盾		8,607,217	0.00006	(印尼盾：美金)			17,042	
越 南 盾		26,435,816	0.00004	(越南盾：美金)			33,970	

110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金		85,487	27.68	(美金：新台幣)			2,366,291	
美 金		14,273	6.39556	(美金：人民幣)			395,088	
人 民 幣		9,575	0.15636	(人民幣：美金)			41,439	
人 民 幣		11,588	4.328	(人民幣：新台幣)			50,152	
印 尼 盾		1,967,602	0.00007	(印尼盾：美金)			3,896	
越 南 盾		5,311,301	0.00004	(越南盾：美金)			6,374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金		4,795	27.68	(美金：新台幣)			132,726	
美 金		6,116	6.39556	(美金：人民幣)			169,281	
人 民 幣		7,135	0.15636	(人民幣：美金)			30,878	
印 尼 盾		9,301,826	0.00007	(印尼盾：美金)			18,418	
越 南 盾		27,187,790	0.00004	(越南盾：美金)			32,625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上述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111年度			
美金	29.805	(美金：新台幣)	\$ (7,394)
人民幣	4.406	(人民幣：新台幣)	24,988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302,306
			<u>\$ 319,900</u>
110年度			
美金	28.009	(美金：新台幣)	\$ 3,588
人民幣	4.325	(人民幣：新台幣)	(9,299)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80,805)
			<u>\$ (86,516)</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詳附表四。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詳附表五。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八。
- 11.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及七。

(二)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		貨 應 付 帳 款	
	估該科目		估該科目	
	金 額	%	金 額	%
東莞寶亮	\$ 44,770	—	\$ 12,177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		貨 應 收 帳 款	
	估該科目		估該科目	
	金 額	%	金 額	%
東莞寶亮	\$ 787,570	9	\$ 70,446	7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111年度為東莞寶亮代購原物料產生利益為4,276千元，111年12月31日對東莞寶亮之其他應收款金額為9,804千元。

(三)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詳附表九。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考量地區及提供產品或勞務種類作為辨認營運部門因素，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合併公司之營運部門如下，其中(一)~(四)為應報導部門：

(一)三芳化學—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二)三芳發展、BBH、三芳國際及子公司MPL、東莞寶亮及GTL。

(三)GII及子公司SFV(GII)。

(四)JOB及子公司PTS(PTS)。

上列(二)~(四)主要經營PU合成革及人造革之生產、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之生產加工。

(五)貝達先進。

(六)福裕先進。

上列(五)~(六)主要經營化學製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七)三芳發展、三芳控股及GCL—主要從事控股及投資業務。

部門收入與營業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暨資產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三芳化學	三芳發展	GII	PTS	其 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111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6,261,364	1,562,542	\$ -	\$ 2,591,440	\$ 348,153	\$ -	\$ 10,763,49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從屬公司之收入	2,680,290	34,530	1,079,419	30,076	149,458	(3,973,773)	-
收入合計	\$ 8,941,654	1,597,072	\$ 1,079,419	\$ 2,621,516	\$ 497,611	\$ (3,973,773)	\$ 10,763,499
部門利益(損失)	\$ 376,596	(153,400)	\$ 46,292	\$ 12,161	\$ (20,591)	\$ 32,273	\$ 293,331
利息收入							40,507
其他收入							91,878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6,045
財務成本							(56,464)
稅前淨利							595,297
所得稅費用							(125,183)
稅後淨利							\$ 470,114
可辨認資產	\$ 8,116,147	1,885,156	\$ 3,631,266	\$ 2,119,962	\$ 176,805	\$ (698,785)	\$ 15,230,5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4,3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175
資產合計							\$ 15,400,050

(接次頁)

	三芳化學	三芳發展	GII	PTS	其	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110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								
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4,890,435	\$ 1,368,392	\$ -	\$ 1,824,429	\$ 300,751	\$ -	\$ -	\$ 8,384,007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從屬								
公司之收入	2,358,377	8,055	892,243	2,680	151,903	(3,413,258)		-
收入合計	\$ 7,248,812	\$ 1,376,447	\$ 892,243	\$ 1,827,109	\$ 452,654	\$ (3,413,258)		\$ 8,384,007
部門利益(損失)	\$ 312,617	\$ (3,971)	\$ (11,461)	\$ (56,452)	\$ 266	\$ -		\$ 240,999
利息收入								12,857
其他收入								62,44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1,802)
財務成本								(48,153)
稅前淨利								146,348
所得稅費用								30,415
稅後淨利								\$ 115,933
可辨認資產	\$ 7,875,516	\$ 2,005,641	\$ 3,214,412	\$ 1,668,859	\$ 496,020	\$ (697,142)		\$ 14,563,3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6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74,142
資產合計								\$ 14,740,117

部門利益(損失)係指各部門所賺取(產生)之利潤(虧損)，不包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各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另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一)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三芳化學	\$	377,244	\$	407,013	(接次頁)

	折 舊 與 攤 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三芳發展	\$ 73,571	\$ 72,714
GII	222,802	219,446
PTS	45,977	44,619
其 他	11,432	11,972
	<u>\$ 731,026</u>	<u>\$ 755,764</u>

(二)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濕式合成皮	\$ 6,397,142	\$ 5,044,748
乾式合成皮	3,180,506	2,341,683
薄 膜	381,199	315,566
其 他	804,652	682,010
	<u>\$ 10,763,499</u>	<u>\$ 8,384,007</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1年	110年
	111年度	110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台 灣	\$ 425,962	\$ 472,351	\$ 3,377,968	\$ 3,706,574
中國及香港	2,070,944	1,721,358	237,366	272,129
東 南 亞	7,117,692	5,253,365	1,888,706	1,616,810
其 他	1,148,901	936,933	—	—
	<u>\$10,763,499</u>	<u>\$ 8,384,007</u>	<u>\$ 5,504,040</u>	<u>\$ 5,595,51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商譽。

(四)主要客戶資訊

111及110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佔營業 收入淨額		佔營業 收入淨額	
	金 額	%	金 額	%
甲集團	\$ 1,729,679	16	\$ 1,309,587	16
乙集團	<u>1,270,157</u>	12	<u>1,122,251</u>	13
	<u>\$ 2,999,836</u>		<u>\$ 2,431,838</u>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最高餘額	期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融通業務往來之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短期資金提列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三芳化學公司	貝達先進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00,000	\$ 100,000	\$ 100,000	1.12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資金	\$ -	-	\$ -	\$ 848,230	\$ 3,392,919	註1、註2及註3
1	GII	SFV	長期應收款	是	\$ 1,013,430	\$ 1,013,430	\$ 1,013,430	1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資金	\$ -	-	\$ -	\$ 3,560,753	\$ 3,560,753	註1、註2及註3
1	GII	PTS	長期應收款	是	\$ 307,100	\$ 307,100	\$ 307,100	1.15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資金	\$ -	-	\$ -	\$ 3,560,753	\$ 3,560,753	註1、註2及註3

註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因業務往來而貸與者，以不超過最近1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業務往來交易總額，因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而貸與者，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註2：資金貸與總額：為不超過各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其中屬業務往來資金者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屬短期融通資金者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註3：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書保證餘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 背書保 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 背書保 證	屬 對 陸地 區 背書保 證	備 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三芳化學公司	貝達先進 材料	子公司	\$ 397,818	\$ 50,000	\$ 50,000	\$ 10,000	\$ -	0.59	\$ 1,989,090	Y	N	N	註1及註2

註1：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實收資本額×10%。

註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實收資本額×50%。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備註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三芳化學公司	股票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0,879	\$ 11,954	—	\$ 11,954		
				1,837,848	40,708	0.43	40,708		
				558,255	4,553	4.76	4,553		
			本公司為力宇創業投資公司之董事		\$ 57,215		\$ 57,215		
	基金	柏瑞ESG量化債券N9累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755.99	\$ 28,524	—	\$ 28,524	
		野村全球金融收益(N)累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664.05	26,678	—	26,678	
		柏瑞多重資產特別收益(N)累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7,369.59	21,623	—	21,623	
		安聯收益成長多重資產(N)月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323.30	17,499	—	17,499	
						\$ 94,324		\$ 94,324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持股比例 (%)	市價 (股權淨值)	備註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三芳控股	股票 煙台萬華超纖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0	\$ —	8	\$ —	
	秦皇島福勝化學製革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7.29	—	
福裕先進	股票 亞昕國際開發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0,771	\$ 17,960	0.19	\$ 17,960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進(銷) 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 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 收(付) 票據、 帳款之 比率		
												進 貨
三芳化學 公司	PTS	子公司	銷	貨	\$ (1,879,374)	(21)	月結30~75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 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 為月結30~ 90天	\$ 147,656	14	註1
	東莞寶亮	子公司	銷	貨	(787,570)	(9)	月結30~90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 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	70,446	7	註1
	裕元(集團)	具重大影響之投 資者	銷	貨	(906,309)	(10)	月結30~90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77,541	8	—
PTS	三芳化學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2,011,308	92	月結30~75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 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 為月結30~ 90天	(201,059)	(73)	註1及註2
	裕元(集團)	具重大影響之投 資者	銷	貨	(603,309)	(23)	月結30~70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為月結30~ 75天	137,796	36	—
東莞寶亮	三芳化學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843,999	67	月結30~90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 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	(80,250)	(28)	註1及註2
	裕元(集團)	具重大影響之投 資者	銷	貨	(220,061)	(14)	月結30~60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為月結30~ 90天	40,239	23	—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 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 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估總進 (銷)貨 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估總應 收(付) 票據、 帳款之 比 率	
福裕先進	三芳化學公司	母 公 司	銷 貨	\$ (149,458)	(99)	月結30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 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 為月結30~ 60天	\$ 4,565	100	註1
貝達先進	三芳化學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101,193	82	月結30~120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 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 為月結30~ 90天	(58,641)	(52)	註1及註2

註1：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含代購原物料金額。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三芳化學公司	PTS	子公司	\$ 201,059 (註1及註4)	13.75	\$ —	—	\$ 157,332	\$ —
	貝達先進	子公司	158,641 (註2及註4)	1.63	—	—	—	—
PTS	裕元(集團)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37,796	7.05	—	—	83,982	—
GHI	SFV	子公司	1,037,998 (註3及註4)	—	—	—	—	—
	PTS	子公司	307,100 (註4)	—	—	—	—	—

註1：包含應收帳款147,656千元及其他應收款53,403千元。

註2：包含應收帳款104千元、其他應收款58,537千元及資金貸與之其他應收款100,000千元。

註3：包含長期應收帳款1,013,430千元及其他應收款24,568千元。

註4：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	年底	股數			
三芳化學公司	三芳發展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 687,435	\$ 687,435	20,000,000	100.00	\$ 1,515,492	\$ (106,461)	\$ (110,382)	註1及 註12
三芳化學公司	GCL	薩摩亞	投資事業	656,053	656,053	19,750,000	100.00	4,974,538	100,359	99,252	註1及 註12
三芳化學公司	三芳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20,150	20,150	604,113	100.00	10,243	964	964	註12
三芳化學公司	福裕先進	台灣	化學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76,985	76,985	7,698,545	100.00	103,975	8,722	8,722	註12
三芳化學公司	貝達先進	台灣	化學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200,000	200,000	20,000,000	100.00	96,812	(21,559)	(21,559)	註12
三芳發展	三芳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773,892	697,536	25,200,010	100.00	855,947	(66,800)	(66,800)	註2及 註12
三芳發展	BBH	香港	投資事業	522,070	470,560	17,000,000	100.00	477,823	(60,420)	(60,420)	註3及 註12
三芳國際	MPL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276,390	249,120	9,000,001	100.00	320,222	(44,167)	(44,167)	註4及 註12
三芳國際	GTL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195,994	176,656	1	100.00	106,607	(24,204)	(24,204)	註5及 註12
GCL	GII	薩摩亞	投資事業	620,342	559,136	20,200,000	100.00	3,560,753	68,837	68,837	註6及 註12
GCL	JOB	薩摩亞	投資事業	1,120,838	1,010,251	36,497,500	100.00	1,497,122	30,666	30,666	註7及 註12
JOB	PTS	印尼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1,074,773	968,731	34,997,500	99.99	1,314,886	30,685	30,685	註8及 註12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GII	SFV	越南	來料加工	\$ 276,390	\$ 249,120	—	100.00	\$ 650,666	\$ 37,473	\$ 37,473	註9及註12
GII	PTS	印尼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77	69	2,500	0.01	74	30,685	—	註10及註12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投資收益以及集團公司間未實現銷貨依買方稅率之調整。

註2：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25,200,010元。

註3：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17,000,000元。

註4：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9,000,001元。

註5：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6,382,096元。

註6：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20,200,000元。

註7：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36,497,500元。

註8：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34,997,500元。

註9：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9,000,000元。

註10：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2,500元。

註1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12：均為子公司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台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期 匯 出 金 額	期 匯 入 金 額	初 收 回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金 額	或 回 金 額	本 自 台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期 匯 出 金 額	期 匯 入 金 額	未 積 累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秦皇島福勝化 學制革有限 公司	人工皮革、合成 樹脂及其他材 料等之生產、 製造及銷售	\$ 400,458	2	\$ 33,020	\$ -	\$ -	\$ -	\$ 33,020	\$ -	\$ -	\$ 33,020	\$ -	\$ -	\$ -	7.29	\$ -	\$ -	\$ -	
煙台萬華超纖 股份有限公司	超細纖維合成革 、聚氨酯合成 革、氣酯樹脂 及助劑之生產 銷售	219,600	2	21,174	-	-	-	21,174	-	-	21,174	-	-	-	8.00	-	-	-	
東莞黃江寶亮 鞋材廠	來料加工	58,936	2	62,893	-	-	-	62,893	-	-	62,893	-	-	-	-	-	-	-	註1、註2及註4
東莞寶亮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人工皮革、合成 樹脂及其他材 料等之生產、 製造及銷售	829,170	2	-	-	-	-	-	-	(102,663)	-	-	-	(102,663)	100.00	(102,663)	792,138	88,801	註3及註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5)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7,087	\$1,075,685	\$ —

註1：本公司於99年申報轉投資公司英屬維京群島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自85年起以不作價方式提供價值HKD14,966千元之機器設備予大陸東莞黃江寶亮鞋材廠一案，並於99年3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註2：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實質100%持有東莞黃江寶亮鞋材廠來料加工經營業務，惟並未登記持有其股份。

註3：係由英屬維京群島三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三芳國際)投資英屬維京群島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MPL)，再由MPL以現金USD3,484千元及機器設備USD5,516千元投資設立東莞寶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東莞寶亮)。107年第2季東莞寶亮吸收合併東莞裕國鞋材有限公司(東莞裕國)，東莞裕國原係由三芳國際以現金USD6,182千元投資英屬維京群島Giant Tramp Limited(GTL)，暨間接取得大陸地區投資事業東莞裕國100%股權。另108年10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對東莞寶亮投資金額USD16,000千元。

註4：投資損益係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5：依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680號令修正發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參點修正案，本公司係取得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文件(110年7月28日經授工字第11020426410號函)之企業，是以對大陸地區投資無上限之規定。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三芳化學	東莞寶亮	1	銷貨收入	\$ 787,570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7.00
0	三芳化學	東莞寶亮	1	應收帳款	70,446	月結30~90天收款	—
0	三芳化學	東莞寶亮	1	其他應收款	9,804	月結30~90天收款	—
0	三芳化學	PTS	1	銷貨收入	1,879,374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17.00
0	三芳化學	PTS	1	應收帳款	147,656	月結30~75天收款	1.00
0	三芳化學	PTS	1	其他應收款	53,403	月結30~75天收款	—
0	三芳化學	貝達先進	1	銷貨收入	722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0	三芳化學	貝達先進	1	其他收入	26,873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0	三芳化學	貝達先進	1	應收帳款	104	月結30~120天收款	—
0	三芳化學	貝達先進	1	其他應收款	58,537	月結30~120天收款	—
0	三芳化學	貝達先進	1	其他應收款	100,000	資金貸與，依合約規定	1.00
0	三芳化學	貝達先進	1	利息收入	350	依合約規定	—
0	三芳化學	福裕先進	1	銷貨收入	12,624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0	三芳化學	福裕先進	1	應收帳款	71	月結30~90天收款	—
0	三芳化學	福裕先進	1	其他應收款	1,100	月結30~90天收款	—
0	三芳化學	SFV	1	其他應收款	683	月結30~90天收款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三芳國際	東莞寶亮	3	其他應收款	\$ 37,058	月結30~90天收款	—
2	GII	SFV	3	利息收入	9,835	依合約規定	—
2	GII	SFV	3	其他應收款	24,568	依合約規定	—
2	GII	SFV	3	長期應收款	1,013,430	資金貸與，依合約規定	7.00
2	GII	PTS	3	長期應收款	307,100	資金貸與，依合約規定	2.00
3	SFV	三芳化學	2	加工收入	1,079,419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10.00
3	SFV	三芳化學	2	應收帳款	87,382	月結30天收款	1.00
4	福裕先進	三芳化學	2	銷貨收入	149,458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1.00
4	福裕先進	三芳化學	2	其他收入	5,400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4	福裕先進	三芳化學	2	應收帳款	4,565	月結60天收款	—
4	福裕先進	三芳化學	2	其他應收款	630	月結60天收款	—
5	PTS	三芳化學	2	銷貨收入	30,076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5	PTS	三芳化學	2	其他應收款	11,164	月結30~60天收款	—
6	東莞寶亮	三芳化學	2	銷貨收入	34,530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6	東莞寶亮	三芳化學	2	應收帳款	11,611	月結30~90天收款	—
6	東莞寶亮	三芳化學	2	其他應收款	566	月結30~90天收款	—
6	東莞寶亮	MPL	3	其他應收款	4,584	月結30~90天收款	—
7	貝達先進	三芳化學	2	其他應收款	369	月結60天收款	—
7	貝達先進	三芳化學	2	銷貨成本減項	4,062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元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980,000	9.80
寶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8,501,504	9.68
裕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298,876	9.38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49,118	9.19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群益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6,578,577	6.68
林 孟 經	26,239,427	6.60
林 孟 陽	19,935,265	5.01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三芳化工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芳化工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芳化工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芳化工公司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三芳化工公司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真實性

三芳化工公司主要收入來自銷售人工合成皮革等產品，其中來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較前一年度有顯著成長，因此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將收入預設為顯著風險之規定，將該等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以下因應查核程序，包括：

- 一、瞭解及測試與收入認列真實性攸關之內部控制，包括訂單作業及出貨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並據以認列銷貨收入。
- 二、取得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明細資料並抽選適當樣本，檢視出貨文件或附有出口報關文件等，並核對收款金額、對象與銷貨對象是否一致，以確認收入真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三芳化工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芳化工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芳化工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芳化工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芳化工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芳化工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三芳化工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三芳化工公司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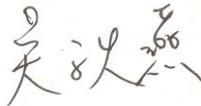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芳化工公司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秋 燕



會計師 江 佳 玲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9 日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560,873	10	\$ 755,743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 七)	94,324	1	102,66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九)	14,387	—	11,00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704,915	5	588,967	4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附註 四、九及二七)	313,954	2	424,350	3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四)	14,617	—	16,11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 二七)	223,527	1	206,101	2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320,929	9	1,575,354	11
1410	預付款項	84,600	1	128,359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9,051	—	6,02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341,177</u>	<u>29</u>	<u>3,814,686</u>	<u>2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附註四及八)	57,215	—	57,01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 十二)	6,701,060	45	6,233,271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 、十三及二八)	3,035,110	20	3,361,825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6,650	—	9,417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 及二八)	110,056	1	110,923	1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17,301	—	27,11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 二三)	81,172	1	94,36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0,873	—	10,464	—
1920	存出保證金	12,782	—	12,782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 四及十一)	595,350	4	536,610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0,627,569</u>	<u>71</u>	<u>10,453,783</u>	<u>73</u>
1XXX	資產總計	<u>\$ 14,968,746</u>	<u>100</u>	<u>\$ 14,268,469</u>	<u>100</u>

(接次頁)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 1,530,000	10	\$ 1,370,000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	—	49,914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2,558	—	2,215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459,103	3	496,345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七)	28,138	—	16,153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327,605	2	275,818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十八及二七)	88,144	1	64,06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06,765	1	90,41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3,838	—	4,81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六及二八)	915,000	6	725,00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9,956	—	22,82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481,107	23	3,117,559	2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1,900,000	13	2,365,000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三)	1,024,106	7	1,025,101	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2,829	—	4,64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74,388	—	96,59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4,018	—	8,51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005,341	20	3,499,850	24
2XXX	負債總計	6,486,448	43	6,617,409	46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3,978,181	27	3,978,181	28
3200	資本公積	145,330	1	142,438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88,728	10	1,477,569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8,571	4	513,828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320,928	16	2,187,615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458,227	30	4,179,012	29
3400	其他權益	(99,440)	(1)	(648,571)	(4)
3XXX	權益總計	8,482,298	57	7,651,060	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968,746	100	\$ 14,268,469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 8,941,654	100	\$ 7,248,81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及二七)	7,669,714	86	6,159,080	85
5900	營業毛利	1,271,940	14	1,089,732	15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49,165)	—	(63,811)	(1)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222,775	14	1,025,921	14
	營業費用(附註九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296,265	3	233,486	3
6200	管理費用	320,523	4	258,87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7,555	3	221,952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36	—	(1,01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46,179	10	713,304	10
6900	營業淨利	376,596	4	312,617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及二七)				
7100	利息收入	10,357	—	907	—
7010	其他收入	83,565	1	86,46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3,405	2	(111,575)	(1)
7050	財務成本	(55,692)	(1)	(47,247)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3,003)	—	(91,149)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8,632	2	(162,604)	(2)
7900	稅前淨利	575,228	6	150,013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105,114	1	34,080	—
8200	本年度淨利	470,114	5	115,933	2

(接次頁)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續)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附註十九)	\$ 6,215	—	\$ (4,50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十)	202	—	12,802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869	—	3,9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三)	(1,243)	—	900	—
8310		9,043	—	13,14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二十)	548,098	6	(152,237)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7,141	6	(139,090)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27,255	11	\$ (23,157)	—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本	\$ 1.18		\$ 0.29	
9810	稀釋	\$ 1.18		\$ 0.29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小 計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 3,978,181	\$ 142,438	\$ 1,454,758	\$ 504,790	\$ 2,306,787	\$ (524,649)	\$ 10,821	\$ (513,828)	\$ 7,873,126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	-	-	22,811	-	(22,811)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9,038	(9,038)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98,909)	-	-	-	(198,909)
B5	現金股利	-	-	-	-	(230,758)	-	-	-	(198,909)
D1	110年度淨利	-	-	-	-	115,933	-	-	-	115,933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347)	(152,237)	17,494	(134,743)	(139,090)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1,586	(152,237)	17,494	(134,743)	(23,157)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3,978,181	142,438	1,477,569	513,828	2,187,615	(676,886)	28,315	(648,571)	7,651,060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	-	-	-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159	-	(11,159)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34,743	(134,743)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98,909)	-	-	-	(198,909)
		-	-	11,159	134,743	(344,811)	-	-	-	(198,909)
C17	股東逾期未領取股利	-	2,892	-	-	-	-	-	-	2,892
D1	111年度淨利	-	-	-	-	470,114	-	-	-	470,114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010	548,098	1,033	549,131	557,141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8,124	548,098	1,033	549,131	1,027,255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978,181	\$ 145,330	\$ 1,488,728	\$ 648,571	\$ 2,320,928	\$ (128,788)	\$ 29,348	\$ (99,440)	\$ 8,482,298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75,228	\$ 150,01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7,427	397,020
A20200	攤銷費用	9,817	9,99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36	(1,01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淨損失	8,345	3,123
A20900	財務成本	55,692	47,247
A21200	利息收入	(10,357)	(907)
A21300	股利收入	(2,300)	(4,01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3,003	91,14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84,840	2,232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04,781)	19,884
A241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49,165	63,811
A29900	存貨盤損(盈)	(595)	10,185
A29900	火災損失	—	70,21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2,735)
A31130	應收票據	(3,378)	9,836
A31150	應收帳款	(116,826)	(35,45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396	(103,06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51	(5,19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2,574	(74,517)
A31200	存貨	359,801	(449,323)
A31230	預付款項	43,759	43,89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031)	1,147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7,900)
A32125	合約負債	343	(15,199)
A32150	應付帳款	(37,242)	(58,59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985	5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5,762	(46,51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4,083	64,061

(接次頁)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2,868)	\$ (18,60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993)	(7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68,136	61,21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445	90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4,310	859,11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5,620)	(47,77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7,810)	(97,01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58,461</u>	<u>776,44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208)	(149,499)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00,000)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85	9,67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9,67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8,740)	(536,61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82,663)</u>	<u>(686,10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830,000	5,463,4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670,000)	(5,533,4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60,000	3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935,000)	(38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93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4,494)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157)	(5,84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98,909)	(198,909)
C09900	逾期未領股利退回	2,892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0,668)</u>	<u>(299,82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05,130	(209,49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55,743</u>	<u>965,23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60,873</u>	<u>\$ 755,743</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62年6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74年11月獲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112年3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112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1)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2023年1月1日(註3)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註1：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3：除於2022年1月1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IFRS 16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IFRS 16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 1.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2.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3.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無形資產

1.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之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及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包括購買外匯選擇權及匯率交換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售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人工皮革等產品之銷售，依合約約定，當人工皮革等產品於交付客戶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負有再銷售之責任且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替客戶加工皮料等產品所產生，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三)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相關成本之減少或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所得稅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且未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皆為473,349千元，若未來實際發生上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迴轉，則可能產生重大所得稅負債，並於發生迴轉期間認為所得稅費用。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07	\$ 89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304,184	741,87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94,362	12,976
附買回債券	61,420	—
	<u>\$ 1,560,873</u>	<u>\$ 755,743</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2.2~4.8	0.06~2.45
附買回債券	4.4~4.5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94,324</u>	<u>\$ 102,669</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52,662	\$ 52,356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4,553	4,657
	<u>\$ 57,215</u>	<u>\$ 57,013</u>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因營業而發生</u>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4,387	\$ 11,009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09,691	\$ 592,865
減：備抵損失	4,776	3,898
	\$ 704,915	\$ 588,967
應收帳款－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13,954	\$ 424,350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30~60天，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由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趨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應收款項依逾期日之帳齡分析及備抵損失如下：

111年度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0天	逾期超過 361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884,777	\$ 142,397	\$ 2,274	\$ 3,147	\$ 5,437	\$ 1,038,0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6)	(1)	(1,152)	(3,607)	(4,776)
攤銷後成本	\$ 884,777	\$ 142,381	\$ 2,273	\$ 1,995	\$ 1,830	\$ 1,033,256

110年度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期超過					合 計
	未 逾 期	1 ~ 9 0 天	91 ~ 180 天	181 ~ 360 天	3 6 1 天	
總帳面金額	\$ 898,084	\$ 121,228	\$ 2,722	\$ 2,230	\$ 3,960	\$ 1,028,22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2)	(183)	(68)	(571)	(2,974)	(3,898)
攤銷後成本	\$ 897,982	\$ 121,045	\$ 2,654	\$ 1,659	\$ 986	\$ 1,024,326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期初餘額	\$ 3,898	\$ —	\$ 3,898	\$ 4,909	\$ —	\$ 4,909
本期提列(迴轉)	878	958	1,836	(1,011)	—	(1,011)
本期沖銷	—	(958)	(958)	—	—	—
期末餘額	\$ 4,776	\$ —	\$ 4,776	\$ 3,898	\$ —	\$ 3,898

十 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料	\$ 687,875	\$ 815,447
物 料	16,610	16,949
在 製 品	454,306	542,219
製 成 品	153,722	198,693
在途存貨	8,416	2,046
	\$ 1,320,929	\$ 1,575,354

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已列為各存貨項目成本減項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03,336千元及208,117千元。

111及110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7,669,714千元及6,159,080千元，其中分別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104,781)	\$ 19,884
存貨盤損(盈)	(595)	10,185
火災損失(附註二二)	—	38,404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7,765)	(20,710)
	\$ (113,141)	\$ 47,763

存貨回升利益主要係存貨之市場價格上揚致淨變現價值增加及存貨去化所致。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 445,295	\$ —
活期存款	150,055	536,610
	<u>\$ 595,350</u>	<u>\$ 536,610</u>

定期存款年利率(%) 4.35~4.9 —

受限制銀行存款係本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存入外匯存款專戶，資金運用受該條例限制使用，並向經濟部提出投資計畫。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金	額
	持股比		持股比	
	額	例(%)	額	例(%)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發展有限公司(三芳發展)	\$ 1,515,492	100	\$ 1,575,959	100
薩摩亞 Grand Capital Limited (GCL)	4,974,538	100	4,423,230	100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控股有限公司(三芳控股)	10,243	100	9,279	100
福裕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福裕先進)	103,975	100	106,432	100
貝達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貝達先進)	96,812	100	118,371	100
	<u>\$ 6,701,060</u>		<u>\$ 6,233,271</u>	

各項長期投資簡述詳見附表六及七。另，子公司福裕先進於111年度盈餘分配12,010千元。

111及110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自 用	\$ 2,941,932	\$ 3,262,421
營業租賃出租	93,178	99,404
	<u>\$ 3,035,110</u>	<u>\$ 3,361,825</u>

(一)自 用

111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467,428	\$ 1,227,376	\$ 3,545,196	\$ 997,636	\$ 86,469	\$ 7,324,105
增 添	-	11,236	71,511	36,914	(18,005)	101,656
處 分	-	(5,628)	(582,510)	(79,202)	(1,026)	(668,366)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 租之資產	-	(3,476)	(6,725)	(800)	-	(11,00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467,428</u>	<u>\$ 1,229,508</u>	<u>\$ 3,027,472</u>	<u>\$ 954,548</u>	<u>\$ 67,438</u>	<u>\$ 6,746,394</u>

累 計 折 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803,318	\$ 2,640,611	\$ 617,755	\$ -	\$ 4,061,684
處 分	-	(5,561)	(510,852)	(66,828)	-	(583,241)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 租之資產	-	(1,213)	(6,725)	(657)	-	(8,595)
折舊費用	-	42,388	216,904	75,322	-	334,61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38,932</u>	<u>\$ 2,339,938</u>	<u>\$ 625,592</u>	<u>\$ -</u>	<u>\$ 3,804,462</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467,428</u>	<u>\$ 390,576</u>	<u>\$ 687,534</u>	<u>\$ 328,956</u>	<u>\$ 67,438</u>	<u>\$ 2,941,932</u>
--------------	---------------------	-------------------	-------------------	-------------------	------------------	---------------------

110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1,467,428	\$ 1,310,923	\$ 3,983,610	\$ 1,094,825	\$ 61,281	\$ 7,918,067
增 添	-	16,040	58,167	34,360	25,188	133,755
處 分	-	(26,011)	(121,461)	(62,329)	-	(209,801)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 租之資產	-	(73,576)	(375,120)	(69,220)	-	(517,916)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67,428</u>	<u>\$ 1,227,376</u>	<u>\$ 3,545,196</u>	<u>\$ 997,636</u>	<u>\$ 86,469</u>	<u>\$ 7,324,105</u>

(接次頁)

累 計 折 舊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及 待 驗 設 備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842,415	\$ 2,899,054	\$ 646,544	\$ -	\$ 4,388,013
處 分	-	(14,307)	(117,409)	(43,991)	-	(175,707)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 租之資產	-	(69,565)	(370,534)	(66,283)	-	(506,382)
折舊費用	-	44,775	229,500	81,485	-	355,76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803,318	\$ 2,640,611	\$ 617,755	\$ -	\$ 4,061,684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1,467,428	\$ 424,058	\$ 904,585	\$ 379,881	\$ 86,469	\$ 3,262,421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辦公室之建築	30年至50年
工程系統及圍牆	15年至28年
其 他	7年至10年
機器設備	
壓花機、研磨機及熱煤鍋爐等	20年至30年
不織布機及其附屬設備	8年至19年
其 他	3年至 9年
其他設備	
水池及園藝植栽工程	30年至34年
管路設備	20年至28年
其 他	1年至15年

本公司高雄廠房於110年8月間因發生火災事故，致部分廠房及設備損毀，參閱附註二二說明。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二)營業租賃出租

111年度

成 本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201,849	\$ 831,531	\$ 178,096	\$ 1,211,476
來自自用資產	3,476	6,725	800	11,001
增 添	18,182	-	-	18,182
處 分	(290)	(33,919)	-	(34,209)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23,217	\$ 804,337	\$ 178,896	\$ 1,206,450

(接次頁)

	房 及 建 築	屋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累 計 折 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71,638	\$ 790,206	\$ 150,228	\$ 1,112,072
處 分	(290)	(33,919)	—	(34,209)
來自自用資產	1,213	6,725	657	8,595
折舊費用	4,980	15,735	6,099	26,81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77,541</u>	<u>\$ 778,747</u>	<u>\$ 156,984</u>	<u>\$ 1,113,272</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45,676</u>	<u>\$ 25,590</u>	<u>\$ 21,912</u>	<u>\$ 93,178</u>
<u>110年度</u>				
	房 及 建 築	屋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28,273	\$ 456,411	\$ 105,321	\$ 690,005
來自自用資產	73,576	375,120	69,220	517,916
增 添	—	—	3,555	3,55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01,849</u>	<u>\$ 831,531</u>	<u>\$ 178,096</u>	<u>\$ 1,211,476</u>
<u>累 計 折 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97,141	\$ 396,800	\$ 77,238	\$ 571,179
來自自用資產	69,565	370,534	66,283	506,382
折舊費用	4,932	22,872	6,707	34,51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71,638</u>	<u>\$ 790,206</u>	<u>\$ 150,228</u>	<u>\$ 1,112,072</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30,211</u>	<u>\$ 41,325</u>	<u>\$ 27,868</u>	<u>\$ 99,404</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房屋及建物、機器設備、其他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一運輸設備予關係人(附註二七)，租賃期間至112年12月。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營業租賃之未來一年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為26,046千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廠 房	7至35年
機器設備	6至21年
其他設備	1至28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增添數與現金流量表支付金額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19,838	\$ 137,310
應付設備款減少	4,620	12,774
預付設備款增加	409	—
利息資本化	(659)	(58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124,208</u>	<u>\$ 149,499</u>

十四、租賃協議

(一)使用權資產

111年度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6,497	\$ 11,541	\$ 18,038
增 添	—	2,365	2,365
處 分	—	(5,782)	(5,78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497</u>	<u>\$ 8,124</u>	<u>\$ 14,621</u>
<u>累 計 折 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068	\$ 5,553	\$ 8,621
處 分	—	(5,782)	(5,782)
折舊費用	1,083	4,049	5,13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151</u>	<u>\$ 3,820</u>	<u>\$ 7,971</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2,346</u>	<u>\$ 4,304</u>	<u>\$ 6,650</u>

110年度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計
成			
110年1月1日餘額	\$ 6,497	\$ 13,205	\$ 19,702
增 添	—	5,367	5,367
處 分	—	(7,031)	(7,03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497	\$ 11,541	\$ 18,038

	累 計 折 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1,985	\$ 7,785	\$ 9,770
處 分	—	(7,031)	(7,031)
折舊費用	1,083	4,799	5,88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068	\$ 5,553	\$ 8,621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3,429	\$ 5,988	\$ 9,417
--------------	----------	----------	----------

(二)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3,838	\$ 4,818
非 流 動	\$ 2,829	\$ 4,64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為1.2%。

(三)轉租：詳附註十三。

(四)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221	\$ 1,314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550	\$ 56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019	\$ 7,836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度

<u>成</u>	<u>本</u>	<u>已完工 投資性 不動產</u>		
11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140,473		
<u>累</u>	<u>計</u>	<u>折</u>	<u>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9,550
折舊費用				86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0,417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110,056

110年度

<u>成</u>	<u>本</u>	<u>已完工 投資性 不動產</u>		
110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140,473		
<u>累</u>	<u>計</u>	<u>折</u>	<u>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8,683
折舊費用				86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9,550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110,923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10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優惠承購權。

(三)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陸續於116年		
5月前到期	\$ 1,455,000	\$ 1,570,000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陸續於115年		
7月前到期	1,360,000	1,520,000
	2,815,000	3,090,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915,000	725,000
	<u>\$ 1,900,000</u>	<u>\$ 2,365,000</u>

年利率(%) 1.37~2.18 1.03~1.297

十七、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應付帳款均係因營業而發生，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51,311	\$ 125,933
應付加工費	87,382	64,061
應付佣金	48,059	38,82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5,100	6,831
應付設備款	15,093	19,713
應付休假給付	11,116	13,146
應付水電及燃料費	9,784	14,059
應付勞健保費	9,409	9,366
其他	48,495	47,946
	<u>\$ 415,749</u>	<u>\$ 339,879</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4%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5,984	\$ 112,39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1,596)	(15,80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4,388	\$ 96,596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1月1日餘額	\$ 115,166	\$ (23,001)	\$ 92,16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540	—	1,540
利息費用(收入)	576	(122)	454
認列於損益	2,116	(122)	1,99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82)	(28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3,748)	—	(3,74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013	—	5,01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518	—	3,5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783	(282)	4,501

(接次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雇主提撥	\$ —	\$ (2,064)	\$ (2,064)
福利支付	(9,666)	9,666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12,399	(15,803)	96,59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69	—	1,369
利息費用(收入)	843	(126)	717
認列於損益	2,212	(126)	2,08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450)	(1,451)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3,317)	—	(3,31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448)	—	(1,44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765)	(1,450)	(6,215)
雇主提撥	—	(18,079)	(18,079)
福利支付	(13,862)	13,862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95,984	\$ (21,596)	\$ 74,388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1,217	\$ 1,211
推銷費用	172	159
管理費用	433	393
研究發展費用	264	231
	\$ 2,086	\$ 1,994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利率風險

債券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3,010)	\$ (3,656)
減少0.25%	\$ 3,139	\$ 3,820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3,050	\$ 3,705
減少0.25%	\$ (2,940)	\$ (3,56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2,086	\$ 2,06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9年	13.3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460,000	460,000
額定股本	\$ 4,600,000	\$ 4,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397,818	397,818
已發行股本	\$ 3,978,181	\$ 3,978,18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發行股票溢價	\$ 135,000	\$ 135,000
處分資產增益	2,497	2,497
受贈資產	369	369
其他—股東逾時未領取股利	7,464	4,572
	\$ 145,330	\$ 142,438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來自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贈資產，除得彌補虧損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處分資產增益及股東逾時未領取股利之資本公積僅得彌補累積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累積虧損後，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規定或公司營運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另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為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財務規劃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配之，但本期可分配盈餘全數提撥分派計算之股東紅利，每股低於0.5元時，得全數保留不予分派。提議分派之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總數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低於0.3元(含)時得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依照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至少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現金股利分別於111年3月及110年3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111年6月21日及110年8月18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10及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159	\$ 22,811		
特別盈餘公積	134,743	9,038		
現金股利	198,909	198,909	\$ 0.5	\$ 0.5

本公司於112年3月9日董事會擬議111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7,81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43,781)	
現金股利	318,255	\$ 0.8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112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IFRSs時，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保留盈餘增加數505,112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因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致原提列原因消除而於102年度迴轉特別盈餘公積322千元。

(五)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676,886)	\$ (524,64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 之份額	548,098	(152,237)
年底餘額	\$ (128,788)	\$ (676,886)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28,315	\$ 10,821
當年度產生		
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202	12,80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份額	831	4,692
年底餘額	<u>\$ 29,348</u>	<u>\$ 28,315</u>

二一、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8,941,654	\$ 7,248,801
勞務收入	—	11
	<u>\$ 8,941,654</u>	<u>\$ 7,248,812</u>

(一)合約餘額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110年 1月1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九)	<u>\$ 1,033,256</u>	<u>\$ 1,024,326</u>	<u>\$ 894,634</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2,558</u>	<u>\$ 2,215</u>	<u>\$ 17,414</u>
------	-----------------	-----------------	------------------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時點之差異，無其他重大變動。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2,205</u>	<u>\$ 17,395</u>

(二)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濕式合成皮	\$ 3,212,754	\$ 2,434,876
乾式合成皮	1,980,231	1,463,954
皮革半成品	1,369,966	1,457,207
其 他	2,378,703	1,892,775
	<u>\$ 8,941,654</u>	<u>\$ 7,248,812</u>

二二、稅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 8,248	\$ 847
其他(附註二七)	2,109	60
	<u>\$ 10,357</u>	<u>\$ 907</u>

(二)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收入(附註二七)	\$ 36,472	\$ 44,549
理賠收入(註)	35,883	—
股利收入	2,300	4,010
政府補助收入	338	24,708
其他	8,572	13,193
	<u>\$ 83,565</u>	<u>\$ 86,460</u>

註：本公司於110年8月間高雄廠區第二廠房發生火災事故，致部分存貨及建築物、設備毀損，產生火災損失70,217千元，分別列入110年度營業成本及營業外損失項下。合併公司已於111年3月收到保險理賠款35,883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項下。

(三)其他收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277,534	\$ (74,2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4,840)	(2,232)
火災損失	—	(31,8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工具淨損失	(8,345)	(3,123)
其他	(944)	(120)
	<u>\$ 183,405</u>	<u>\$ (111,575)</u>

(四)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6,260	\$ 47,724
租賃負債之利息	91	108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		
金額	(659)	(585)
	<u>\$ 55,692</u>	<u>\$ 47,247</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659	\$ 585
利息資本化利率(%)	1.02~1.56	1.02~1.16
(五)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1,428	\$ 390,271
使用權資產	5,132	5,882
投資性不動產	867	867
電腦軟體	9,817	9,993
	<u>\$ 377,244</u>	<u>\$ 407,01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3,208	\$ 359,609
營業費用	34,219	37,411
	<u>\$ 367,427</u>	<u>\$ 397,02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1	\$ 343
營業費用	9,486	9,650
	<u>\$ 9,817</u>	<u>\$ 9,993</u>
(六)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10,217	\$ 581,99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2,549	21,294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2,086	1,994
	<u>\$ 734,852</u>	<u>\$ 605,285</u>

(接次頁)

	111年度	110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9,795	\$ 344,160
營業費用	335,057	261,125
	\$ 734,852	\$ 605,285

(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3%至5%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分別係按前述稅前淨利約3.7%及3.5%估列；董事酬勞均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2年3月9日及111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 22,600	\$ 4,831
董事酬勞	12,500	2,0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0及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50,804	\$ 145,80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73,270)	(220,090)
淨利益(損失)	\$ 277,534	\$ (74,287)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7,489	\$ 167,089
以前年度之調整	(13,325)	(1,700)
	94,164	165,389

(接次頁)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950	\$ (131,30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05,114	\$ 34,080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575,228	\$ 150,01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20%)計算		
之所得稅費用	\$ 115,046	\$ 30,003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不予課稅之收益	(528)	(802)
稅上不予認列之費損	348	100
不計入所得額之投資國內		
子公司盈餘	2,567	7,186
其他	1,006	(70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		
本年度之調整	(13,325)	(1,70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05,114	\$ 34,080

於110年第1季本公司之海外子公司盈餘匯回，其中匯回美金27,001千元本公司已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申請經財政部高雄國稅局核准適用稅率10%。

(二)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243	\$ (900)

(三)本期所得稅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06,765	\$ 90,411

(四)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 畫	\$ 19,319	\$ (3,198)	\$ (1,243)	\$ 14,878
存貨損失	38,829	(20,956)	—	17,873
與子公司之未實 現損益	18,306	9,833	—	28,139
其 他	17,906	2,376	—	20,282
	<u>\$ 94,360</u>	<u>\$ (11,945)</u>	<u>\$ (1,243)</u>	<u>\$ 81,172</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收益	\$ 610,671	\$ (1,027)	\$ —	\$ 609,644
土地增值稅準備	414,430	—	—	414,430
其 他	—	32	—	32
	<u>\$1,025,101</u>	<u>\$ (995)</u>	<u>\$ —</u>	<u>\$1,024,106</u>

110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 畫	\$ 18,433	\$ (14)	\$ 900	\$ 19,319
存貨損失	34,852	3,977	—	38,829
與子公司之未實 現損益	5,544	12,762	—	18,306
其 他	9,472	8,434	—	17,906
	<u>\$ 68,301</u>	<u>\$ 25,159</u>	<u>\$ 900</u>	<u>\$ 94,360</u>

(接次頁)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收益	\$ 716,812	\$ (106,141)	\$ —	\$ 610,671
土地增值稅準備	414,430	—	—	414,430
其 他	9	(9)	—	—
	<u>\$1,131,251</u>	<u>\$ (106,150)</u>	<u>\$ —</u>	<u>\$ 1,025,101</u>

(五)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及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國外投資		
減損損失	\$ 31,369	\$ 31,369

(六)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金額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皆為2,366,744千元。

(七)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109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一)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本年度淨利	\$ 470,114	\$ 115,933

(二)股數(千股)

	111年度	110年度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股數	397,818	397,818
加：員工酬勞	1,155	33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股數	<u>398,973</u>	<u>398,14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94,324	\$ —	\$ —	\$ 94,3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為權益投資)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52,662	\$ —	\$ —	\$ 52,662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	4,553	4,553
	<u>\$ 52,662</u>	<u>\$ —</u>	<u>\$ 4,553</u>	<u>\$ 57,215</u>

(接次頁)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110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02,669	\$ —	\$ —	\$ 102,669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為權益投資)</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52,356	\$ —	\$ —	\$ 52,356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	4,657	4,657
	<u>\$ 52,356</u>	<u>\$ —</u>	<u>\$ 4,657</u>	<u>\$ 57,013</u>

111及110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金融資產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年度	110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年初餘額	\$ 4,657	\$ 5,0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4)	(373)
年底餘額	<u>\$ 4,553</u>	<u>\$ 4,657</u>

3.第3等級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本公司衡量無公開報價股票之公允價值時，公允價值之決定係管理階層參考可觀察之市價佐證之價格或淨值評估。

(三)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3,438,374	\$ 2,551,67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4,324	102,6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57,215	57,013
		(接次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 5,252,008	\$ 5,370,80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應付短期票券、其他應付款、長短期借款及租賃負債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外匯選擇權及外匯交換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1%，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兌換美元之匯率貶值(升值)1%時，本公司之111及110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28,169千元及21,613千元。

(2)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442,855	\$ 1,269,127
金融負債	3,015,000	3,290,000

另本公司評估持有之固定利率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租賃負債，其公允價值風險並不重大。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11及110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5,721千元及20,209千元，主因為本公司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借款。

(3)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111及110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94千元及103千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111及110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572千元及570千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交易，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估。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象信用評估，並透過每年交易對象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以下公司之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甲集團	\$ 77,541	\$ 94,847
乙集團	82,152	87,010
丙集團	65,928	64,988
丁集團	102,264	37,257
	<u>\$ 327,885</u>	<u>\$ 284,102</u>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集團之比率分別為32%及28%。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重要流動性來源之一。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275,000千元及2,155,000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推估而得。

	6 個 月 內	6 個 月 至 1 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02,990	\$ —	\$ 4,018	\$ 907,008
租賃負債	2,194	1,701	2,848	6,743
浮動利率工具	457,220	703,460	1,949,561	3,110,241
固定利率工具	1,330,021	—	—	1,330,021
財務保證負債	10,000	—	—	10,000
	<u>\$ 2,702,425</u>	<u>\$ 705,161</u>	<u>\$ 1,956,427</u>	<u>\$ 5,364,013</u>

	6 個 月 內	6 個 月 至 1 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52,377	\$ —	\$ 8,512	\$ 860,889
租賃負債	2,803	2,099	4,690	9,592
浮動利率工具	498,547	456,097	2,406,578	3,361,222
固定利率工具	1,220,016	—	—	1,220,016
財務保證負債	10,000	—	—	10,000
	<u>\$ 2,583,743</u>	<u>\$ 458,196</u>	<u>\$ 2,419,780</u>	<u>\$ 5,461,719</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寶成工業)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母公司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裕元工業)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發展有限公司 (三芳發展)	子 公 司
薩摩亞Grand Capital Limited(GCL)	子 公 司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國際股份有限公 司(三芳國際)	子 公 司

(接次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東莞寶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東莞寶亮)	子公司
薩摩亞Gran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GII)	子公司
San Fang Vietnam Corporation Limited(SFV)	子公司
PT. San Fang Indonesia(PTS)	子公司
福裕先進	子公司
貝達先進	子公司

(二)營業交易

1.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PTS	\$ 1,879,374	\$ 1,532,253
	東莞寶亮	787,570	807,093
	其他	13,346	19,031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裕元工業	906,309	636,22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母公司		
	寶成工業	98,430	68,168
		<u>\$ 3,685,029</u>	<u>\$ 3,062,769</u>

本公司銷貨予上述關係人，除銷售子公司未向非關係人銷售同類產品，致無法比較交易價格外，其餘與非關係人相較並無重大差異。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120天，而一般客戶為月結30天~90天。

2.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福裕先進	\$ 149,458	\$ 151,903
PTS	54,872	8,152
東莞寶亮	44,770	22,968
	<u>\$ 249,100</u>	<u>\$ 183,023</u>

本公司向子公司進貨，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進貨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委託加工

本公司委託子公司SFV進行人工皮革之去料加工，111及110年度加工費用分別為1,079,419千元及892,243千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因未委託非關係人同類型交易，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110年1至6月為加工前預付。

4. 代購原物料

本公司111及110年度為子公司代購原物料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PTS	\$ 131,934	\$ 108,024
貝達先進	100,471	114,334
東莞寶亮	56,429	78,179
福裕先進	9,500	12,204
	<u>\$ 298,334</u>	<u>\$ 312,741</u>

111及110年度本公司為子公司代購原物料賺取之利潤及產生之損失分別為14,242千元及6,603千元，列入銷貨成本項下。

上述交易授信期間為30天~120天，一般客戶銷貨交易為月結60~120天。

5. 技術研究費

本公司與子公司福裕先進簽訂技術移轉合約，由子公司提供樹脂製造相關之技術服務諮詢，111年度支付費用為5,400千元，列入營業費用項下。

6.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PTS	\$ 147,656	\$ 168,441
	東莞寶亮	70,446	147,446
	其 他	175	508
			(接次頁)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	11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裕元工業	\$ 77,541	\$ 94,847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母公司		
	寶成工業	18,136	13,108
		<u>\$ 313,954</u>	<u>\$ 424,350</u>
其他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關係人	貝達先進	\$ 58,537	\$ 127,359
	PTS	53,403	69,246
	其 他	11,587	9,496
		<u>\$ 123,527</u>	<u>\$ 206,101</u>

其他應收款主係代子公司代購原物料及代收代付等款項。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7.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	11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東莞寶亮	\$ 12,177	\$ 816
	PTS	11,164	2,193
	福裕先進	4,565	13,056
	其 他	232	88
		<u>\$ 28,138</u>	<u>\$ 16,153</u>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關係人	SFV	\$ 87,382	\$ 62,711
	其 他	762	1,350
		<u>\$ 88,144</u>	<u>\$ 64,06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三)關係人借款(含本金及利息)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貝達先進	\$ 100,000
利息收入	子公司—貝達先進	\$ 350

本公司資金貸與皆為無擔保借款，借款期間為111年8月至112年8月，利率1.12%。該等放款經評估後無預期信用損失。

(四)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僅110年度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取 得 價 款
子 公 司	
SFV	\$ 3,532

(五)出租協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房屋及建築物、機械設備及其他設備，及轉租使用權資產—運輸設備予子公司貝達先進(參閱附註十三)，租賃期間至112年12月。111及110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26,873千元及34,958千元。

(六)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保證金額	\$ 50,000	\$ 50,000
實際動支金額	\$ 10,000	\$ 10,000

(七)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091	\$ 28,377
退職後福利	464	344
	\$ 36,555	\$ 28,721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1,360,286	\$ 1,363,96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10,056	110,923
	\$ 1,470,342	\$ 1,474,888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二七(六)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一)本公司為購置原料等而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美金	\$ —	\$ 193

(二)本公司未認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購置合約承諾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2,170	\$ 78,506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非功能性貨幣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11年12月31日</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 98,805	30.71	\$ 3,034,297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金	7,080	30.71	217,415
<u>110年12月31日</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82,877	27.68	2,294,030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金	4,795	27.68	132,726

本公司於111及110年度外幣兌換損益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淨利益227,534千元及淨損失74,287千元，由於外幣交易之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及七。

(二)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 貨		應 付 帳 款	
	佔該科目		佔該科目	
	金 額	%	金 額	%
東莞寶亮	\$ 44,770	—	\$ 12,177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 貨		應 收 帳 款	
	佔該科目		佔該科目	
	金 額	%	金 額	%
東莞寶亮	\$ 787,570	9	\$ 70,446	7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111年度為東莞寶亮代購原物料產生利益為4,276千元，111年12月31日對東莞寶亮之其他應收款金額為9,804千元。

(三)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詳附表八。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業務往來融通之必要原因	短期資金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三芳化學公司	貝達先進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00,000	\$ 100,000	\$ 100,000	1.12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資金	\$ -	\$ -	\$ 848,230	\$ 3,392,919	註1及註2
1	GII	SFV	長期應收款	是	1,013,430	1,013,430	1,013,430	1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資金	-	-	3,560,753	3,560,753	註1及註2
1	GII	PTS	長期應收款	是	307,100	307,100	307,100	1.15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資金	-	-	3,560,753	3,560,753	註1及註2

註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因業務往來而貸與者，以不超過最近1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業務往來交易總額，因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而貸與者，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註2：資金貸與總限額：為不超過各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其中屬業務往來資金者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屬短期融通資金者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書保證餘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 背書保 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 背書保 證	屬 對 陸地 區 背書保 證	備 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三芳化學公司	貝達先進 公司	子公司	\$ 397,818	\$ 50,000	\$ 50,000	\$ 10,000	\$ -	0.59	\$ 1,989,090	Y	N	N	註1及註2

註1：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實收資本額×10%。

註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實收資本額×50%。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持股比例 (%)	末		備註	
				股數或 單位	帳面金額		市價 (股權淨值)	價		
三芳化學公司	股票 元大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0,879	\$ 11,954	—	\$ 11,954			
				亞昕國際開發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7,848	40,708	0.43	40,708
				力宇創業投資公司			本公司為力宇創業投資公司之董事	558,255	4,553	4.76
					\$ 57,215		\$ 57,215			
	基金	柏瑞ESG量化債券N9累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755.99	\$ 28,524	—	\$ 28,524		
		野村全球金融收益(N)累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664.05	26,678	—	26,678		
		柏瑞多重資產特別收益(N)累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7,369.59	21,623	—	21,623		
		安聯收益成長多重資產(N)月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323.30	17,499	—	17,499		
						\$ 94,324		\$ 94,324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持股比例 (%)	市價 (股權淨值)	備註
				股數或單	帳面金額			
三芳控股	股票 煙台萬華超纖股份有限公司 秦皇島福勝化學製革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0	\$ —	8.00	\$ —	
				—	—	7.29	—	
					\$ —		\$ —	
福裕先進	股票 亞昕國際開發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0,771	\$ 17,960	0.19	\$ 17,960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進(銷) 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不同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三芳化學公司	PTS	子公司	銷貨	\$ (1,879,374)	(21)	月結30~75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30~90天	\$ 147,656	14	
	東莞寶亮	子公司	銷貨	(787,570)	(9)	月結30~90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	70,446	7	
	裕元(集團)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銷貨	(906,309)	(10)	月結30~90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77,541	8	—
PTS	三芳化學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011,308	92	月結30~75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30~90天	(201,059)	(73)	註
	裕元(集團)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銷貨	(603,309)	(23)	月結30~70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30~75天	137,796	36	—
東莞寶亮	三芳化學公司	母公司	進貨	843,999	67	月結30~90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	(80,250)	(28)	註
	裕元(集團)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銷貨	(220,061)	(14)	月結30~60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30~90天	40,239	23	—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 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 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 貨	金額	佔總 (銷)貨 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估 總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福裕先進	三芳化學公司	母 公 司	銷 貨	\$ (149,458)	(99)	月結30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 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 為月結30~ 60天	\$ 4,565	100	—
貝達先進	三芳化學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101,193	82	月結30~120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 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 為月結30~ 90天	(58,641)	(52)	註

註：含代購原物料金額。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三芳化學公司	PTS	子公司	\$ 201,059 (註1)	13.75	\$ —	—	\$ 157,332	\$ —
	貝達先進	子公司	158,641 (註2)	1.63	—	—	—	—
PTS	裕元(集團)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37,796	7.05	—	—	83,982	—
GII	SFV	子公司	1,037,998 (註3)	—	—	—	—	—
	PTS	子公司	307,110	—	—	—	—	—

註1：包含應收帳款147,656千元及其他應收款53,403千元。

註2：包含應收帳款104千元、其他應收款58,537千元及資金貸與之其他應收款100,000千元。

註3：包含長期應收款1,013,430千元及其他應收款24,568千元。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股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三芳化學公司	三芳發展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 687,435	\$ 687,435	20,000,000	100.00	\$ 1,515,492	\$ (106,461)	\$ (110,382)	註1
三芳化學公司	GCL	薩摩亞	投資事業	656,053	656,053	19,750,000	100.00	4,974,538	100,359	99,252	註1
三芳化學公司	三芳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20,150	20,150	604,113	100.00	10,243	964	964	—
三芳化學公司	福裕先進	台灣	化學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76,985	76,985	7,698,545	100.00	103,975	8,722	8,722	—
三芳化學公司	貝達先進	台灣	化學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200,000	200,000	20,000,000	100.00	96,812	(21,559)	(21,559)	—
三芳發展	三芳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773,892	697,536	25,200,010	100.00	855,947	(66,800)	(66,800)	註2
三芳發展	BBH	香港	投資事業	522,070	470,560	17,000,000	100.00	477,823	(60,420)	(60,420)	註3
三芳國際	MPL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276,390	249,120	9,000,001	100.00	320,222	(44,167)	(44,167)	註4
三芳國際	GTL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195,994	176,656	1	100.00	106,607	(24,204)	(24,204)	註5
GCL	GII	薩摩亞	投資事業	620,342	559,136	20,200,000	100.00	3,560,753	68,837	68,837	註6
GCL	JOB	薩摩亞	投資事業	1,120,838	1,010,251	36,497,500	100.00	1,497,122	30,666	30,666	註7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股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JOB	PTS	印尼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 1,074,773	\$ 968,731	34,997,500	99.99	\$ 1,314,886	\$ 30,685	\$ 30,685	註8
GII	SFV	越南	米料加工	276,390	249,120	—	100.00	650,666	37,473	37,473	註9
GII	PTS	印尼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77	69	2,500	0.01	74	30,685	—	註10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投資收益以及集團公司間未實現銷貨依買方稅率之調整。

註2：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25,200,010元。

註3：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17,000,000元。

註4：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9,000,001元。

註5：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6,382,096元。

註6：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20,200,000元。

註7：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36,497,500元。

註8：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34,997,500元。

註9：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9,000,000元。

註10：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末及本期期初皆為美金2,500元。

註1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台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期 匯 出 金 額	期 匯 入 金 額	初 收 回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金 額	或 回 金 額	本 台 匯 出 金 額	期 匯 入 金 額	未 累 積 金 額	自 積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持 股 之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秦皇島福勝化 學制革有限 公司	人工皮革、合成 樹脂及其他材 料等之生產、 製造及銷售	\$ 400,458	2	\$ 33,020	\$ -	\$ -	\$ -	\$ 33,020	\$ -	\$ 33,020	\$ -	\$ -	\$ -	7.29	\$ -	\$ -	\$ -	\$ -	
煙台萬華超纖 股份有限公 司	超細纖維合成革 、聚氨酯合成 革、氣酯樹脂 及助劑之生產 銷售	219,600	2	21,174	-	-	-	21,174	-	21,174	-	-	-	8.00	-	-	-	-	
東莞黃江寶亮 鞋材廠	來料加工	58,936	2	62,893	-	-	-	62,893	-	62,893	-	-	-	-	-	-	-	-	註1、註2及註4
東莞寶亮材料 科技有限公 司	人工皮革、合成 樹脂及其他材 料等之生產、 製造及銷售	829,170	2	-	-	-	-	-	-	-	(102,663)	-	(102,663)	100.00	(102,663)	792,138	88,801	註3及註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5)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7,087	\$1,075,685	\$ —

註1：本公司於99年申報轉投資公司英屬維京群島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自85年起以不作價方式提供價值HKD14,966千元之機器設備予大陸東莞黃江寶亮鞋材廠一案，並於99年3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註2：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實質100%持有東莞黃江寶亮鞋材廠來料加工經營業務，惟並未登記持有其股份。

註3：係由英屬維京群島三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三芳國際)投資英屬維京群島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MPL)，再由MPL以現金USD3,484千元及機器設備USD5,516千元投資設立東莞寶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東莞寶亮)。107年第2季東莞寶亮吸收合併東莞裕國鞋材有限公司(東莞裕國)，東莞裕國原係由三芳國際以現金USD6,182千元投資英屬維京群島Giant Tramp Limited(GTL)，暨間接取得大陸地區投資事業東莞裕國100%股權。另108年10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對東莞寶亮投資金額USD16,000千元。

註4：投資損益係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5：依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680號令修正發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參點修正案，本公司係取得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文件(110年7月28日經授工字第11020426410號函)之企業，是以對大陸地區投資無上限之規定。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元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980,000	9.80
寶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8,501,504	9.68
裕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298,876	9.38
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49,118	9.19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群益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6,578,577	6.68
林 孟 經	26,239,427	6.60
林 孟 陽	19,935,265	5.01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081,731	8,373,259	708,472	8.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86,692	5,270,711	(384,019)	(7.29%)
其他資產		1,431,627	1,096,147	335,480	30.61%
資產總額		15,400,050	14,740,117	659,933	4.48%
流動負債		3,869,277	3,520,982	348,295	9.89%
非流動負債		3,048,475	3,568,075	(519,600)	(14.56%)
負債總額		6,917,752	7,089,057	(171,305)	(2.42%)
股本		3,978,181	3,978,181	0	0.00%
資本公積		145,330	142,438	2,892	2.03%
保留盈餘		4,458,227	4,179,012	279,215	6.68%
權益總額		8,482,298	7,651,060	831,238	10.86%
<p>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和未來因應計畫：</p> <p>1. 變動達20%以上之主要原因： 其他資產增加：係因印尼廠為擴大營運興建廠房，購置鄰近土地，已於111.12.31前完成交易價款約277,639千元，帳列預付款項所致。</p> <p>2. 影響：預期可增加印尼廠之產能。</p> <p>3.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p>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11,002,451	8,540,043	2,462,408	28.83%
銷貨退回及折讓	238,952	156,036	82,916	53.14%
營業收入淨額	10,763,499	8,384,007	2,379,492	28.38%
營業成本	9,029,397	6,909,767	2,119,630	30.68%
營業費用	1,440,771	1,233,241	207,530	16.83%
營業利益	293,331	240,999	52,332	21.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1,966	(94,651)	396,617	(419.0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95,297	146,348	448,949	306.77%
所得稅費用	125,183	30,415	94,768	311.58%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470,114	115,933	354,181	305.50%

1. 變動達20%以上之主要原因：

營業收入總額增加、營業收入淨額增加及營業利益增加：

因111年上半年因疫情趨於穩定，品牌客戶預期消費力道會上升加強備貨增加訂單量，故111年度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8%。

銷貨退回及折讓增加：

因111年度營業收入總額較110年度增加2,462,408千元，依退貨及折讓比率推算較為增加，且因111年原料品質不穩定造成退貨較去年同期增加，已努力著手進行改善。

營業成本增加：因受益營業收入較110年度增加約28%，營業成本亦隨之較去年增加且因111年直接人工亦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15,637千元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增加、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增加、所得稅費用增加及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增加：

主因為111年度因台幣對美元匯率貶值，而本公司主要持有美金淨資產部位較大，受益於外幣兌換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406,416千元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依據公司目前之預計生產計劃估計，未來一年(一一二年)之銷售目標，因111年底至112年初品牌客戶實施庫存去化，導致訂單因而減少，預計於下半年訂單會回歸正常軌道，且大型運動項目已恢復，預計銷售數量將會持續增加。

3.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

112年度財務業務預計呈現成長趨勢。

4. 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分析

針對公司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0.81%	(13.78%)	(396.1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2.84%	53.59%	35.92%
現金再投資比率	4.49%	(3.39%)	(232.45%)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主因為111年度之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448,949千元及111年購置存貨之現金流出較去年同期減少1,552,046千元，上述等造成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2,064,215千元所致。
-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	來自自動 現金量	全年 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830,365	1,141,938	(1,585,064)	4,387,239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1,141,938千元。
- (2)投資活動：購入固定資產等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864,310千元。
- (3)籌資活動：發放股利及償還借款等淨現金流出720,754千元。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活動性分析：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111年度之資本支出皆屬於本業所需之投資。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係以擴充產能，以期能增加營收及獲利為主要政策。

(二) 轉投資主要獲利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111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為23,003千元，主要因疫情關係中國防疫政策及地緣政治關係，造成原以中國為主要銷售地區之貝達先進材料，營業收入因而減少及東莞寶亮廠為改善品質調整原料使用配方，銷貨成本因而增加。

改善計畫為隨時留意海內、外產業脈動，並積極於內部製程精進及優化成本結構，增加營運動能。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將以長期策略性的角度審慎評估投資計畫，以因應未來市場與產能擴充之需求，持續強化全球競爭力。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 目	111 年 度 (千元)
利 息 支 出	56,464
兌 換 利 益	319,900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至於匯率方面，本公司之財務人員隨時與外匯銀行保持聯繫，如遇匯率變動幅度較大時，就會依本公司外幣資產之成本與部位做適當的風險規避。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以下為各關係背書保證執行情形：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各關係企業背書保證餘額明細表

111年12月31日

新台幣元

公 司 名 稱	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備 註
貝達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0,000	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計算如下： 1. 對其他企業背書保證責任總額為新台幣1,989,090千元。 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新台幣397,818千元。
合 計	50,000,000	10,000,000	

本公司背書保證對象原則為母子公司，背書保證項目多為融資及進口信用狀保證。由於關係企業財務健全穩健經營，故從未因背書保證發生損失。本公司111年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資金貸放之情事，唯有子公司對子公司間之貸放，均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須呈最高主管審核與評估並經董事會核准，目前貸放總額為新台幣1,420,530千元，總貸與限額為新台幣6,953,672千元。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主要是為了因應匯率變動所從事的避險行為。

本公司目前未採用避險會計，因目前操作皆屬單純的交換合約及選擇權賣出美金，故無需採用避險會計。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請詳伍、營運概況之一、(三)技術及研發概況之說明(參閱年報P.120~121)：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佔全年營收的百分之三。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向來遵守政府法令，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及法令變動情形，以研擬因應策略；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變動，未對公司財務及業務造成影響。

5.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產業上游原物料供應多屬溶劑製程，因環保法規要求，供應商也已朝向無溶劑的原料製程或加工技術發展，而此技術也已藉由跨產業之結合而實現環保材料，也因此上游環保原物料單價提高，直接壓縮到利潤空間。因此維持較低成本的溶劑型耗人力產品訂單移轉到海外、而將前端高單價之無溶劑原料的高端技術開發自製替換、導入自動化製程設備的技術，再結合國際大廠的開發合作及法人研究機構專案合作，強化自主掌握的核心技術，量產及銷售也已漸漸增加獲利空間。

另外，在全世界循環經濟可回收再利用的環保趨勢下，將先擴大使用回收材料的製程產品應用層次，並導入GRS認證。另一方面，將循環經濟可回收材質的開發技術導入相對應的原料及製程設備，因此在材料轉型過程到收益來臨期間，以快速切入已規模化的既有市場材料維持資金運轉，另加強新興生活機能產品應用材料來增加收益。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經營管理處資訊室，負責制定資訊安全政策與落實各項資訊安全管理要求。當年度結束前針對資訊安全進行風險性評估，高風險等級提出具體改善方案。另鑒於外在威脅技術不斷推陳出新，委請外部專業資安團隊協同強化防禦，客觀評估內部風險，針對弱點進行改善措施與定期追蹤進度，降低資安風險。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無併購計畫。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子公司 PT. San Fang Indonesia(印尼廠)為擴大營運購置鄰近土地52,215平方公尺。

預期效益

廠房擴充將規劃分批次增加TCM產線，相關附屬設備亦將進行升級，主要產線由現有四條線依訂單需求逐台增加至八條線，每增加一台產量預估增加25~30萬碼/月(約現有產能25%)。

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因應後續訂單狀況不確定因素，影響機台動用率，造成資本支出負擔風險，將機台擴充採分批次合理擴充，穩定機台動用率與效益來因應。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主要進貨來源及銷貨對象如本報告所揭露之相關訊息，皆為本公司長期往來之對象。未來為營運背景之考量，並依產業成長趨勢，除了舊有對象持續成長外，並開發新對象，期進一步朝向多元化來分散進貨來源及銷貨對象，以期更能維持均衡及穩健的營運成果。
10.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自本公司成立以來，雖然董事、監察人或大股東迭有所改變或部份股權移轉，但公司穩健的經營團隊，一直為公司維持紮實的經營成果，且逐步的再提升產業的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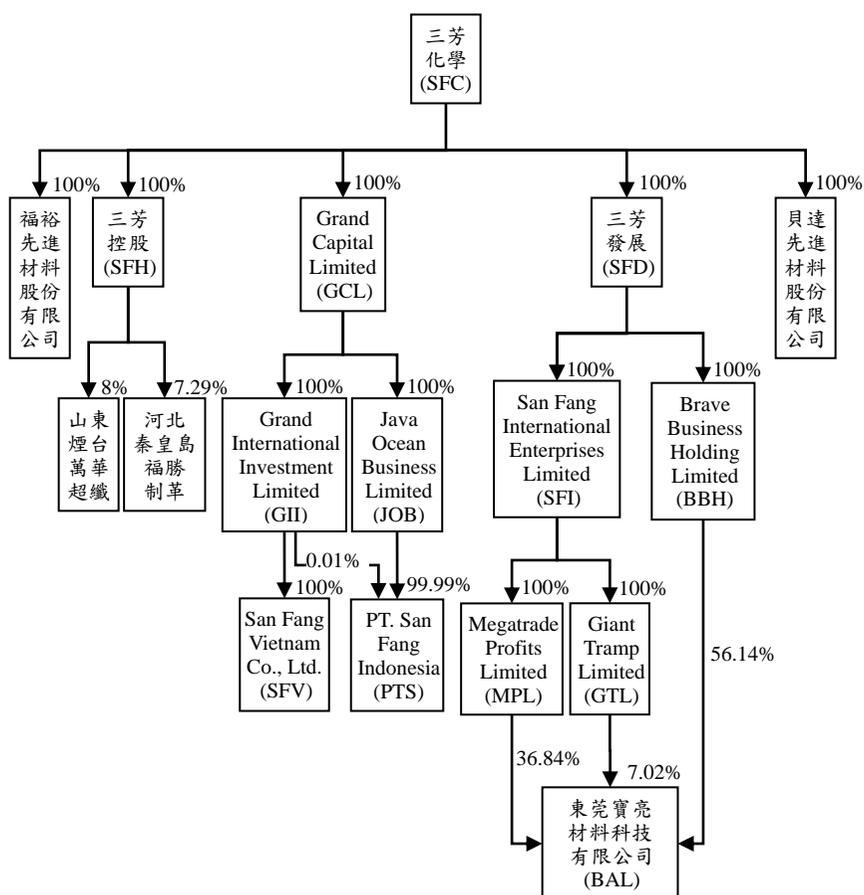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為元

企業名稱	取得日期	設立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發展有限公司(三芳發展)	89/07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687,435	投資事業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控股有限公司(三芳控股)	87/04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20,150	投資事業
薩摩亞 Grand Capital Limited(GCL)	93/10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656,053	投資事業
福裕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福裕先進)	90/06	台南市永康區萬松三街140巷2號	76,985	化學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貝達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貝達先進)	95/01	桃園市龍潭區三和里新和路180巷88號	200,000	化學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三芳國際)	89/07	P.O.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25,200,010	投資事業
Brave Business Holding Limited(BBH)	98/11	Room 2701, 27/F., Tesbury Centre, 28 Queen's Road East, Wanchai, Hong Kong	USD 17,000,000	投資事業
薩摩亞 Gran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GII)	92/03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20,200,000	投資事業
薩摩亞 Java Ocean Business Limited(JOB)	98/09	Level 2, CCCS Building, Beach Road, PO Box 3018, Apia SAMOA	USD 36,497,500	投資事業
英屬維京群島 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MPL)	93/10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 Center, Wickhams Cay II, Town, Tortola, VG 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9,000,001	投資事業

企業名稱	取得日期	設立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San Fang Vietnam Co., Ltd(SFV)	92/03	LOT II-4 MY XUAN INDUSTRIAL PARK, TAN THANH DISTRICT, BARRIA VUNG TAU PROVINCE, VIETNAM	USD 9,000,000	來料加工
PT. San Fang Indonesia (PTS)	99/01	JL MODERN INDUSTRI CIKANDE IV NO.10.12.16.NAMBO ILIR KIBIN, SERANG. BANTEN	USD 35,000,000	合成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東莞寶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東莞寶亮)	105/01	東莞市黃江鎮裕元工業區裕元二路1號	USD 27,000,000	合成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Giant Tramp Limited(GTL)	106/10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a,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 V. I	USD 1	投資事業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SFH	董事	林至逸	0	0
SFD	董事	林至逸	0	0
GCL	董事	林至逸	0	0
SFI	董事	林至逸	0	0
MPL	董事	林至逸	0	0
GII	董事	林至逸	0	0
JOB	董事	林至逸	0	0
BBH	董事	林至逸	0	0
SFV	董事	邱金發	0	0
PTS	董事	許良泉	0	0
東莞寶亮	董事	王龍傳	0	0
GTL	董事	林至逸	0	0
貝達先進	董事	三芳化學工業(股) 代表人姚伊蓬	20,000,000股	100%
福裕先進	董事	三芳化學工業(股) 代表人蔡武藏	7,698,545股	100%

(五)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 控股有限公司	20,150	10,243	0	10,243	0	(71)	964	1.60
三芳發展有限公司	687,435	1,515,492	0	1,515,492	0	(78)	(106,461)	(5.32)
福裕先進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76,985	127,363	23,388	103,975	150,148	4,270	8,722	1.13
三芳國際有限公司	773,892	890,425	34,478	855,947	0	(1,781)	(66,800)	(2.65)
Gran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620,342	3,561,743	990	3,560,753	0	(345)	68,837	3.41
Grand Capital Limited	656,053	4,974,538	0	4,974,538	0	(38)	100,359	5.08
San Fang Vietnam Co., Ltd.	276,390	1,758,184	1,107,518	650,666	1,075,087	43,845	37,473	-
貝達先進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200,000	352,674	255,862	96,812	347,463	(23,989)	(21,559)	(1.08)
Java Ocean Business Limited	1,120,838	1,555,513	58,391	1,497,122	0	(35)	30,666	0.84
Brave Business Holding Limited	522,070	477,823	0	477,823	0	(166)	(60,420)	(3.55)
PT. SAN FANG	1,074,850	1,933,631	618,671	1,314,960	2,619,263	7,693	30,685	0.88
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	276,390	389,568	69,346	320,222	0	(81)	(44,167)	(4.91)
Giant Tramp Limited	195,994	106,607	0	106,607	0	(16,284)	(24,204)	(24,204)
東莞寶亮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829,170	1,087,027	294,889	792,138	1,596,480	(135,644)	(102,663)	(3.80)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以規範董事及員工道德行為，相關資料可查詢本公司網站。
2. 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定期依主管機關發佈之內線交易宣導發放給各內部經理人，以避免違反相關法令規定，相關資料可查詢本公司網站。

玖、重大影響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孟經



